



中遠海運能源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COSCO SHIPPING Energy Transportation Co., Ltd.

(前稱China Shipping Development Company Limited 中海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報告



目錄

1、 公司簡介	2
2、 五年數據摘要	4
3、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5
4、 公司治理報告	27
5、 董事會報告	49
6、 獨立非執行董事履職報告	64
7、 監事會報告	74
8、 獨立核數師報告	78
9、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86
10、 綜合財務狀況表	88
11、 綜合權益變動表	90
12、 綜合現金流量表	92
1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94
14、 公司資料	234
15、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236

公司簡介

中遠海運能源運輸股份有限公司(簡稱「中遠海運能源」或「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是中國遠洋海運集團有限公司旗下從事油品和天然氣等能源運輸的專業化公司，其前身為中海發展股份有限公司(01138·600026)，總部設在上海，主要附屬公司有上海中遠海運油品運輸有限公司(「上海油運」)、大連中遠海運油品運輸有限公司(「大連油運」)、上海中遠海運液化天然氣投資有限公司、中海發展(香港)航運有限公司和中遠海運油品運輸(新加坡)有限公司。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中遠海運能源擁有油輪船舶100艘合共1,467萬載重噸，持有訂單21艘合共390.5萬載重噸；液化天然氣(「LNG」)輪船舶1艘，17萬立方，持有訂單5艘，87萬立方。公司油輪船隊運力規模「全球第一」，平均噸位14.67萬載重噸，平均船齡7.6年。

中遠海運能源與遍佈全球的220餘家客戶保持了良好的合作關係，航線遍及全球。公司堅持「本質安全、安全發展」的理念，積極吸納杜邦公司安全理念，全力推行TMSA體系，擁有設施先進、國內領先、行業知名的員工培訓中心，建立了安全、質量、環境、能源和職業健康五位一體的管理體系。公司下屬單位先後榮獲「全國安全誠信公司」、「中國貨運業最佳船公司」金獎、中國國際海事「油輪運營商獎」和「全國文明單位」等榮譽稱號。

(一) 報告期內國際、國內航運市場分析

(1) 國際油運市場

二零一六年，外貿油運市場受全球經濟增長放緩、國際油價緩慢上升、OPEC減產意向持續發酵、新增運力增速大幅提高等多重不利因素影響，運價整體呈現高位回落走勢。超大型油輪(「VLCC」)市場三條典型航線(中東—遠東TD3、中東—美灣TD1、西非—中國TD15)的運價全年均值同比跌幅均超過30%，外貿白油市場三種船型(LR2、LR1、MR)的三條典型航線(中東—日本TC1、中東—日本TC5、西印度—日本TC12)的運價全年均值同比跌幅分別為38%、39%、38%。

(2) 國內油運市場

隨著油氣改革的持續推進，國內原油進口權以及進口原油使用權兩權放開，地方煉油企業開工率較高。根據海關統計資料，二零一六年中國進口原油增長13.6%至3.81億噸，二零一六年國內原油運輸需求旺盛，貨源充足。

(3) LNG運輸市場

二零一六年，國內天然氣需求量提升，LNG進口量出現恢復性增長。LNG國際價格跟隨原油價格處於低位徘徊，LNG進口成本下降一定程度上利好進口市場。二零一六年，中國LNG進口量同比增長32.97%至2,615.40萬噸。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續)

(二) 報告期內經營業績回顧

二零一六年，本集團改革重組持續推進。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完成整項出售乾散貨運輸分部及收購大連油運交易。

本集團堅持「經營創效、深化改革、創新發展」的工作總基調，深化「一個品牌、全球營銷」戰略，貫徹「安全營銷全球領先」理念，積極創新經營模式，努力融合改革重組成果，初步釋放規模效應及協同效應，在經營、改革、發展、創新、風險控制等各方面均取得了理想的成績。

二零一六年，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的運輸量**1.04**億噸，同比增長**0.76%**；運輸周轉量**3,480.81**億噸海哩，同比減少**4.16%**；實現營業收入為人民幣**96.58**億元，同比減少**9.81%**；營業成本為人民幣**69.57**億元，同比下降**7.31%**。

二零一六年，本集團已終止經營業務的運輸量**0.63**億噸，運輸周轉量**1,659.54**億噸海哩，實現營業收入為人民幣**28.62**億元，營業成本為人民幣**27.75**億元。

二零一六年，本集團實現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的本年溢利為人民幣**19.34**億元，基本及攤薄每股盈利為人民幣**47.97**分。

(1) 主營業務收入

於二零一六年，本集團主營業務按不同運輸品種及地域的總體情況如下：

主營業務構成情況表

分行業或產品	營業收入 人民幣千元	營業成本 人民幣千元	毛利率 (%)	營業收入	營業成本	毛利率
				比上年同期 增/(減) (%)	比上年同期 增/(減) (%)	比上年同期 增/(減) (%)
持續經營業務						
油品運輸	7,272,450	5,240,537	27.9	-16.3	-7.3	-7.0
船舶出租	2,264,478	1,523,278	32.7	17.9	-6.5	17.5
其他運輸	121,363	192,846	-58.9	25.6	-13.8	72.7
終止經營業務						
乾散貨運輸	<u>2,861,791</u>	<u>2,774,759</u>	3.0	-53.3	-53.4	0.1
合計	<u>12,520,082</u>	<u>9,731,420</u>	22.3	-25.7	-27.7	2.2

主營業務分地區情況

地區	營業收入	營業收入
	比上年同期 增/(減) (%)	比上年同期 增/(減) (%)
持續經營業務		
國內運輸	2,593,038	5.2
國際運輸	7,065,253	-14.3
終止經營業務		
國內運輸	1,248,307	-53.1
國際運輸	1,613,484	-53.5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續)

(2) 運輸業務－油品運輸業務

在外貿油運方面，本集團**1)**針對外貿市場年初以來前高後低的市場形勢，積極調整對外租出比例，鎖定收益，規避市場下滑風險。二零一六年末本集團VLCC船型對外期租比例為**30%**，較好地鎖定了利潤。**2)**持續提升市場研判能力，同時充分採取市場高位時側重長航線鎖定收益，市場低位時側重短航線調整船位的策略，不斷提升搶抓市場波段性的能力。**3)**二零一六年共完成五家國內主要石油公司進口貨源運輸**4,413**萬噸，佔本集團總運量的**52.1%**，繼續發揮「國油國運」中的中堅力量，基礎貨源比例得到鞏固提升，有效規避了市場的波動。**4)**積極推進了英國公司、美國公司的海外網點建設，並完成了香港地區公司的業務整合，為本集團「一個品牌、全球營銷」的戰略打下堅實的基礎。

在內貿油運方面，本集團**1)**發揮內外貿市場聯動優勢，努力提高經營效果。在內貿市場明顯好於外貿市場時，本集團將所有內外貿兼營船全部投入內貿運輸。**2)**堅持大客戶戰略，保持COA合同高佔比。除與原有各大客戶均續簽COA合同外，本集團今年與中國聯合石油有限責任公司新開展國內中轉油運輸合作，與山東幾家大型地方煉油企業建立了冬、夏季差異化運價機制，穩定了來自地方煉油企業的貨源。**3)**推動經營模式創新，提高船舶營運效率和客戶服務水準。本集團強化「客戶思維」，試行「客戶經理制」，為客戶提供一對一貼身服務，推動了內貿運輸規則的創新。二零一六年本集團完成內貿油運周轉量**163.8**億噸海哩，同比增長**0.31%**，運輸收入人民幣**25.68**億元，同比增長**5.16%**，毛利率**42.6%**，同比上升**0.8%**，內貿油運市場份額保持在**55%**左右。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續)

二零一六年，本集團完成外貿油運周轉量3,315.7億噸海哩，同比減少4.37%（主要因為部分自營船舶轉為出租），運輸收入人民幣69.69億元，同比下降14.71%，毛利率24.10%，毛利人民幣16.79億元，同比減少人民幣6.31億元，降幅達27.32%。

二零一六年，本集團共完成油品運輸周轉量約3,479.4億噸海哩，同比下降約4.16%，營業收入約為人民幣95.37億元，同比下降10.14%。分貨種運輸周轉量及營業收入如下：

分貨種運輸周轉量

	二零一六年 (億噸海哩)	二零一五年 (億噸海哩)	同比增／(減) (%)
內貿運輸	163.78	163.28	0.31
原油	157.24	157.12	0.08
成品油	6.54	6.16	6.17
外貿運輸	3,315.65	3,467.13	-4.37
原油	3,112.23	3,112.01	0.01
成品油	203.42	355.12	-42.72
合計	3,479.43	3,630.41	-4.16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續)

分貨種營業收入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億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億元)	同比增／(減) (%)
內貿運輸	25.68	24.42	5.16
原油	23.41	22.44	4.36
成品油	1.14	1.09	4.24
船舶出租	1.13	0.89	26.42
外貿運輸	69.69	81.71	-14.71
原油	42.33	51.82	-18.32
成品油	5.85	11.57	-49.46
船舶出租	21.51	18.32	17.47
合計	95.37	106.13	-10.14

(3) 運輸業務－乾散貨運輸業務

本集團二零一六年共完成乾散貨運輸周轉量約 1,659.54 億噸海哩，實現營業收入約為人民幣 28.62 億元。分貨種運輸周轉量及營業收入如下：

分貨種運輸周轉量

	二零一六年 一至六月 (億噸海哩)	二零一五年 一至六月 (億噸海哩)	同比增／(減) (%)	二零一五年 全年 (億噸海哩)
內貿運輸	459.53	353.87	29.86	721.08
煤炭	272.66	272.31	0.13	531.01
鐵礦石	96.94	30.49	217.94	77.20
其他乾散貨(註)	89.93	51.07	76.09	112.87
外貿運輸	1,200.01	1,210.62	-0.88	2,310.92
煤炭	149.21	88.38	68.83	200.76
鐵礦石	854.93	1,008.30	-15.21	1,767.48
其他乾散貨(註)	195.87	113.94	71.91	342.68
合計	1,659.54	1,564.49	6.08	3,032.00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續)

分貨種營業收入

	二零一六年 一至六月 (人民幣億元)	二零一五年 一至六月 (人民幣億元)	同比增／(減) (%)	二零一五年 全年 (人民幣億元)
內貿運輸	12.48	11.63	7.35	26.64
煤炭	5.51	6.58	-16.24	13.11
鐵礦石	1.10	0.72	52.22	1.50
其他乾散貨(註)	1.32	1.26	5.19	2.64
船舶出租	4.55	3.07	48.24	9.39
外貿運輸	16.14	16.38	-1.52	34.70
煤炭	1.79	0.93	91.58	2.51
鐵礦石	9.66	10.34	-6.62	21.10
其他乾散貨(註)	2.57	1.53	68.17	5.46
船舶出租	2.12	3.58	-40.86	5.63
合計	28.62	28.01	2.16	61.34

註：其他乾散貨包括除煤炭、鐵礦石以外的金屬礦、非金屬礦、鋼鐵、水泥、木材、糧食、化肥等。

(4) LNG 運輸業務進展

於二零一六年，本集團持續穩步推進現有 LNG 項目各項工作，積極協調確保美孚項目船舶順利運營，全面主導並穩步推進 APLNG 項目建設，全力配合 YAMAL 項目船舶監造工作，認真籌備並積極參與新項目的競爭，努力拓展 LNG 船舶管理業務，經濟效益穩步提升。

於二零一六年，本公司一家全資附屬公司上海中遠海運液化天然氣投資有限公司已有 1 艘 LNG 輪船舶投入營運全年實現收入約人民幣 3,631 萬元，淨利潤約人民幣 1,958 萬元；本集團一家合營公司中國液化天然氣運輸(控股)有限公司(「CLNG」)目前共有 6 艘 LNG 輪船舶在營運，全年實現收入約人民幣 10.41 億元，淨利潤約人民幣 3.69 億元，本集團確認其應佔合營公司溢利約為人民幣 1.08 億元；另外，本公司兩家非全資附屬公司中國東方液化天然氣運輸投資有限公司(「東方 LNG」)和中國北方液化天然氣運輸投資有限公司(「北方 LNG」)分別確認了其各自應佔聯營公司溢利約為人民幣 1,159 萬元和人民幣 1,982 萬元。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和其合營公司有在建 LNG 船舶合計 23 艘及載重共 398 萬立方米，全部將於二零二零年底前交付使用。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續)

(三) 成本及費用分析

於二零一六年，本集團認真貫徹落實董事會關於深入推進管理提升及降本增效的各項要求，進一步強調「成本致勝」的戰略定位，從營運管理和全面預算管理入手，進一步加強成本管控，各項成本費用均得到了有效控制。二零一六年，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共發生主營業務成本人民幣 69.57 億元，同比下降 7.31%，有效的成本控制確保了本集團經營利潤的顯著改善。本集團主營業務成本構成如下表：

項目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同比增／(減) (%)	二零一六年 結構比 (%)
持續經營業務				
燃油費	1,395,564	1,981,565	-29.57	20.06
港口費	773,765	844,420	-8.37	11.12
船員費	984,197	1,003,718	-1.94	14.15
潤物料	140,911	201,480	-30.06	2.03
折舊費	1,615,398	1,372,394	17.71	23.22
保險費	152,309	143,140	6.41	2.19
修理費	264,025	308,387	-14.39	3.80
船舶租賃費	994,533	1,390,246	-28.46	14.30
其它	635,959	260,283	144.33	9.13
合計	6,956,661	7,505,633	-7.31	100.00

燃油費是本集團最大的成本支出項。二零一六年，本集團充分發揮重組後中遠海運營平台的綜合管控效應，通過建立與供應商和貿易商更密切的合作關係，改進市場研判機制，抓住國際燃油價格下行機遇，鎖定燃油成本。同時，通過實施最佳效益航速，控制貨油加溫、洗艙、充惰、壓載水置換等技術環節，提高燃油使用效率。

於二零一六年，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的燃油成本為人民幣 13.96 億元，同比下降 29.57%，佔主營業務成本的 20.06%。本集團通過採取經濟航速、集中採購、鎖油以及各項節能措施，保持了顯著的成本控制結果。燃油消耗量為 793,416 噸，同比減少 0.50%，平均燃油單耗為 2.28 公斤／千噸海哩。

(四) 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經營情況

於二零一六年，本集團四家合營航運公司經營情況如下：

公司名稱	本集團 持股比例	二零一六年 運輸周轉量 (億噸海哩)	二零一六年 營業收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淨溢利 (人民幣千元)
CLNG	50%	187.0	1,040,917	215,685
華洋海運有限責任公司	50%	12.0	67,651	21,637
華海石油運銷有限公司	50%	19.5	150,648	24,762
海洋石油(洋浦)船務有限公司	43%	15.6	184,245	68,534

於二零一六年，本集團一家聯營航運公司經營情況如下：

公司名稱	本集團 持股比例	二零一六年 運輸周轉量 (億噸海哩)	二零一六年 營業收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淨溢利 (人民幣千元)
上海北海船務股份有限公司	40%	132.3	1,280,925	545,969

中海集團財務有限責任公司(「中海財務」)為一家由本公司持股25%的非航運聯營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實現淨利潤約人民幣1.07億元。

(五) 財務狀況分析

1. 經營活動產生之現金淨額

本集團於報告期內由經營活動產生之現金淨額相當約人民幣12,064,988,000元，較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經營活動產生之現金淨額相當約人民幣7,600,649,000元上升約58.74%。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續)

2. 資本性承諾

	註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已重列) 人民幣千元
已批准及已簽訂合同但未撥備：			
船舶建造及購買	(i)	8,891,396	12,148,434
項目投資	(ii)	655,930	696,341
權益投資	(iii)	—	777,517
		9,547,326	13,622,292

註：

- (i) 根據本集團簽訂的船舶建造及購買合同，該等資本性承諾將於二零一七至二零一八年到期。
- (ii) 此乃關於本集團承諾投資於CLNG持有的若干項目。
- (iii) 此乃關於本集團承諾投資於中國礦運有限公司及神華中海航運有限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該等資本性承諾已因已終止經營業務被終止確認。

除以上事項外，本集團應佔其聯營公司已簽訂合同但未撥備的資本性承諾為人民幣121,969,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121,975,000元)。本集團應佔其合營公司已簽訂合同但未撥備的資本性承諾為人民幣2,267,070,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2,929,925,000元)。

3. 資本結構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之淨債務權益比率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已重列) 人民幣千元
債務合計	26,540,558	49,056,531
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364,583)	(4,863,247)
淨債務	20,175,975	44,193,284
權益合計	27,423,082	32,570,092
淨債務權益比率	74%	136%

4.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已重列) 人民幣千元
應收第三方賬款及票據	1,223,309	2,741,667
應收合營公司賬款	122	40,200
應收同系附屬公司賬款	5,526	12,525
	<u>1,228,957</u>	<u>2,794,392</u>
減：呆賬撥備	(22,499)	(3,094)
	<u>1,206,458</u>	<u>2,791,298</u>

於報告期末，以發票日期起計及扣除呆賬撥備後，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已重列)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內	909,021	2,060,861
四至六個月	104,940	621,775
七至九個月	102,566	63,549
十至十二個月	28,127	40,055
一至二年	60,995	4,983
二年以上	809	75
	<u>1,206,458</u>	<u>2,791,298</u>

本集團通常給予主要客戶平均為三十天至一百二十天之賒賬期。鑒於本集團的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涉及大量不同客戶，因此並無高度集中的信貸風險。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為免息。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續)

5.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已重列) 人民幣千元
應付第三方賬款及票據	752,489	932,282
應付直屬控股公司賬款	1,374	729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賬款	596,121	497,475
應付合營公司賬款	—	3,260
應付關聯公司賬款		
— 直屬控股公司的合營公司	—	12,844
— 同系附屬公司的合營公司	—	31,382
	<u>1,349,984</u>	<u>1,477,972</u>

於報告期末，以發票日期起計，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已重列)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內	1,038,903	974,630
四至六個月	58,469	121,471
七至九個月	35,738	52,316
十至十二個月	3,835	80,573
一至二年	19,530	39,559
二年以上	193,509	209,423
	<u>1,349,984</u>	<u>1,477,972</u>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為免息及一般於一至三個月內結清。

6. 撥備及其他負債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已重列) 人民幣千元
虧損合同撥備	495,338	340,447
其他	15,281	15,414
	510,619	355,861
減：即期部分	(302,551)	(181,308)
非即期部分	208,068	174,553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就不可撤銷的船舶租入合同作出的虧損合同撥備為人民幣495,338,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340,447,000元)。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管理層無法合理評估自報告期末起計超過二十四個月並且期間沒有簽訂相應租出合同的不可撤銷的租入船舶的虧損合同的已承諾支付租金相當約人民幣3,946,995,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4,509,494,000元)。

7. 衍生金融工具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已重列) 人民幣千元
負債		
即期部分	—	4,258
非即期部分	474,988	411,385
	474,988	415,643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三十份(二零一五年：三十二份)未平倉利率掉期合約的名義本金金額合計約美元537,040,000元(相當約人民幣3,725,448,000元)(二零一五年：約美元709,800,000元(相當約人民幣4,609,159,000元))。該等利率掉期合約被指定為對本集團以浮動利率計息的若干銀行貸款之現金流量對沖，到期日分別為二零三一及二零三二年(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二零三一及二零三二年)。

於二零一六年，相關銀行貸款浮動利率為三個月倫敦銀行同業拆借利率(「Libor」)加0.42%，0.65%或2.20%(二零一五年：三個月Libor加0.42%，0.65%或2.20%)。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續)

8. 銀行及其他計息貸款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已重列) 人民幣千元
流動負債		
(i) 銀行貸款		
抵押	1,119,250	1,891,949
信用	3,475,198	6,583,848
	<u>4,594,448</u>	<u>8,475,797</u>
(ii) 其他計息貸款		
抵押	—	8,670
信用	30,185	2,579,360
	<u>30,185</u>	<u>2,588,030</u>
銀行及其他計息貸款 — 即期部分	<u>4,624,633</u>	<u>11,063,827</u>
非流動負債		
(i) 銀行貸款		
抵押	11,460,562	16,672,834
信用	5,149,582	10,339,898
	<u>16,610,144</u>	<u>27,012,732</u>
(ii) 其他計息貸款		
抵押	—	100,470
信用	271,665	5,298,721
	<u>271,665</u>	<u>5,399,191</u>
銀行及其他計息貸款 — 非即期部分	<u>16,881,809</u>	<u>32,411,923</u>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及其他計息貸款以本集團擁有的二十四(二零一五年：六十七)艘船舶及五(二零一五年：六)艘在建船舶作為抵押，其合計賬面淨值分別為人民幣11,150,917,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25,186,540,000元)及人民幣6,568,108,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6,004,226,000元)和有限制性銀行存款。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抵押貸款人民幣12,479,811,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17,101,903,000元)、銀行信用貸款人民幣7,342,329,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11,607,123,000元)及無其他信用貸款(二零一五年：人民幣1,948,080,000元)按美元計值。

9. 應付債券

(a) 公司債券

公司債券於報告期內的變動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3,978,488	4,973,360
利息支出	3,557	5,128
贖回	—	(1,000,000)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3,982,045	3,978,488
減：即期部份	—	—
非即期部份	3,982,045	3,978,488

(b) 可換股債券

於二零一五年二月十三日，本公司已完成贖回所有尚未轉股的該「A」股可換股債券。本公司的該「A」股可換股債券已於二零一五年二月十三日在上海證券交易所摘牌。

於報告期內，概無與該「A」股可換股債券相關的融資費用確認在損益表中(二零一五年：人民幣 14,677,000 元)。

10. 或有負債

- (i) 於二零一一年二月二十日，大連油運一艘油輪船舶「洋美湖」輪於停靠摩洛哥穆罕默迪耶港口碼頭裝貨期間碰撞碼頭纜樁。同日，碼頭方申請扣押「洋美湖」輪及要求大連油運為上述事件造成的損失向碼頭方賠償。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保賠協會向碼頭方提供迪拉姆 5 千 5 百萬元(相當約人民幣 3 千 7 百萬元)的擔保後，「洋美湖」輪被解除扣押。於二零一四年四月，碼頭方向摩洛哥當地法院提交訴訟，要求大連油運賠償相當約人民幣 2 千 8 百萬元的損失。

由於大連油運已投保，按照保賠協會入會證書的約定，相關賠償款將會由保賠協會承擔。於二零一六十一月十日，其中一家保險公司支付迪拉姆 2 千 4 百萬元(相當約人民幣 1 千 6 百萬元)予碼頭方作賠償。該事件已於本集團賠償後解決。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續)

- (ii) 於二零一一年八月，本集團一艘乾散貨輪船舶「碧華山」輪與「力鵬1」輪碰撞，導致後者其後沉沒。本集團已設立總額為人民幣22,250,000元的海事賠償責任限制基金。由於本公司已為「碧華山」輪投保，因此所有賠償款將由保險公司承擔。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基於已終止經營業務已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終止，本集團已對該或有負債事項再無責任。
- (iii)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本集團一艘油輪船舶「大慶75」輪在中國的渤海水域發生燃油洩漏。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燃油洩漏引起的污染事故索償額為人民幣19,370,000元加上訴訟費用，其中人民幣11,250,000元已由保險公司全數支付。由於本公司已為「大慶75」輪向中國人民財產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投保，並由西英保賠協會分保，因此所有賠償款將由保險公司承擔。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四日，法院宣佈最終索償金額為人民幣4,000,000元，本集團亦同意支付此金額作和解款，燃油洩漏引起的污染事故事宜已於本集團支付和解款後終結。
- (iv) 東方LNG所持有30%股權的單船公司Aquarius LNG Shipping Limited(「寶瓶座LNG」)和Gemini LNG Shipping Limited(「雙子座LNG」)以及北方LNG所持有30%股權的單船公司Capricon LNG Shipping Limited(「摩羯座LNG」)和Aries LNG Shipping Limited(「白羊座LNG」)。以上四家公司各為建造一艘LNG船舶簽訂定期租船合同，在各LNG船舶建成後，四家單船公司將會按照簽署的定期租船合同將船舶期租給承租人，如下：

公司名稱	承租人
寶瓶座LNG	Papua New Guinea Liquefied Natural Gas Global Company LDC
雙子座LNG	Papua New Guinea Liquefied Natural Gas Global Company LDC
白羊座LNG	Mobil Australia Resources Company Pty Ltd.
摩羯座LNG	Mobil Australia Resources Company Pty Ltd.

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七月十五日出具四張租約保證(「租約保證」)。根據租約保證，本公司不可撤銷地及無條件地向四家單船公司的承租人和其各自的繼承人和受讓人保證(1)四家單船公司將履行並遵守其在租約項下的義務，(2)將保證支付單船公司在該租約項下應付承租人款項的30%。

根據約定的租約保證條款並已考慮到或會引發的租金承擔價值上調，按本公司於以上四家公司的持股比例測算，本公司承擔的租約擔保將不超過美元8,200,000元(相當約人民幣56,883,000元)。

擔保期限為船舶租賃期，即二十年。

- (v)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九日，本集團一艘貨輪船舶「中海才華」輪因大風斷纜，纜樁斷裂，船舶失控，碰撞多艘停靠的船舶，最後碰撞浮船塢及其他設施。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中海才華」輪斷纜事故的法律索償共為人民幣 173,865,000 元。由於本公司已為「中海才華」輪向中國人民財產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廣州市分公司投保，並由倫敦保賠協會分保，因此所有賠償款將由保險公司承擔。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基於已終止經營業務已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終止，本集團已對該或有負債事項再無責任。
- (vi)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二十三日，本集團五艘油輪船舶「丹池」輪、「百池」輪、「大慶 71」輪、「大慶 72」輪和「瑞金潭」輪在中海油天津分公司的「渤海友誼號」提油。此舉被一眾原告人控告造成海洋污染。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三日，有關海洋污染的法律索償共為人民幣 47,452,000 元。由於本公司已為五艘船舶向中國人民財產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分公司、The London P&I Club 和 SKULD 投保，因此所有賠償款將由保險公司承擔。經過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八日的仲裁後，法院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三日准許原告人撤回該起訴。
- (vii) 經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舉行的二零一四年第七次董事會會議審議批准，本公司的三家合營公司與相關各方簽署亞馬爾 LNG 運輸項目一攬子合同，包括造船合同、租船合同、補充建造合同等。為保證造船合同、租船合同和補充建造合同的履行，本公司將為三家單船公司向船廠韓國大宇造船海洋株式會社及 DY Maritime Limited 提供造船合同履約擔保，為三家單船公司向承租人亞馬爾貿易公司提供租船合同履約擔保，本公司在該等擔保下之責任總額合共分別不會超過美元 490,000,000 元(相當約人民幣 3,399,130,000 元)和美元 6,400,000 元(相當約人民幣 44,397,000 元)。
- (viii) 經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八日舉行的二零一五年第六次董事會會議審議批准，中海散貨運輸為本集團的一家前合營公司廣州發展航運有限公司提供不超過其總債務 50%(包括借款及應計借款利息合計相當約人民幣 26,250,000 元)的擔保，出具無條件及不可撤銷的擔保函，承擔保證責任。此擔保已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因已終止經營業務被終止確認。

11. 外匯風險管理

本集團業務遍及全球，故此承受多種不同貨幣產生之外匯風險，最主要涉及美元及港元對人民幣之風險。外匯風險來自未來商業活動、已確認資產及負債。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美元及港元對人民幣貶值／升值 1%，而其他變數維持不變，本年度的稅後溢利將減少／增加人民幣 8,957,000 元(二零一五年：增加／減少人民幣 12,951,000 元)，主要因兌換美元及港元計值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應收及應付款及貸款而產生的外匯收益或損失。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續)

12. 利率風險管理

除存於銀行與金融機構的存款及應收借款外，本集團並無任何其他重大計息資產。由於該等存款平均利率相對較低，董事們認為本集團持有的此類資產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重大的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亦來自貸款。應收借款及貸款按浮動利率計息令本集團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管理層監控資本市場狀況，已在適當情況下與銀行簽訂若干利率掉期合約以令定息與浮息貸款達到最佳比率。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利率增加／減少 100 個基點而其他所有變數維持不變，本集團的稅後溢利將減少／增加人民幣 150,432,000 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 267,561,000 元)，主要因為以浮動利率計息的應收借款利息收入及貸款利息支出增加／減少所致。

(六) 其他方面

1. 船隊發展

於二零一六年，本集團在船隊發展方面取得了進一步發展。

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支付船舶建造款、船舶改造、增資本公司的合資公司等投資活動現金流出約為人民幣 117.2 億元，其中本集團支付船舶建造進度款等資本性開支約為人民幣 42.3 億元。

在船隊發展方面，二零一六年本集團有四艘新造油輪船舶約合計 74.6 萬載重噸，一艘 LNG 輪船舶約 17.4 萬立方米投入使用。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船隊結構構成如下：

	艘數	載重噸／ 立方米 (萬)	平均船齡 (年)
油輪	100	1,467	7.5
LPG 輪	4	1	10.9
LNG 輪(註)	1	17	0.2
合計	<u>105</u>	<u>1,468/17</u>	7.6

註：LNG 輪的運載能力是使用立方米為單位衡量。

(七) 二零一七年前景展望

1、行業競爭格局和發展趨勢

二零一七年，油輪運力交付達到週期峰值，供應過剩局面將進一步加劇，導致國際油運市場形勢依然嚴峻。然而，由於年內年即將實施的壓載水處理公約，將導致部分運力可能暫時退出市場。而更具影響的是，美國葉岩油氣革命將推動「東西兩級」油氣資源新格局的形成，國際原油市場將形成北美、中東兩大出口中心，中國、印度等亞洲國家能源消費快速增長，亞洲將成為全球能源貿易重心，全球油氣貿易和運輸格局調整為我們優化市場結構、貨源結構、航線結構和客戶結構提供了機遇。

內貿油運市場方面，受海洋油減產、中轉油管道化等因素影響，二零一七年內貿貨源下海規模將有所萎縮。而國內地方煉油企業進口油權放開政策保持不變，將有利於刺激國內地方煉廠的進口原油採購需求。總體上，內貿油運市場將保持穩定的態勢。

二零一七年 LNG 航運市場基本面仍難以改善，船隊規模將增長 13%，因此現貨運費將繼續保持在低位。雖然短期來看 LNG 現貨運輸市場偏弱，但是中期和長期前景看好，目前全球有 1.52 億噸液化能力的建設計畫，隨著更多的 LNG 廠二零一八年開始上線及運行，LNG 貿易將會蓬勃發展，LNG 船運市場供大於求的局面也會得以改善。

2、公司發展戰略

面對複雜的市場環境，本集團將在董事會領導下，堅持「戰略引領、創新驅動」，堅持「船隊規模持續保持世界領先、業務結構要業界領先，爭取世界領先、安全行銷要世界領先、商業模式要世界領先」的競爭策略，提升本集團抗風險能力、可持續發展能力和核心競爭力。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續)

3、經營計劃

於二零一七年，本集團預計新增油輪船舶共 13 艘 236 萬載重噸及 LNG 輪船舶 3 艘 52 萬立方米，預計全年實際投入使用的運力油輪船舶為 113 艘，1,702 萬載重噸，LPG 輪船舶 4 艘，1 萬載重噸及 LNG 輪船舶 4 艘 70 萬立方米。

根據於二零一七年國內外航運市場形勢，結合本集團新造船運力投放情況，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主要經營奮鬥目標如下：完成運輸周轉量 3,896 億噸海哩；預計實現營業收入人民幣 102 億元；發生營業成本人民幣 75 億元。

4、公司工作舉措

為應對當前的市場環境，本集團將在於二零一七年做好以下幾項工作：

(1) 堅持跑贏市場，引領商業模式創新，構建企業發展新生態

外貿油運方面，本集團將合理佈局船隊擺位，科學預測運價趨勢，使運價走勢預判和運力投放互為參考，搶抓市場階段性高點，實現從經驗管理向科學管理轉變；本集團將繼續強化安全營銷，推進 COA 合同簽約工作；本集團將借助海外網點的區位、資訊、平台優勢，深度開拓西部市場，打造精品三角航線，實現貨源結構、客戶結構、航線結構多元化；本集團將認真研究國貨國運與第三國運輸、期租與自營的配比關係，加大在市場高位期租力度，鎖定基礎收益，減少敞口風險。本集團將密切關注成品油出口的新動向，做好提前佈局，確保經營效益最大化。

內貿油運方面，本集團將堅持引領商業模式創新，力爭內貿市場持續增長。本集團將充分利用業務結構領先優勢，為客戶提供全程物流解決方案。一方面本集團將推廣各類創新的業務合作模式提高貨運品質、運營效率和船舶收益水準。另一方面本集團將加強與掌握上游市場研判優勢的核心客戶的資訊溝通，從供給側了解市場動態，以及隨著國家混改政策的實施、進口原油配額權的進一步放開，將加強與地方煉油企業的業務交流，把握市場需求變化，搶佔市場先機。

LNG 運輸方面本集團將拓寬思維，與主要國際 LNG 賣家建立廣泛聯繫，尋求第三國 LNG 項目合作的機會，與此同時也將注重開發國內民營貨主，制定相應的項目介入策略，推動 LNG 業務發展壯大。

(2) 堅持成本領先戰略，狠抓降本增效

當前，國際油價開始震蕩上浮。本集團將繼續執行燃油鎖價機制，提高研判油價走勢的準確性，科學確定目標參考值，制訂長、中、短期操作計畫，努力踩准市場節奏。同時合理確定最佳效益航速，全面加強燃油消耗各環節的精益管理，控制燃油消耗量。

(3) 加強資金管理，努力降低資金成本

本集團將深入分析負債構成，根據美元和人民幣的匯率預期，調整並優化幣種結構，降低資金成本，並統籌規劃存量資金，確保現金流處於合理水準。

(4) 堅持創新驅動，推動船隊規模跨越式發展，拓展產業升級新路徑

本集團將關注運力市場的供求關係以及資產價格的變化趨勢，同時將更廣泛探討參與產業鏈上下游業務的可能性，進一步增強整體抗風險能力。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續)

(5) 保安全控風險，全面加強風險管控，打造風險防範新屏障

二零一七年是本集團發展的提速年，時間緊、任務重、節奏快將是今年的工作基調。本集團將繼續堅持以「人員安全、設備安全、標準安全、環境安全、管理安全」為核心的安全管理目標，落實安全生產責任體系，提升本集團安全核心競爭力。同時本集團將加強專項風險評估，對評估出的風險制定有針對性、操作性的應對舉措和應急預案，確保發展品質和發展效率。

(6) 強化人才隊伍建設，打造一流航運團隊

本集團將科學把握年輕幹部成長規律，有目標、有計劃建立人才儲備，努力培育具有解決專業領域複雜問題的專家型人才，推行專業人才引進計畫。同時本集團將加強骨幹船員隊伍建設，與時俱進打造與船隊發展相匹配的一流船員隊伍。

本公司一直重視公司治理及問責之重要性。良好的公司治理能夠提高公司科學決策和防範風險能力，確保公司正常有效地運營，促進公司可持續發展。董事會相信股東可從良好的企業管治中獲得最大利益。

一、 公司治理的完善情況

報告期內，本公司能夠按照境內外監管要求規範運作，依據《中遠海運能源運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公司章程》]、相關法律、法規和公司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等規定並結合公司實際情況，不斷制定、完善和有效執行董事會及所屬各專門委員會的各項工作制度和相關工作流程。

為完善公司制度、加強公司治理，二零一一年本公司修訂了《公司章程》及相關議事規則，包括《董事會議事規則》、《監事會議事規則》和《股東大會議事規則》，制訂了《獨立非執行董事工作制度》、《關聯交易管理辦法》、《與中海集團財務有限責任公司關聯交易的風險控制制度》和《董事會秘書工作制度》。

二零一二年，根據中國證監會的有關規定，本公司修訂了《內幕信息知情人登記管理制度》，並對《公司章程》第十五章《財務會計制度與利潤分配》進行了修訂，進一步明確了「利潤分配的基本原則和現金分配的政策」等規定，充分體現了公司注重對股東的投資回報，維持長期穩定的分紅比例的一貫政策。該等修訂已經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召開的年度股東大會審議批准，詳情請見於二零一三年四月十三日的通函。

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二十三日採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並修訂了《中海發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提名委員會實施細則》，增加了「每年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包括但不限於)技能、知識、經驗、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及多樣的觀點與角度方面，並就任何為配合公司的策略而擬對董事會作出的變動提出建議」等內容。本公司認同並深信公司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對企業管治及董事會行之有效的重要性，採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旨在確保本公司董事會的成員在技能、經驗以及視角的多元化方面達到適當的平衡，從而提升董事會的有效運作並保持高標準的企業管治水平。

公司治理報告 (續)

二零一四年，根據上海證券交易所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九日發佈的《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會審計委員會運作指引》，本公司對《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實施細則》進行了修訂，進一步明確了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委員之職責及議事規則及決策程序。同時，為進一步提高本公司治理水平，強化公司內部審計工作，更好地發揮內部審計的監督、評價和服務職能，根據內部審計相關法律法規、準則及上市公司監管機構的有關規定，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制訂了公司《內部審計管理制度》。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八日，本公司修訂了《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實施細則》，進一步定義了審計委員會成員的職責範圍，增加內部審計職責，以及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監察職責。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八日，根據《上海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暫緩與豁免業務指引》等規定，本公司制定了《中遠海運能源運輸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暫緩與豁免事務管理制度》。

報告期內，通過股東大會、董事會以及相應的專門委員會、監事會和首席執行官負責的管理層協調運轉，有效制衡，加之實施有效的內部控制管理體系，公司內部管理運作進一步規範，管理水平不斷提升。

二、內部控制制度的完善情況

本公司一直致力於內部控制體系的健全和完善，並且結合公司治理等專項活動，全面加強內部管理體系的建設工作。公司董事會負責建立健全並有效實施內部控制；監事會對董事會建立與實施內部控制進行監督；管理層負責組織領導公司內部控制的日常運行；審計委員會負責指導和監督公司內部機構評價內部控制的有效性。

為加強和規範企業內部控制，提高經營管理水平和風險防範能力，根據國家財政部、證監會、審計署、銀監會、保監會等五部委聯合發佈的《企業內部控制基本規範》和《企業內部控制配套指引》，本公司自二零一一年三月起開始實施內部控制體系建設。

本公司對各項規章制度等文件進行整理、對照和全面梳理，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完成《中遠海運能源內控手冊 2011 版》的編製工作。《中遠海運能源內控手冊》的範圍涵蓋了本公司現有業務，內容主要包括人力資源、資金管理、資產管理、財務報告、全面預算、合同管理、採購管理、銷售管理、信息系統管理等業務。

於二零一二及二零一三年，本公司進一步推進內部控制規範體系建設工作。一是擴大內部控制體系覆蓋面，於二零一二年將本公司下屬四家境內附屬公司納入內控規範體系建設範圍；二是根據內部架構和業務流程的變化，並考慮到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上海油運的成立，相應調整內控設計，及時更新制度與流程。三是實施內部控制管理層自我評價，對內部控制體系的有效性進行評估測試，根據評估測試情況進一步完善內控手冊相關內容。本公司推進內部控制規範體系建設工作相關成果體現於 2012 版《中遠海運能源內部控制手冊》、2013 版《中遠海運能源內部控制手冊》及《中遠海運能源風險管理手冊》中。

於二零一四及二零一五年，本公司在總結前三年內部控制工作經驗及工作成果的基礎上，繼續完善內部控制建設，進一步強化內部控制的監督檢查，持續開展內部控制有效性評估，確保內控工作規範，運行有效，使公司主要風險始終處於可控範圍內，促進公司沿著內部控制規範的要求穩健發展。目前，二零一五年度的內控手冊更新工作已經基本完成。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八日，本公司修訂了《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實施細則》，進一步定義了審計委員會成員的職責範圍，增加內部審計職責，以及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監察職責。

二零一六年本公司實施重大資產重組後，公司積極推動了制度建設工作，對總部規章制度進行梳理，共編制了 56 項新的規章制度；同步啟動了能源板塊內控體系建設項目。於報告期末公司已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則》等相關要求，結合內部控制的各項目標，遵循內部控制的合法、全面、重要、有效、制衡、適應和成本效益的原則，從企業自身發展狀況出發，在本集團內部的各個業務環節建立了有效的內部控制，基本形成了比較健全的內部控制體系。

公司治理報告 (續)

三、本公司與控股股東分開情況

除在本年報已披露外，本公司與控股股東中國海運(集團)總公司及間接控股股東中國遠洋海運集團有限公司在業務、人員、資產、機構、財務方面均已分開，本公司具有獨立完整的業務體系及面向市場自主經營的能力。

四、員工薪酬制度、考評及激勵機制、相關獎勵制度的建立及實施情況

本公司董事會附屬公司經營班子及公司總部高級經營管理層人員實施年薪制，並制定了年薪考核制度。

在員工薪酬方面，本公司建立了崗位工資和效益工資以及年功工資、業績工資和輔助工資相結合的薪酬制度。其中，崗位工資體現不同崗位的責任差別，年功工資體現勞動積累的差別，業績工資體現勞動貢獻的差別，輔助工資體現國家所給予的特殊待遇。

本公司希望今後能夠採取更加有效措施，不斷完善內部管理制度，以充分發揮分配制度的激勵與約束作用。

二零一六年高級管理人員薪酬評定情況如下：

- 1、 公司正職高級管理人員二零一六年年薪預核結果為人民幣**124.8**萬元/人；
- 2、 公司副職管理人員暫參照正職高級管理人員的**0.8**倍核定及發放；

以上薪酬為二零一六年全年稅前標準，實際兌現時按實際任職時間折算，個人所得稅由個人承擔。

五、企業管治報告

1、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情況

本公司董事會恪守企業管治原則，致力於提升股東價值。

董事認為，除下文所披露者外，於報告期內的整個相應有效期間內，本公司已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規定。

根據守則條文E.1.2之規定，董事會主席應該出席股東周年大會，並邀請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任何其他委員會(視何者適用而定)的主席出席。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日舉行之本公司周年股東大會(「二零一六年周年股東大會」)上，本公司董事會主席許立榮先生主持該次大會。此外，於當時在任的執行董事兼總經理韓駿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兼審核委員會主席阮永平先生出席了二零一六年周年股東大會，回答股東有關本公司企業管治之有關問題。根據守則條文A.6.7之規定，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其他非執行董事應出席股東大會，並對公司股東之意見有公正了解。執行董事黃小文先生、丁農先生、俞曾港先生、楊吉貴先生和邱國宣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王武生先生、葉承智先生、芮萌先生和張松聲先生因有預先安排的事務未能出席二零一六年周年股東大會。除二零一六年周年股東大會外，因有其他公務，獨立非執行董事葉承智先生、芮萌先生、張松聲先生未能出席於二零一六年九月十九日召開的特別股東大會(「二零一六年特別股東大會」)。

展望未來，本公司將持續不斷檢討本集團的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其貫徹執行，並不斷改進以符合企業管治的最新發展趨勢，包括日後守則的任何新修訂。

公司治理報告 (續)

2、股東大會

股東大會為公司董事會和公司股東直接溝通並建立良好的關係提供機會。為保障本公司所有股東享有平等地位並有效行使自身權利，本公司嚴格按照有關法律法規及公司章程規定的通知、召集、召開程序，每年召開股東大會。於二零一六年，本公司共召開兩次股東大會。本年度報告第37至38頁的表格列示了董事於股東大會的出席情況。於二零一六年周年股東大會上，審議並通過了：二零一五年度董事會報告，二零一五年度監事會報告，二零一五年度利潤分配方案，公司董、監事二零一六年度薪酬，關於續聘公司二零一六年度境內外審計機構，選舉公司執行董事，重大資產重組、持續性關聯交易等21項議案。

根據《公司章程》規定，單獨或者合計持有在擬舉行的臨時股東大會或者類別股東會議上有表決權的股份10%以上的股東，可以簽署一份或者數份同樣格式內容的書面要求，提請董事會召集臨時股東大會或者類別股東會議，並闡明會議的議題。

董事會對股東意見表示感激，並歡迎股東就集團的管理及管治提出關心及問題。股東可於任何時間將他們的問詢和關心以書面形式通過公司秘書遞交給董事會：中國上海市浦東新區源深路118號18樓。

單獨或者合計持有公司3%以上股份的登記股東，可以在股東大會召開10日前提出臨時提案並書面提交召集人。召集人應當在收到提案後2日內發出股東大會補充通知，公告臨時提案的內容。

3、董事會

(1) 董事會之職責

本公司董事會由股東大會選舉產生，並向股東大會負責。

本公司董事會認真負責地開展公司治理工作。在報告期內，董事會同時負責履行以下企業管治職責：

- (a) 制定及檢討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
- (b) 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 (c) 檢討及監察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規；
- (d) 制定、檢討及監察僱員及董事的操守準則及合規手冊(如有)；
- (e) 檢討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及披露《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嚴格按照《公司章程》規定的選聘程序選舉董事。全體董事均以股東的利益為前提，嚴格按照有關法律和規則，認真、勤勉地履行董事職責。董事會的職責主要包括：決定公司的投資方案、經營計劃；制定公司的利潤分配方案和彌補虧損方案；擬定公司的資本運營方案以及執行股東大會決議等。

董事會負責監管本集團之業務、策略方針及表現。董事會亦轉授權力及責任予管理層，以管理本集團。此外，董事會亦已將各種職責分派至董事會各附屬委員會。該等委員會之詳情載於本報告內。

(2) 董事會之構成

根據《公司章程》，所有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由股東大會選舉產生，任期三年。董事任期屆滿，可以連選連任。獨立非執行董事每屆任期與公司其他董事任期相同，但是連任時間不得超過六年。

公司治理報告 (續)

本報告期內，本公司董事會構成如下：

執行董事：

許立榮先生(董事長)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日退任)
孫家康先生(董事長)	(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日就職)
張國發先生(副董事長)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八日退任)
黃小文先生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十九日退任)
丁農先生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十九日退任)
俞曾港先生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十九日退任)
楊吉貴先生	(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二十二日退任)
劉漢波先生(行政總裁)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十九日就職)
陸俊山先生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十九日就職)
韓駿先生(行政總裁)	(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二十二日退任)
邱國宣先生	(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二十二日退任)

非執行董事：

馮波鳴先生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十九日就職)
張煒先生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十九日就職)
林紅華女士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十九日就職)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武生先生
阮永平先生
葉承智先生
芮萌先生
張松聲先生

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日，本公司召開二零一六年周年股東大會，聘任孫家康先生為公司執行董事。

二零一六年九月十九日，本公司召開二零一六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聘任劉漢波先生、陸俊山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聘任馮波鳴先生、張煒先生、林紅華女士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成員間(包括主席與行政總裁)並無任何財務、業務、家族或其他重大／相關關係。董事會以如此均衡之架構組成，目的在於確保整個董事會擁有穩固之獨立性，其組成情況符合新守則所推薦董事會成員最少須有三分之一獨立非執行董事之做法，各董事履歷載於年度報告第236至244頁，當中載列各董事之多樣化技能、專業知識、經驗及資格。

董事會定期檢討其架構、規模及組成。本公司就委任新董事加入董事會遵照正式、經深思熟慮及具透明度的程序。委任一位新董事乃經董事會集體決定，並經考慮該獲委任人的專業知識、經驗、誠信及對相關主要部門、本公司及本集團的承擔。

(3) 董事之職責

董事會確保每位新受聘董事對本集團之營運及業務有適當了解，以及完全知悉彼在相關法律法規、上市規則、適用之法規及其他監管要求以及本公司之業務及管治政策下之職責。董事應緊跟法律法規之變更及市場變化以及本集團的發展戰略，持續更新相關知識，以便履行彼等之職責。獨立非執行董事在董事會會議上發揮積極作用，能夠為制訂策略及政策做出貢獻，並就策略、政策、表現、問責、資源、重大委任及行為準則事宜做出可靠判斷。彼等亦出任多個董事會委員會之成員，檢察本集團在實現議定企業目標及方針時的整體表現並出具報告。

4、獨立非執行董事履行職責的情況

本公司建立了獨立非執行董事工作制度。本年度本公司有五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超過董事會成員總數的三分之一，符合《上市規則》有關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的最低要求。五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具有財務專業、法律專業、金融學和企業管理專業背景，並具有豐富的專業經驗。獨立非執行董事阮永平先生具備了適當的會計及財務管理專長，符合《聯交所上市規則》中第3.10條的要求，有關阮永平先生的簡歷可參見本年度報告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情況章節中的董事簡歷部分。五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沒有在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並按照《公司章程》及有關法律、法規的要求，認真履行職責。

公司治理報告 (續)

二零一六年，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按照有關法律法規及本公司章程的規定，認真勤勉地履行職責。獨立非執行董事積極參加報告期內的董事會會議，認真審閱公司提交的各項議案，獨立及客觀地發表意見，維護本公司及全體股東的合法權益，在董事會進行決策時發揮制衡作用。獨立非執行董事能夠認真審議公司定期報告，在年審審計師進場審計前後及董事會召開前與審計師進行多次定期或不定期的溝通。報告期內，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未對本公司的董事會議案及其他事項提出異議。

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本公司已收到五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按規定給予的獨立性確認函，本公司認為，五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完全獨立於本公司及主要股東及關聯人士，完全符合《上市規則》對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要求。

5、董事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所訂有關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作為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守則。經特別查詢後，各董事確認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所規定的標準。

6、 董事會會議召開情況

按照《公司章程》及董事會議事規則的規定，本公司董事會在報告期內召開14次董事會會議，共審議了65項議案並形成決議，以檢討本公司之財務及營運表現。董事會各成員於該等董事會會議和股東大會之出席率列表如下：

		董事會 會議出席率	股東大會 出席率
執行董事：			
許立榮先生(董事長)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日退任)	4/4	1/1
孫家康先生(董事長)	(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日就職)	8/8	1/1
張國發先生(副董事長)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八日退任)	1/1	0/0
黃小文先生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十九日退任)	8/9	0/2
丁農先生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十九日退任)	9/9	0/2
俞曾港先生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十九日退任)	8/9	0/2
楊吉貴先生	(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二十二日退任)	6/7	0/1
劉漢波先生(行政總裁)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十九日就職)	4/4	1/1
陸俊山先生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十九日就職)	4/4	1/1
韓駿先生(行政總裁)	(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二十二日退任)	7/7	1/1
邱國宣先生	(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二十二日退任)	7/7	0/1
非執行董事：			
馮波鳴先生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十九日就職)	3/3	0/1
張煒先生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十九日就職)	3/3	1/1
林紅華女士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十九日就職)	3/3	1/1

公司治理報告 (續)

	董事會 會議出席率	股東大會 出席率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武生先生	14/14	1/2
阮永平先生	14/14	2/2
葉承智先生	14/14	1/2
芮萌先生	14/14	0/2
張松聲先生	14/14	0/2

* 除上表披露的董事親自出席外，以下三位董事於二零一六年各有委託其他董事出席董事會會議：(1)黃小文先生委託丁農先生出席一次董事會會議；(2)楊古貴先生委託丁農先生出席一次董事會會議；(3)俞曾港先生委託韓駿先生出席一次董事會會議。

每次董事會會議均有專門的記錄員記錄會議情況，會議通過的所有事項均形成決議，並按照有關法律法規及本公司章程的規定存檔。

7、 主席與行政總裁

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及行政總裁由不同人士擔任，可維持獨立性及均衡之判斷觀點。董事會委任孫家康先生為主席。董事會主席負有執行責任及領導董事會，使董事會有效運作並履行其職責，並使董事會及時處理所有重要及適當之事宜。行政總裁劉漢波先生為執行董事，對本集團之業務策略及管理營運決策負有執行責任。

8、 董事會專門委員會

本公司已按照《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的條文，設立了四個董事會專門委員會：審計委員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戰略委員會、提名委員會。

(1) 審計委員會

於報告期末，本公司的審計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由阮永平先生擔任主任委員。審計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是：審查公司財務報告，審核境內外獨立審計師的聘用，審核並批准與審計相關的服務及監督公司內部財務報告程序和管理政策等。審計委員會每年至少召開四次會議，審閱本公司採用的會計政策、內部控制制度框架的有效性以及相關財務事宜，以確保公司財務報表及相關資訊的完整性、公平性和準確性。

二零一六年，審計委員會共召開了4次會議，每次會議均有專門的記錄員記錄會議情況，會議通過的所有事項都按照有關規定存檔。審計委員會成員於報告期內出席會議情況如下：

審計委員會成員	出席率
阮永平先生(主任委員)	4/4
王武生先生	4/4
芮萌先生	4/4

審計委員會於報告期內就履行半年度及年度業績以及檢討內部控制體系的職責以及履行《企業管制常規守則》所列的其他職責時所做的工作報告如下：

審計委員會審議了公司二零一五年度財務報告、公司二零一五年度持續性關聯交易情況報告、公司二零一五年度內部控制評價報告、關於聘用公司二零一六年度境內外審計機構、公司二零一六年度中期財務報告等議案，形成了審計委員會關於公司二零一五年度財務報告的意見書、關於公司二零一五年度利潤分配預案的意見書、關於公司二零一六年度中期財務報告的意見書。

公司治理報告 (續)

審計委員會每年至少一次與外聘審計師舉行會議，討論審核過程中的問題，公司管理層不得參與，於二零一六年，審計委員會與外聘審計師共舉行了3次會議。審計委員會在向董事會遞交季度、中期及全年業績報告前，將先行審閱；在審閱時，審計委員會不僅注意會計政策及慣例變動之影響，亦兼顧須遵守會計政策、上市規則及法律之規定。在外部審計師的選聘、辭任或解聘方面，董事會與審計委員會之間不存在異議。

(2)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的薪酬與考委員會由五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由葉承智先生擔任主任委員。本公司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已採納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的條文，其主要職責如下：

- (a) 就本公司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薪酬提供建議，以尋求董事會及股東大會之批准；及
- (b) 審議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薪酬構成，並就薪資、花紅(包括獎勵)提出建議。

二零一六年，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召開1次會議，所有委員出席該會議，委員們審核了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考核了二零一五度工作計劃的實施情況，並且以市場情況、公司經營效益及其所履行的職責等作為確定董事二零一六年度酬金的依據。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成員於報告期內出席會議情況如下：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委員	出席率
葉承智先生(主任委員)	1/1
王武生先生	1/1
阮永平先生	1/1
芮萌先生	1/1
張松聲先生	1/1

(3) 戰略委員會

公司戰略委員會主要負責對公司長期發展戰略、重大投資項目決策、財務預算以及投資項目的戰略計劃進行研究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於報告期末，戰略委員會由九名董事組成，其中三名為執行董事、三名為非執行董事和三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孫家康先生擔任主任委員。獨立非執行董事葉承智先生、芮萌先生以及張松聲先生以豐富的航運及金融等領域的專業知識和工作經驗，為公司可持續發展發展建言獻策，發揮智囊和參謀的作用。

二零一六年該委員會共召開了1次會議，主要審閱了公司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等事宜。戰略委員會成員於報告期內出席會議情況如下：

戰略委員會成員		出席率
執行董事：		
許立榮先生(董事長)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日退任)	1/1
孫家康先生(董事長)	(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日就職)	0/0
張國發先生(副董事長)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八日退任)	0/0
黃小文先生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十九日退任)	1/1
丁農先生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十九日退任)	1/1
俞曾港先生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十九日退任)	1/1
楊吉貴先生	(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二十二日退任)	1/1
劉漢波先生(行政總裁)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十九日就職)	0/0
陸俊山先生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十九日就職)	0/0
韓駿先生(行政總裁)	(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二十二日退任)	1/1
邱國宣先生	(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二十二日退任)	1/1
非執行董事：		
馮波鳴先生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十九日就職)	0/0
張煒先生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十九日就職)	0/0
林紅華女士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十九日就職)	0/0
獨立非執行董事：		
葉承智先生		1/1
芮萌先生		1/1
張松聲先生		1/1

公司治理報告 (續)

(4) 提名委員會

根據本公司章程，選舉和更換公司董事需提請股東大會審議，代表公司有表決權的股份3%以上(含3%)的股東有提案權，提請董事會授權董事長匯總有提案權股東提出的董事候選人名單。根據董事會授權，由董事長匯總董事候選人名單，並責成董事會秘書室會同相關部門準備相關程序文件。根據本公司章程規定，公司須於股東大會召開45日前向股東發出書面通知，並寄發股東通函。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規定，董事候選人名單、簡歷及相關酬金等資料須列載於股東通函中，以便股東酌情投票表決。聘任董事須由出席大會的股東或股東代表所持有表決權的股份總數的半數以上同意方為通過。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提名委員會由三名董事組成，皆為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王武生先生擔任主任委員。

二零一六年召開了4次會議，審議關於聘任公司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等事宜，並將有關議案提請董事會審議。提名委員會成員於報告期內出席會議情況如下：

提名委員會成員	出席率
王武生先生(主任委員)	4/4
阮永平先生	4/4
芮萌先生	4/4

9、問責及審核

財務匯報

董事會確知財務資料完整性的重要性，並須負責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中期財務資料及年度綜合財務報表，藉以真實公平地反映本集團的綜合財務表現及其綜合現金流量。在提呈財務資料、股價敏感公告及規例規定的其他財務披露時，董事會致力向股東及其他持份者適時地對本公司的業績、現況及前景作出平衡及易於理解的評核。因此，適當的會計政策已被選用及貫徹地應用，而管理層所作出關於財務匯報的判斷及估算均屬審慎及合理。在採納財務報表及相關會計政策前，相關財務資料均經外聘核數師及管理層討論，並提交審計委員會審閱。

公司管理層向董事會提供有關解釋及數據，令董事會可對提呈董事會批准的財務及其他資訊做出知情評估。

董事會已確認，其有責任編製能真實、公平地反映本集團每一財政年度綜合財務狀況的財務報告。向股東提呈季度業績、中期財務資料及年度財務報告及公告時，董事須盡力提呈一份能對本集團的現狀及前景做出全面並易於理解的評估報告。

董事會不知悉任何可能與對本集團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影響的事件或情況有關的任何重大不確定因素。因此，董事會仍然採用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綜合財務報表。

董事會確認，其有責任在本公司年度及中期報告、其他股價敏感公佈及上市規則規定的其他財務資料披露中，提供平衡、清晰及易於理解之評估，並向監管機構申報。

所有董事均確認彼等就編製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之責任。本公司之境內、外核數師，天職國際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及天職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中核數師報告中的申報責任。

公司治理報告 (續)

外聘核數師及其酬金

外聘核數師對管理層呈述的財務資料提供客觀評核，並視為確保有效企業管治的重要因素之一。天職國際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及天職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境內外外聘核數師。審計委員會檢討及監督其獨立性及審核程序，包括其審核範圍、審核費用、非審核服務及其委任及續聘。

於報告期內，天職國際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天職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及其他核數師向本集團提供的的審計服務相關費用分別為人民幣6,365,000元、人民幣1,814,000元及人民幣2,840,000元。

於報告期內，天職國際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向本集團提供的非審計服務(內部控制審計服務)相關費用為人民幣800,000元。

於報告期內，天職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向本集團提供非審計服務(關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二日刊發的通函)相關費用為人民幣1,040,000元。

內部監控

董事會有責任維持一個適當的內部監控系統，並檢討其運作效果。內部監控系統旨在提高營運成效與效率，確保資產不會被擅用及未經授權處理，維持恰當的會計記錄及真實公平的財務報表，並同時遵守相關的法律及法規。

審計委員會已按董事會授權於年內檢討本集團內部監控系統是否充足及其成效，包括財務、營運及合規控制措施及風險管理。審計委員會亦審議會計及財務報告職能部門的員工資源、資格及經驗是否充足，以及員工的培訓計劃及預算。

本公司認為在報告期內公司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體系充足及有效。

內部審核

本公司審計部為本集團進行內部審核工作。審計部不時及有系統地對本集團內部各營業單位及職能部門進行獨立的內部審核，而對個別營業單位或職能部門進行檢討的頻率則在評估所涉及的風險後釐定。審計部可在不受限制的情況下審查業務運作的每個環節，需要時可直接聯絡各階層管理人員。審計部會定期根據經批准的內部審核計劃提交報告予審計委員會審閱。審計部匯報的關注事項，公司管理層會採取合適的改善措施進行監察。

內幕信息

有關處理及發放內幕信息之程序及內部監控，本公司知悉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及上市規則的責任，並應證券及期貨事務檢察委員會刊發之《內幕信息披露指引》而制定了內幕信息的披露政策。

10、董事會權利的轉授

公司管理層受命進行本公司之日常管理，各部門主管負責公司業務的各個方面。董事會特別委託管理層執行的企業主要事宜包括籌備季度業績、中期報告及年度報告及公佈(以供董事會於公佈前批准)，執行董事會所採納的業務策略及措施，推行內部監控制度及風險管理程式，並遵守有關法定規定、規則與規例。

11、董事及公司秘書持續專業發展計劃

所有新獲委任的董事均獲提供必要的入職培訓及資料，確保其對本公司的營運及業務以及其於相關條例、法例、規則及規則下的責任由適當程度的了解。

董事培訓屬持續過程。在本年內，董事獲提供本公司表現、營運狀況及前景的月度更新資料，以便董事會整體及各董事可履行其職責。此外，本公司鼓勵所有董事參與持續專業發展計劃，以拓展及重溫其知識及技能。本公司不時向董事提供上市規則以及其他適用監管規定的最新發展概況，以確保董事遵守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並提升其對良好企業管治常規的意識。

公司治理報告 (續)

本年度內，本公司亦邀請君合律師事務所上海分所和天職國際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為本公司董事舉辦了兩次簡介會，其內容涵蓋中國證監會及上海證券交易所關於上市公司大股東及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交易本公司股票的最新規定，以及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等。

董事自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接受培訓的概要如下：

董事		持續專業 發展計劃類別
執行董事：		
許立榮先生(董事長)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日退任)	A
孫家康先生(董事長)	(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日就職)	B
張國發先生(副董事長)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八日退任)	
黃小文先生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十九日退任)	A、B
丁農先生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十九日退任)	A、B
俞曾港先生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十九日退任)	A、B
楊吉貴先生	(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二十二日退任)	A、B
劉漢波先生(行政總裁)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十九日就職)	
陸俊山先生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十九日就職)	
韓駿先生(行政總裁)	(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二十二日退任)	A、B
邱國宣先生	(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二十二日退任)	A、B
非執行董事：		
馮波鳴先生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十九日就職)	
張煒先生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十九日就職)	
林紅華女士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十九日就職)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武生先生		A、B
阮永平先生		A、B、C
葉承智先生		A、B
芮萌先生		A、B
張松聲先生		A、B

附註：

A： 出席天職國際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舉辦的簡介會。

B： 出席君合律師事務所上海分所舉辦的簡介會。

C： 上海證券交易所獨立董事後續培訓。

於二零一六年，公司秘書已參加不少於15小時的職業培訓及符合上市規則第3.29條的規定。

12、監事會

於報告期末，本公司監事會由四名成員組成，其中包括兩名職工代表。本報告期內，本公司監事會構成如下：

翁羿先生(主席)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十九日就職)
徐文榮先生(主席)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十九日退任)
陳紀鴻先生	
徐一飛先生(職工代表)	(於二零一六年七月二十日就職)
安志娟女士(職工代表)	(於二零一六年七月二十日就職)
陳秀玲女士(職工代表)	(於二零一六年七月二十日退任)
羅宇明先生(職工代表)	(於二零一六年七月二十日退任)

監事會負責對公司董事會及其成員以及高級管理層進行監督，防止其濫用職權、侵犯股東以及公司及其員工的合法權益。二零一六年，監事會共召開七次會議，對公司財務狀況、重大投資項目、公司依法運作情況和高級管理人員盡職情況進行審查。於二零一六年，監事會遵守誠信原則，積極開展各項工作。詳情請見本報告「監事會報告」部分。

13、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積極認真做好資訊披露和投資者關係管理工作，恪守規範、準確、完整、及時的資訊披露原則。公司設立了專門的投資者關係管理部門，負責投資者關係方面的事務，並制訂了《投資者關係管理辦法》，積極進行規範運作。本公司通過業績推介、路演、電話會議、公司網站、投資者來訪接待等方式，加強與投資者和證券分析師的聯繫和溝通，不斷提高投資者對公司的認知程度。就公司信息進行諮詢的渠道已向公眾發佈。如股東及投資機構需就公司信息諮詢，可在任何時間通過向公司在中國大陸的總部辦公地址寫信、傳真或電郵進行諮詢，上述聯繫信息已在公司網站予以公佈。股東並可就持股信息直接向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處問詢。

公司治理報告 (續)

為進一步完善資訊披露管理制度，增強年報資訊披露的質量和透明度，本公司根據國家有關法律、法規、規範性檔及《公司章程》等有關規定，制訂了《中海發展年報資訊披露重大責任追究制度》。據此，若發生年報資訊披露重大差錯時，應追究有關人員的責任並作相應處理。

14、公司章程變更

反映本公司於重組完成後的業務性質，並迎合本集團的業務發展需要，於二零一六年特別股東大會上已批准本公司的中文及英文名稱由「中海發展股份有限公司」及「China Shipping Development Company Limited」分別更改為「中遠海運能源運輸股份有限公司」及「COSCO SHIPPING Energy Transportation Co., Ltd.」。二零一六年特別股東大會同時批准公司章程做相應修改以反映上述變更。

董事會謹提呈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報告期」或「回顧年度」)的董事會報告書及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之業務包括投資控股、及／或中國沿海和國際油品及貨物運輸及／或船舶出租。

本公司之主要附屬公司、本集團的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提供油品及貨物運輸、船舶出租及銀行及相關金融服務。

財務概要

本集團過往五個財政年度之綜合業績、資產合計、負債合計及非控制性權益(摘錄自己刊發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經重列(如適用))之摘要載於下表。

註：

1.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各年度之綜合業績摘錄自本公司二零一四年度報告，而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各年度之綜合業績乃按照載於綜合財務報表第86及87頁之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而編製。
2. 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合計、負債合計及非控制性權益摘錄自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度報告，而於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合計、負債合計及非控制性權益乃按照載於綜合財務報表第88及89頁之綜合財務狀況表而編製。
3.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按之本公司於該年度之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本年溢利人民幣1,934,064,000元及年內已發行的4,032,033,000股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計算所得。
4.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按之本公司於該年度之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本年溢利人民幣1,180,921,000元及年內已發行的3,975,547,000股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計算所得。

業績及利潤分配預案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溢利及本集團於該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載於綜合財務報表第86至89頁。

截至二零一六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因本公司法定公積金累計已達到法定提取的最低標準，因此沒有按比例提取法定公積金。惟根據有關法規，本公司可分配的儲備數額乃按國內會計準則計算之數額與按香港一般採納之會計準則計算之數額兩者中較低值計算。

董事會建議向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辦公時間完結時名列股東名冊內之股東，派發本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19分。概無任何本公司的股東已放棄或同意任何股息的安排。此次派發末期股息尚待本公司的獨立股東於即將召開的周年股東大會通過決議後方可派發，因此該項股息並未於報告期末確認為負債。

董事會報告 (續)

業務審視

《上市規則》附錄十六《財務資料的披露》要求公司於董事會報告載入業務回顧。根據《香港公司條例》附表5，業務回顧需覆蓋若干領域，具體內容如下：

本集團業務之中肯審視

參見本年度報告第5至11頁之「報告期內國際、國內航運市場分析」及「報告期內經營業績回顧」。

本集團所面臨的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1) 宏觀經濟波動的風險

本集團所從事的油品、液化天然氣等大宗資源品的航運受宏觀經濟波動影響較大。當宏觀經濟處於高漲時期，對大宗資源品的需求將會迅速增加，從而加大對這類產品的航運需求；但當宏觀經濟處於蕭條時期，對上述貨物的航運需求將不可避免地受到影響。此外，地緣政治、自然災害、意外事件等都有可能使航運業產生波動。

(2) 航運市場競爭激烈的風險

伴隨航運業市場化程度的提高，以及全球油輪運力增長速度加快且超過海運需求增長速度，全球油輪運力供應過剩態勢日益明顯，船舶利用率呈下降趨勢，航運業競爭日益激烈。

(3) 其它運輸方式競爭的風險

海運方式具有運量大、價格低的優勢，是大宗物資運輸的主要方式，尤其在石油、煤炭和鐵礦石等貨物運輸領域具有突出優勢，但是其他運輸方式仍對海運方式構成了一定競爭。如開通原油運輸管線和我國沿海港口深水碼頭的建設將減少對原油二程中轉運輸的需求。因此，雖然近年來我國原油進口量持續增長，但受上述因素的影響，原油二程中轉運量並未隨原油進口量同比例增長。

(4) 運費價格波動的風險

運費價格是決定本集團盈利水準的核心因素之一，因此運費價格波動將會給本集團的經營效益帶來不確定性。本集團已通過採用與大型石油企業簽署COA合同提升內貿油運比例或設立合資公司的方式來增強運費價格的穩定性，能在一定程度上規避航運市場運費波動帶來的風險。然而，隨著油輪運輸市場供需失衡的狀況將進一步加劇，市場運費價格面臨向下的壓力，運價波動仍可能對本集團的經營活動產生較大影響。

(5) 燃油價格波動風險

本集團的主營業務成本主要包括燃油費、港口費、折舊費和船員費用等，其中燃油費佔比最大。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六年，燃油費佔本集團主營業務成本的比例分別為26.40%和20.06%。近年來，國際市場原油價格波動較大，船用燃料油的價格波動也比較大，並且隨著國內、國際對船舶排放方面的新要求不斷更新、提高，會對本集團燃油採購價格產生較大影響。因此，未來燃油價格的波動將對本集團的主營業務成本和盈利水準產生較大影響。

近年來，本集團通過推廣利用船舶節能技術和採用經濟航速等多種方式降低燃油消耗，同時加強燃油採購供應管理、豐富採購手段、及時順應燃油市場的新情況，降低了燃油採購成本，雖然上述措施可以抵消部分燃油價格波動帶來的影響，但仍不能完全覆蓋燃油價格波動風險。

(6) 航運安全的風險

船舶在海上運行時存在發生擱淺、火災、碰撞、沉船、海盜、環保事故等各種意外事故，以及遭遇惡劣天氣、自然災害的可能性，這些情況會對船舶及船載貨物造成損失。本集團可能因此面臨訴訟及賠償的風險，船舶及貨物也可能被扣押。其中，油品洩露造成環境污染的危險程度尤為嚴重，一旦發生油品洩漏造成污染事故，本集團將面臨巨額賠償風險，並會給本集團的聲譽和正常經營等產生較大影響。本集團通過積極投保盡可能地控制風險，但保險賠償仍不能完全覆蓋上述風險可能造成的損失。

董事會報告 (續)

此外，國際關係變化、地區糾紛、戰爭、恐怖活動等事件均可能對船舶的航行安全和正常經營產生影響。近年來海盜活動異常猖獗，索馬里海域海盜問題成為全球關注焦點，海盜成為航運安全的重大危害。雖然本集團採取了多種防範海盜的措施，但海盜仍是危害航運業的重大風險。

此外，隨著本集團接船高峰的到來，船隊規模迅速擴大，而本集團新船長和轉型船長較多，以及在船隊的年輕化過程中，船員在知識、技能、經驗方面可能難以跟上船隊擴張的速度，使得船舶的航行安全存在風險和不確定性，對現有的安全管理能力和船員隊伍是一個較大的挑戰。

(7) 資本性支出較大的風險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預計二零一七年新增油輪 13 艘 236.2 萬載重噸、LNG 輪 4 艘 69.5 萬立方米，預計二零一七年的資本性支出為 21.2 億美元。因船舶建設週期較長，大量資本性支出需要較長時間才能產生效益，大量新船的投入可能在一定時期內增加折舊和財務成本，降低盈利水準。

(8) 匯率風險

本集團部分業務收入和部分營業成本以美元收取和支付，本集團以美元計價的資產與負債餘額也存在差異。儘管本集團通過適當配比美元收入和成本，有效降低了匯率波動的風險，但是隨著公司外貿業務規模不斷擴大，以及本集團美元負債佔比較高，未來匯率波動可能對本集團經營造成影響。

報告期後影響本集團之重要事項

參見第 63 頁(「董事會報告」中)之「報告期後事項」。

揭示本集團之潛在發展

參見本年度報告第 23 至 26 頁(「管理層討論與分析」中)之「二零一七年前景展望」。

運用財務關鍵表現指標進行分析

收入

參見本年度報告第 6 至 11 頁(「管理層討論與分析」中)之「報告期內經營業績回顧」。

成本及費用

參見本年度報告第 12 頁(「管理層討論與分析」中)之「成本及費用分析」。

其他收入及淨收益

本集團二零一六年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其他收入及淨收益為人民幣 1,003.9 萬元較二零一五年度下降 99%，主要由於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處置若干艘船舶及於該年度收到若干政府補貼。

應佔聯營及合營公司溢利

參見本年度報告第 13 頁(「管理層討論與分析」中)之「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經營情況」。

融資費用

本集團二零一六年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融資費用為人民幣 8.7 億元較二零一五年度下降 17.71%，主要由於本集團於報告期內提早償還若干銀行及其他貸款。

所得稅

本集團二零一六年所得稅為人民幣 3.15 億元較二零一五年度增長約 32.72%，主要受本集團盈利增長的影響。

公司環境政策及表現

航運業承載著全球物流的重任，但航行過程的污染排放也威脅著海洋環境。作為大型航運企業，本集團秉承「做優秀海洋公民」的理念，不斷加強環境管理體系，推進船隊規模化、大型化、年輕化、低碳化建設進程，以管理改進和技術提升持續減少企業活動對環境的影響，追求企業綠色、迴圈、低碳、可持續發展。近年來本集團採取針對性措施，通過推行低速航行、減少污染物排放、節約用水等措施，盡可能提升資源利用效率，降低船舶航行產生的環境影響。

公司遵守對其有重大影響的有關法律及規例的情況

除《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 A.4.2 條外(詳見第 31 頁(「企業管治報告」中)的詳細描述)，公司亦遵守了對其有重大影響的有關法律及規例。

董事會報告 (續)

與員工、客戶、供應商及其他的重大關係

本公司並不知悉任何與其員工、客戶、供應商及其他的重大關係，而該等關係對本公司有重大影響且為本公司賴以成功。

慈善捐獻

本年度內本集團並未作出捐獻(二零一五年：人民幣 800,000 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於本年內之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8。

股本

本公司股本於本年內之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9。

於本年末或本年度內概無訂立或存在任何股票掛鈎協議將會或可導致本集團發行股份。

優先購買權

根據本公司之章程，公司擁有人享有優先購買權，可按其持股比例購買本公司任何新發行之股份。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儲備

本公司及本集團於本年度內儲備之變動詳情已分別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40 及綜合權益變動表。

可分派儲備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擬派末期股息前本公司可供分配的儲備金額為人民幣 8,373,216,000 元，乃按中國會計準則計算之金額與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算之金額兩者中較低值計算。

此外，根據中國公司法，本公司之股本溢價賬的貸方餘額約人民幣 7,750,215,000 元，可以股份發行形式分派。

銀行及其他計息貸款

本集團之銀行及其他計息貸款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4。

主要客戶

本集團對最大的首五名客戶提供服務的營業額為本集團二零一六年度總營業額的**29.37%**。其中最大的客戶為寧波中海油船務有限公司，佔本集團本年度營業額的**8.91%**。概無任何董事、監事、其關聯人士或任何公司擁有人(據董事及監事所知單獨持有百分之五或以上本公司之股份)在本集團最大五家客戶中佔有實際權益。

主要供應商

本集團最大的首五名物料及服務供應商佔本集團二零一六年總採購金額的**20.91%**；其中最大的供應商為中海國際船舶管理有限公司，其為中國海運(集團)總公司(「中海總公司」，本公司之控股公司)的子公司，佔本集團本年度總採購金額的**9.30%**(二零一五年本公司最大的供應商為中遠海運發展股份有限公司，供應比例：**22.4%**)。本集團剩餘四家主要供應商中的三家是中國遠洋海運集團有限公司的附屬公司。

除此之外，概無任何董事，其關聯人士或任何公司擁有人(據董事所知持有百分之五或以上本公司之股份)在本集團最大五家供應商中佔有實際權益。

董事及監事

本公司在本期告期內之董事及監事芳名如下：

執行董事：

孫家康先生	(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日就職)
劉漢波先生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十九日就職)
陸俊山先生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十九日就職)
許立榮先生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日退任)
張國發先生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八日退任)
黃小文先生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十九日退任)
丁農先生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十九日退任)
俞曾港先生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十九日退任)
楊吉貴先生	(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二十二日退任)
韓駿先生	(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二十二日退任)
邱國宣先生	(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二十二日退任)

董事會報告 (續)

非執行董事：

馮波鳴先生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十九日就職)
張煒先生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十九日就職)
林紅華女士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十九日就職)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武生先生
阮永平先生
葉承智先生
芮萌先生
張松聲先生

監事：

翁羿先生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十九日就職)
陳紀鴻先生	
徐一飛先生	(於二零一六年七月二十日就職)
安志娟女士	(於二零一六年七月二十日就職)
徐文榮先生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十九日退任)
羅宇明先生	(於二零一六年七月二十日退任)
陳秀玲女士	(於二零一六年七月二十日退任)

根據公司章程，本公司董事的任期為三年。

本公司收到獨立董事王武生先生、阮永平先生、葉承智先生、芮萌先生及張松聲先生之年度確認函，證明該等人士截止至本報告報出日對本公司仍保持其獨立性。

附註1：執行董事許立榮先生因工作重心轉移，向公司董事會提出辭呈，請辭本公司執行董事、董事長、董事會戰略委員會主席(主任委員)職務。

附註2：執行董事張國發先生因工作崗位變動，向公司董事會提出辭呈，請辭本公司執行董事、副董事長、董事會戰略委員會委員和提名委員會委員職務。

附註3：執行董事黃小文先生、丁農先生、俞曾港先生、楊吉貴先生、韓駿先生及邱國宣先生因工作崗位變動，向公司董事會提出辭呈，請辭本公司執行董事職務。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本公司之董事及監事及本集團之高級管理人員簡歷刊載於本年度報告第236至244頁。

董事與監事的服務合約

各董事及監事分別與本公司訂立了服務合約，服務合約將於二零一八年六月十七日(或於二零一八年召開的年度股東大會完結時，以較早時間為準)期滿。若任何一方欲提前解除該合約，則必須提前三個月以上書面通知對方。

各董事和監事與本公司之服務合約概可由本公司於一年內終止而毋須作出賠償，惟法定賠償除外。

董事酬金

董事袍金乃根據公司擁有人於公司股東大會上批准而定。其他酬金乃根據本公司董事會經參考董事職務、責任及本集團業績後釐定。

按等級劃分的酬金

已付或應付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酬金介乎下列組別：

按等級劃分的酬金	董事人數	監事人數	高級管理人員人數
人民幣0元至人民幣300,000元	9	4	1
人民幣300,001元至人民幣600,000元	2	—	5
人民幣600,001元至人民幣1,000,000元	—	—	3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由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葉承智先生擔任主任委員。薪酬與考核委員會的其他位委員由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王武生先生、阮永平先生、芮萌先生和張松聲先生擔任。本公司的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的有關條文。

管理協議

根據綜合財務報表附註50(1)項所述之服務協議，中海總公司於本年度向本集團提供的雜項管理服務及其他服務而收取的管理費為人民幣12,140,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27,923,000元)，中國遠洋海運集團有限公司於本年度向本集團提供的雜項管理服務及其他服務而收取的管理費為人民幣3,783,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5,217,000元)。許立榮先生(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日退任)、張國發先生(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八日退任)、黃小文先生(於二零一六年九月十九日退任)、丁農先生(於二零一六年九月十九日退任)、俞曾港先生(於二零一六年九月十九日退任)、楊吉貴先生(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二十二日退任)於該等服務協議簽署時因同時身為中國海運的高級管理人員及本公司的董事，故於交易事項擁有重大權益，已放棄就相關董事會決議案投票。

獲准許的彌償條文

未有現有生效的任何獲准許彌償條文惠及本公司一名或多名董事或監事，或與本公司的聯繫公司的董事或監事。

董事會報告 (續)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本公司股份之權益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節，下列為記錄在由本公司存放權益登記冊內持有本公司在任何情況下的任何股東大會上具有投票表決權的任何性質之股份5%或以上者：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性質	所持有股份數目	持股量相對 相同性質 股份的的 概約百分比	持股量相對 本公司已發行 股本總額 概約百分比
中國海運(集團)總公司 ⁽³⁾	A	1,536,924,595 (L)	56.17%	38.12%
GIC Private Limited ⁽⁴⁾	H	154,132,000 (L)	11.89%	3.82%

附註1： A—A股
H—H股
L—長倉

附註2： 乃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的登記冊所記錄的百分比。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為4,032,032,861股股份，其中1,296,000,000股為H股，2,736,032,861股為A股。

附註3： 於報告期末，孫家康先生、馮波鳴先生、張煒先生、林紅華女士及翁羿先生為中國遠洋海運集團有限公司的董事或僱員，而中國遠洋海運集團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間接控股股東。中國海運(集團)總公司(本公司的控股股東)及其附屬公司通過中金公司—建設銀行—中金瑞和集合資產管理計劃持有本公司7,000,000股A股股票，通過國泰君安證券資管—興業銀行—國泰君安君享新利六號集合資產管理計劃持有本公司2,065,494股A股股票，通過興業全球基金—上海銀行—中國海運(集團)總公司持有本公司8,641,504股A股股票，因此中國海運及其附屬公司於報告期末合計持有本公司1,554,631,593股A股股票，佔本公司股份總數的38.56%。

附註4：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分部及第3分部向本公司披露的資料，GIC Private Limited以投資經理身份持有上述股份。

除上述情況外，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沒有按證券公開權益條例第336節需記錄的於本公司擁有權益的個人。

董事與監事於合約之權益

除本董事會報告中披露外(包括但不限於下文所述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董事或監事於本公司、其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或其同系附屬公司所訂立的任何對本集團而言重大的交易、安排或合約中擁有實質權益。

董事、監事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董事、監事、主管人員及其關聯人士於本公司或任何一間聯營公司之股份及相關股份(根據證券公開權益條例第十五章的含義)中擁有利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公開權益條例第三百五十二條之要求記錄在冊或根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聯交所」)。

董事與監事購買股份或債券之權利

年內概無向任何董事及監事或彼等各自之配偶或未成子女授出權利，以透過其購買本公司股份獲益，亦無任何該等權利獲行使，且本公司或其任何控股公司，子公司或同級子公司亦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任何董事及監事可在任何其他法人團體取得此等權利。

董事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概無在與本集團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

重大訴訟及或有負債

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訴訟及或有負債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7。

關連交易

於本年內，本公司與本集團之關連交易以及持續關連交易之若干詳情亦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之要求披露。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之詳情已分別地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50。

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八日的特別股東大會及二零一六年周年股東大會上已批准持續關連交易，自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起生效，為期三年。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在審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50中列示的關連交易後認為，於報告期內，此等關連交易為：

- (1) 與本集團之一般及正常業務有關；
- (2) 根據一般協議條款或對本集團而言不差於本集團與獨立第三方交易之協議條款而訂立；及
- (3) 所訂立之相關協議條款就本公司擁有人而言屬公平合理。

董事會報告 (續)

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本集團與其關聯人士之間已設有交易年度限額的各類持續關連交易均未超過各年度限額。

根據上市規則第 14A.56 條，本公司已聘用其境外核數師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核證工作準則》第 3000 號「審核或審閱歷史財務資料以外的核證工作」及參照實務說明第 740 號「關於香港《上市規則》所述持續關連交易的核數師函件」就該等持續關連交易進行若干據實調查程序。核數師已執行該等程序，並就該等據實調查結果向董事會提交報告，確認該等持續關連交易：

- 1、核數師並沒有發現任何事項，令核數師相信已披露的持續關連交易在未經公司董事會審議批准下實施；
- 2、就關於本集團的物料供應和服務的關連交易，核數師並沒有發現有任何事項，令核數師相信此類交易有重大方面在未全面符合本集團的價格政策下實施；
- 3、核數師並沒有發現任何事項，令核數師相信此類交易有重大方面未在全面符合相關的協議下達成；
- 4、就列載於綜合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50 的各項持續關連交易總金額，核數師沒有發現任何事項，令核數師相信已披露的持續關連交易金額超過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十二日，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九日，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九日公告中關於持續關連交易的年度交易上限。

僱員

於二零一六年底，本公司僱員總數約為 8,068 人。本公司乃按照其營業額及盈利來檢討僱員之酬金調整幅度，僱員工資總額與公司經營效率掛鈎，在此機制下，僱員薪酬支出之管理將更有效率，亦能有效激勵員工為公司之進一步發展而努力。除上述薪酬外，本公司未向僱員提供認股計劃，而僱員亦不享有花紅。本公司定期對經營管理人員之培訓包括：經營管理、外語、電腦、業務知識及政策法規等；培訓方式包括：講座、參觀學習、訪問考察等。

於二零一六年，本公司的員工成本約為人民幣 20.54 億元(二零一五年：約為人民幣 24.11 億元)。

職工住房

根據中國有關地方法律和法規，本集團及職工須按職工工資的一定比例分別交納住房公積金。除此而外，本集團無其他重大的交納義務。

對於本公司已提供給指定職工的住房設施，根據上海市住房改革方案，本公司已安排轉讓該等職工住房給承諾為本公司繼續服務十年的職工。於本財政報告簽發之日，幾乎所有的職工住房已轉讓給相應的職工。

醫療保險計劃

自二零零一年七月一日起，根據地方政府規定，本公司參加了由地方社會保障機構組織的醫療保險計劃。按此計劃，本公司需按員工基本工資的12%作出供款。同時，按上述計劃，這些供款從本公司預提的職工福利費中列支。除了供款給上述社會保障機構外，本公司並未與其他保險機構訂立付款義務。

退休金及企業年金計劃

本集團退休金及企業年金計劃之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6。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任何可供抵減未來供款的供款收回額。

足夠公眾持投量

根據本公司通過公開途徑可得資料及據董事所知，於本報告日期，公眾人士至少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25%。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日，董事會宣佈本公司與中海總公司及中遠海運發展股份有限公司訂立一份增資協議。根據該協議，三方同意按各自於中海財務的現有股本比例，以現金方式向中海財務增資。因此，本公司會向中海財務投入人民幣1.5億元作為資本。於增資完成後，中海財務的註冊資本將會增加至人民幣12億元，而本公司持有中海財務之股本仍為25%。董事會認為，向中海財務進一步增資預期將為本公司帶來可觀之經濟效益。

承董事會命
孫家康
董事長

中國，上海
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八日

獨立非執行董事履職報告

我們作為中遠海運能源運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或「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現依據《上市公司定期報告工作備忘錄(第五號)－獨立董事年度報告期間工作指引》規定的格式和要求編製、披露《獨立非執行董事二零一六年年度履職報告》如下，並將在公司年度股東大會上向股東報告。

一、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基本情況

我們作為本公司第八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連續任職均未超過六年)，熟悉上市公司運作的基本知識和相關法律、法規，具備履行獨立非執行董事職責所必需的工作經驗和資格，在此，我們重申，與中遠海運能源運輸股份有限公司不存在任何影響獨立性的關係，不存在被中國證監會確定為市場禁入者，並且禁入尚未解除的現象。我們再次承諾，在任職期間如出現不符合獨立非執行董事任職資格情形的，本人將主動辭去獨立非執行董事職務。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會由11名董事組成，其中股東董事4名、管理層董事2名、獨立董事5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人數符合《上海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和《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有關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的要求，且分別具有金融、航運、財務、法律的專業背景和工作經驗，並經證監機構核實確認符合任職要求。獨立非執行董事王武生先生、阮永平先生和葉承智先生分別在公司董事會下設的提名委員會、審計委員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等三個專門委員會中擔任主任委員職務。(關於五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簡歷等相關情況，詳見本報告「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簡歷」部分的內容)。

二、獨立非執行董事年度履職概況

我們五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自公司股東大會選舉任職之日起，均能堅守候選時的聲明和承諾，認真履行職責，作出獨立判斷，不受公司主要股東、實際控制人或其他與公司存在利害關係的單位或個人的影響，依法維護全體股東的合法權益。

獨立非執行董事履職報告 (續)

二、獨立非執行董事年度履職概況(續)

1、出席董事會會議和股東大會情況

二零一六年，我們親自出席或委託出席股東大會、董事會會議。公司在召開上述會議前，均能將有關資料和會議材料提供給我們預先審閱，充分保證我們有時間進行深入分析和了解相關問題。在董事會上，我們認真審議每項議案，積極參與討論和獨立判斷，為公司的重大決策提供了專業及建設性意見，並對會議的各項議案行使了表決權，維護公司及全體股東的合法權益；在股東大會上，認真聽取與會股東所關心的問題和對公司有關生產經營情況的提問，並將其作為我們在履職中須加以關注的問題進行研究，有助於對公司更深入的了解，更好地履職。

二零一六年度，公司共召開了14次董事會會議(其中13次會議以通訊方式召開)和2次股東大會。在公司二零一六年周年股東大會上，我們按規定向股東報告了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年度履職情況，並在公司網站和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等指定媒體披露了該報告。

二零一六年，獨立非執行董事出席上述會議的出席率如下：

姓名	應參加 董事會 會議／股東 大會次數 (次)	董事會／ 股東大會 親自出席 (次)	董事會／ 股東大會 委託出席 (次)	董事會／ 股東大會缺席 (次)
王武生先生	14/2	14/1	0/0	0/1
阮永平先生	14/2	14/2	0/0	0/0
葉承智先生	14/2	14/0	0/0	0/2
芮萌先生	14/2	14/1	0/0	0/1
張松聲先生	14/2	14/0	0/0	0/2

獨立非執行董事履職報告 (續)

二、獨立董事年度履職概況(續)

2、董事會專門委員會的工作情況

於報告期內，

- (1) 公司董事會戰略委員會由9名董事組成，其中3名執行董事、3名非執行董事和3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孫家康先生擔任主任委員。獨立非執行董事葉承智先生、張松聲先生及芮萌先生以豐富的航運及金融等專業知識和工作經驗，為公司可持續發展發展建言獻策，發揮智囊和參謀的作用。二零一六年該委員會共召開了1次會議，主要審閱了公司重大收購及出售事宜。
- (2) 審計委員會3名委員，全部由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由阮永平先生擔任主任委員。二零一六年該委員會共召開了4次會議，主要審議了公司二零一五年年度報告、公司二零一五年度內部控制評價報告、關於聘用公司二零一六年度境內、外核數師、公司二零一六年年中期財務報告等議案，審閱了公司採用的會計政策、內控制度有效性以及相關財務事宜，並出具有關意見供董事會參考，以確保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及相關信息的完整性、公平性和準確性。

審計委員會每年至少一次與外聘審計師舉行會議，討論審核過程中的問題，公司管理層不得參與，於二零一六年，審計委員會與外聘審計師共舉行了3次會議。審計委員會在向董事會遞交中期及全年報告前，將先行審閱；在審閱時，審計委員會不僅注意會計政策及慣例變動之影響，亦兼顧須遵守會計師政策、上市規則及法律之規定。在外部核數師的選聘、辭任或解聘方面，董事會與審計委員會之間不存在異議。

二、獨立非執行董事年度履職概況(續)

2、董事會專門委員會的工作情況(續)

- (3)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5名委員，全部由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由葉承智先生擔任主任委員。二零一六年，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召開1次會議，委員們審核了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考核了二零一五年度工作計劃的實施情況，並且以其所履行的職責等作為確定董事二零一六年度酬金的依據。
- (4) 本公司提名委員會由3名董事組成，全部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王武生先生擔任主任委員。二零一六年召開了4次會議，審議關於聘任公司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等事宜，並將有關議案提請董事會審議。

我們在上述四個董事會專門委員會中，均能以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身份，認真審慎地履行職務。

三、獨立非執行董事年度履職重點關注事項的情況

1、關連交易情況

本公司制定並執行了《中遠海運能源關連交易管理辦法》，依法合規地開展關連交易業務。如按規定召開董事會會議和股東大會審議相關事項，會上關聯董事和大股東回避表決，由非關聯董事或中小股東投票批准實施，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發表審核聲明和獨立意見，杜絕了大股東違規進行關連交易的情況發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履職報告 (續)

三、獨立非執行董事年度履職重點關注事項的情況(續)

2、對外擔保及資金佔用情況

本公司嚴格履行公司《章程》中明確規定的對外擔保程序，依法合規進行對外擔保行為，確保公司資金的安全；制定並執行《中遠海運能源運輸股份有限公司防範控股股東及關聯方資金佔用管理辦法》。經核查，截至目前公司未發生任何違規擔保的事項，也未發生大股東佔用公司資金的情況。

3、募集資金的使用情況

本公司在融資管理中，對募集資金的存放和使用符合有關法律法規的要求，對募集資金設立專戶存放和專項使用，不存在違規使用和損害股東利益的情形。

4、高級管理人員提名以及薪酬情況

二零一六年，提名委員會召開了4次會議，分別審議了《關於聘任孫家康先生為公司執行董事的議案》、《關於聘任公司高級管理人員的議案》、《關於聘任劉漢波先生為公司執行董事、總經理的議案》和《關於聘任陸俊山先生、馮波鳴先生、張煒先生和林紅華女士為公司董事的議案》，並提請董事會審議，提名程式符合有關法律法規和《公司章程》的規定。

本公司作為央企控股的上市公司，目前尚未建立股權激勵機制。然而，為激勵公司經營班子實施精細化管理、努力挖潛增收，公司已建立與經營業績掛鉤的激勵機制，以充分調動和發揮核心管理人員和技術人員的工作積極性。

三、獨立非執行董事年度履職重點關注事項的情況(續)

5、業績預告及業績快報情況

二零一六年，本公司出售了從事乾散貨運輸的全資附屬公司—中海散貨運輸有限公司而產生了處置收益；此外本集團進一步加大成本控制力度，尤其是在燃油成本控制方面成效明顯；因此本公司二零一六年度經營業績較二零一五年度有所改善。為此，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一月底，按照香港和上海兩地《上市規則》的有關規定，對公司業績改善及其原因等情況發佈了相關公告。

6、聘任或者更換會計師事務所情況

本年度，公司未發生更換外聘核數師的情況。

7、現金分紅及其他投資者回報情況

本公司自二零零零年至二零一一年度，連續12年進行現金分紅，累計派發紅利人民幣76.07億元(含稅)。

二零一二年國內外航運市場持續低迷，公司通過增收節支、降本增效，全年實現歸屬於母公司的淨利潤人民幣7,374萬元，每股盈利為人民幣0.0217元，考慮到二零一三年航運市場總體供大於求，經營形勢不容樂觀，企業資金面依然偏緊，公司董事會建議二零一三年度不進行利潤分配。為此，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二十二日召開了「二零一二年度現金分紅說明會」，公司高管通過網絡平台與投資者進行了在線交流，使廣大投資者更全面深入的了解了公司現金分紅等具體情況。

二零一三年，由於國內外航運市場需求不足、運力供大於求的情況依然比較嚴重，運價水平持續低迷，二零一三年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的淨虧損為約人民幣22.34億元，為此公司董事會建議二零一三年度不進行利潤分配，該提議獲得於二零一四年六月六日召開的周年股東大會批准。

獨立非執行董事履職報告(續)

三、獨立非執行董事年度履職重點關注事項的情況(續)

7、現金分紅及其他投資者回報情況(續)

二零一四年，公司實現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的淨溢利人民幣**3.09**億元，董事會建議向全體股東按每股派發現金股息人民幣**0.03**元(含稅)，上述建議已獲於二零一五年六月十八日召開的周年股東大會批准，並於二零一五年七月派發完畢。

二零一五年，公司實現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的淨溢利人民幣**4.17**億元(重列前)，董事會建議向全體股東按每股派發現金股息人民幣**0.10**元(含稅)，上述建議已於二零一六年周年股東大會上批准，並於二零一六年七月派發完畢。

8、公司及股東承諾履行情況

本公司的控股股東中國海運(集團)總公司(「中海總公司」)積極履行承諾，曾於二零零一年五月二十三日向公司作出不競爭承諾，即不從事與本公司存在競爭的業務；不支持下屬受控制企業開展與本公司競爭的業務。

二零一六年，國務院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將持有的中國遠洋運輸(集團)總公司、中海總公司全部國有權益無償劃轉至中國遠洋海運集團有限公司(「中遠海運」)，中遠海運成為本公司的間接控股股東，中遠海運也向本公司作出不競爭承諾。

自承諾至今，沒有發生違背承諾的情形。

9、信息披露的執行情況

公司認真履行信息披露義務，較好地兼顧了滬港兩地的法律法規、上市規則、披露流程、境內外投資者習慣等各方面的差異，及時、合法、真實和完整地進行信息披露，使得兩地的信息披露實現了良好的整合效應。同時注重做好與投資者關係管理工作，加強與境內外投資者的交流和溝通，依法合規披露信息，不斷提高公司的透明度，切實保障境內外投資者的知情權。

三、獨立非執行董事年度履職重點關注事項的情況(續)

10、內部控制的執行情況

二零一二年，根據中國證監會《關於做好上市公司內部控制規範試點有關工作的通知》安排，本公司作為上市公司內部控制建設試點單位，在股份公司範圍內全面推進內部控制建設工作。

二零一二至二零一三年，本公司進一步推進內部控制規範體系建設工作。一是擴大內部控制體系覆蓋面，於二零一二年將本公司下屬四家境內控股子公司納入內控規範體系建設範圍；二是根據內部架構和業務流程的變化，並考慮到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中海油運的成立，相應調整內控設計，及時更新制度與流程。三是實施內部控制管理層自我評價，對內部控制體系的有效性進行評估測試，根據評估測試情況進一步完善內控手冊相關內容。本公司推進內部控制規範體系建設工作相關成果體現於二零一二版《中海發展內部控制手冊》、二零一三版《中海發展內部控制手冊》及《中海發展風險管理手冊》中。

二零一四至二零一五年，本公司在總結前三年內部控制工作經驗及工作成果的基礎上，繼續完善內部控制建設，進一步強化內部控制的監督檢查，持續開展內部控制有效性評估，確保內控工作規範，運行有效，使公司主要風險始終處於可控範圍內，促進公司沿著內部控制規範的要求穩健發展。

二零一六年年本公司實施重大資產重組後，公司積極推動了制度建設工作，對總部規章制度進行梳理，共編製了56項新的規章制度；同步啟動了能源板塊內控體系建設項目。於報告期末公司已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準則》等相關要求，結合內部控制的各項目標，遵循內部控制的合法、全面、重要、有效、制衡、適應和成本效益的原則，從企業自身發展狀況出發，在本集團內部的各個業務環節建立了有效的內部控制，基本形成了比較健全的內部控制體系。

獨立非執行董事履職報告 (續)

三、獨立非執行董事年度履職重點關注事項的情況(續)

11、董事會以及下屬專門委員會的運作情況

本公司董事會組成科學，職責清晰，制度健全，獨立董事制度得到有效執行。公司按照《公司法》等有關法律法規的規定和《公司章程》，制定了《董事會議事規則》，並作為《公司章程》不可分割的組成部分。《董事會議事規則》規定的各項程序、規則和制度，都得到了嚴格的執行。

本公司董事會專門委員會根據其《實施細則》，定期或不定期地召開會議，對有關重大事項的議案在提請董事會審議前進行專題討論或研究，不僅確保了公司提請董事會審議議案的質量，而且加強了公司與獨立非執行董事和有關中介機構的溝通和交流，有利於提高董事會議事效率和對重大事項的科學決策程度，對於進一步促進上市公司規範運作起到積極的作用。

12、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上市公司需予以改進的其他事項

我們五位獨立非執行董事一致認為，本公司在上市公司規範運作和公司治理等方面，符合國家有關法律、法規和其他規範性文件的要求，目前尚未發現需要提出改進的事項。於二零一六年，我們對公司的董事會會議及其他非董事會議案事項未提出異議。

希望在新的一年裡，公司進一步開拓市場、努力經營，穩健發展，以良好的業績回報廣大股東。

四、總體評價和建議

二零一六年，我們與公司管理層保持經常性的聯繫，並在參加公司相關會議時，通過與員工會談、實地考察工作場所、與會計師溝通等形式，較全面地了解公司的生產經營和規範運作等方面的情況；積極參加股東大會、董事會會議及董事會專門委員會會議，對公司董事會審議的有關重大事項發表公正、客觀的獨立意見，為公司的長遠發展出謀劃策；堅持以全體股東利益為前提，嚴格按照法律和法規的要求，獨立、勤勉地依法履行職責。

二零一七年，我們將繼續本著誠信和勤勉的精神，努力履行好職責，遵守法律法規和《公司章程》的規定，自覺接受證券監管機構的監管，充分發揮上市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作用，依法維護全體股東特別是中小股東的合法權益。

謹籍此機會，對公司董事會、經營班子和相關人員在我們履職過程中給予的積極有效的配合和支持表示敬意和感謝。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武生

阮永平

葉承智

芮萌

張松聲

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八日

監事會報告

(一) 監事會工作情況：

1、 公司監事會二零一六年度共召開了七次監事會會議，情況如下：

序列 日期	審議內容
(一) 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九日	1、 關於計提大額資產減值準備的議案
(二) 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九日	1、 關於公司二零一五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的議案 2、 關於公司二零一五年度總經理報告的議案 3、 關於公司二零一五年度財務情況暨二零一六年度財務預算的議案 4、 關於公司二零一五年度利潤分配的預案 5、 關於公司二零一五年度報告全文、摘要及業績公告的議案 6、 關於公司二零一五年度內部控制自我評價報告的議案 7、 關於公司二零一五年度社會責任報告的議案 8、 關於公司船舶固定資產會計估計變更的議案 9、 關於沖回公司以前年度確認的遞延所得稅負債的議案 10、 關於公司重大資產重組暨關聯交易方案的議案 11、 關於本次重大資產重組構成關聯交易的議案 12、 關於《中海發展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資產出售及購買暨關聯交易報告書(草案)》及其摘要的議案 13、 關於與中國海運(集團)總公司簽署《二零一六至二零一五年度物業租賃框架協議》的議案
(三) 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八日	1、 關於本公司二零一六年第一季度報告的議案 2、 關於本次重大資產重組後新增海運物料供應和服務日常關聯交易的議案 3、 關於本次重大資產重組後新增金融服務日常關聯交易的議案

序列 日期	審議內容
(四) 二零一六年八月二十二日	1、 關於監事會主席徐文榮先生辭職及聘任翁羿先生為公司監事的議案
(五) 二零一六年八月二十九日	1、 關於公司二零一六年上半年度總經理報告的議案 2、 關於公司二零一六年上半年度財務報告的議案 3、 關於公司二零一六年半年度報告及中期業績報告的議案
(六) 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八日	1、 關於選舉監事會主席的議案 2、 關於本公司二零一六年第三季度報告的議案
(七)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二日	1、 關於會計估計變更及會計政策變更的議案
2、	公司監事會在報告期內，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所賦予的職權，重點從公司依法運作、董事、經理及其他高級管理人員履行職責、公司財務檢查等方面行使監督職能。
3、	公司監事會列席了二零一六年度所有董事會現場會議。聽取了《關於公司二零一五年度財務報告的議案》、《關於公司二零一五年度利潤分配的預案》、《關於公司二零一五年度報告正文及年報摘要的議案》、《關於公司重大資產重組暨關聯交易方案的議案》等有關議案報告。通過列席會議，了解了公司經營情況、發展狀況以及重大決策的過程。
4、	公司監事會出席了公司二零一六年周年股東大會。在會上報告了二零一五年度監事會工作情況，並對公司生產經營、財務狀況以及董事會成員和高級管理人員履職情況發表了獨立意見。

監事會報告 (續)

(二) 對公司二零一六年度的工作，監事會發表如下意見：

- 1、 公司建立了較為完善的內部控制制度，決策程序合法。公司能嚴格執行國家的法律、法規，按上市公司的規範程序運作。公司董事、經理及其它高級管理人員能盡職盡責，按股東大會和董事會的決議認真執行，未發現上述人員在執行公司職務時有違反法律、法規和《公司章程》或損害公司利益的行為。
- 2、 於報告期內，經過重大資產重組，公司資產得以優化，持續保持盈利，財務狀況良好，管理規範，內控制度能夠嚴格執行並不斷完善，保證了生產經營的正常運行。公司二零一六年年度綜合財務報表真實及公平地反映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二零一六年的綜合財務表現及其綜合現金流量及該二零一六年年度綜合財務報表已經天職國際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和天職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審核。
- 3、 於報告期內，公司資產處置價格合理，在交易活動中，未發現內幕交易；關連交易符合公平、公開、公正的原則，交易價格遵循市場價格原則，協商確定，公平交易，未損害股東的權益或造成公司資產流失。
- 4、 於報告期內，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中華人民共和國證券法》、中國證監會《上市公司治理準則》等相關法律、法規的要求，結合公司實際，完善公司制度，加強公司治理，公司股東大會、董事會以及相應的專門委員會、監事會和總經理負責的管理層協調運轉，有效制衡，加之實施內部控制管理體系，使公司內部管理運作進一步規範、管理水平不斷提升。

監事會報告 (續)

- 5、 公司於報告期內實施了重大資產重組，其程序符合國家有關法定程序，重組符合公司投資者特別是公眾投資者的根本利益。
- 6、 於報告期內，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能盡職盡責，認真執行股東大會和董事會的決議，對募集資金進行了專戶存放和專項使用，不存在變相改變募集資金用途和損害股東利益的情形，不存在違規使用募集資金的情形。對於公司募集的公司債，公司按時按照發行條款足額支付計息年度利息。

承監事會命
翁羿
監事會主席

中國上海
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八日

獨立核數師報告



BAKER TILLY
HONG KONG | 天職香港

致中遠海運能源運輸股份有限公司成員
(前稱中海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意見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核載於第 86 至 233 頁之中遠海運能源運輸股份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合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當中包括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妥為編製及真實及公平地反映 貴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其綜合現金流量。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審核準則進行審核。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會在本報告中「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的部分進一步描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根據該守則履行我們其他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核憑證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意見提供基礎。

關鍵審核事項

關鍵審核事項為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下，認為該等事項於我們審核本期綜合財務報表中最為重要的事項。我們指出的事項是在我們視綜合財務報表為一個整體的情況下作出審核並從而對此作出意見，及此我們不會在該等事項上作出獨立意見。

關鍵審核事項(續)

1. 重大投資活動

1.1 非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之會計處理

就 貴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確認的企業合併相關的會計政策參見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4(b) 及相關的詳細披露參見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44(b)。

關鍵審核事項

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十二日，貴集團進行了逐步購入深圳市三鼎油運貿易有限公司(「深圳三鼎」)額外 43% 股權，令 貴集團持有該公司的股權升至 51%，購入對價為人民幣 251,981,000 元。於過往年度，貴集團持有深圳三鼎 8% 股權並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中確認其為可供出售之股權投資。管理層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3 號「企業合併」編製逐步購入的會計處理。對逐步購入的會計處理不當潛在的風險或會對因收購而產生的商譽有重大影響。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3 號，購入一家附屬公司的會計處理需要以公允值評估所購入的資產和承擔的負債，包括對任何可單獨識別的無形資產和商譽進行估值。對無形資產的估值可以為一個非常主觀的過程。

在審核中的處理方法

我們對收購會計處理的審核程序包括：

- 檢查與該企業合併相關的協議；
- 評定管理層的外聘專家的獨立性和專業能力；
- 評估管理層和外聘專家提供的數據的準確性及相關性；
- 基於我們對事實和情況的理解，評估管理層採用的關鍵假設的恰當性；及
- 檢查管理層是否已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3 號編製企業合併的會計分錄。

我們對商譽減值評估的審核程序包括：

- 評估估值方法；
- 基於我們對事實和情況的理解，評估管理層採用的關鍵假設的恰當性；及
- 評估管理層向外聘專家提供的數據的準確性及相關性。

獨立核數師報告 (續)

關鍵審核事項(續)

1. 重大投資活動(續)

1.2 受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之會計處理

就 貴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確認的企業合併相關的會計政策參見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4(a) 及相關的詳細披露參見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44(a)。

關鍵審核事項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九日，貴公司向中國遠洋運輸(集團)總公司收購大連中遠海運油品運輸有限公司(「大連油運」) 100% 股權，收購對價為人民幣 6,629,408,800 元，該對價已與出售已終止經營業務以淨額方式結算。

貴集團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會計指引第 5 號「受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之合併會計處理」所述合併會計法入帳。該大連油運同一控制下合併以該等實體或業務自最終控制方開始實施控制時一直是合併體系作基礎而編製。

不當地採用會計指引第 5 號作企業合併會計處理帶來的風險可能會對 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有重大影響。

在審核中的處理方法

我們的審核程序包括：

- 檢查與該企業合併相關的協議；
- 取得並檢查大連油運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已審核財務報表；
- 評估管理層是否已按照會計指引第 5 號編製企業合併的會計分錄；
- 檢查 貴集團對大連油運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的財務狀況作出的會計調整令其與 貴集團的會計政策一致；及
- 評估 貴集團應用會計指引第 5 號的恰當性。

關鍵審核事項(續)

1. 重大投資活動(續)

1.3 出售已終止經營業務

就 貴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確認的已終止經營業務相關的會計政策參見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24 及相關的詳細披露參見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7。

關鍵審核事項

貴集團於本年度將整個乾散貨運輸分部出售。該項出售被視作為已終止經營業務，並對該分部截至出售當日的經營業績報告有影響。 貴集團因該項交易產生的成本會根據該等成本的性質從而分類為持續經營業務、已終止經營業務的一部分成本或從出售收益中扣除。該等分類涉及管理層的重大判斷。基於該項出售交易的複雜程度，該項交易存在未被恰當地確認的風險。

在審核中的處理方法

我們的審核程序包括：

- 檢查與該交易相關的協議，重新計算出售收益，並形成我們對該項出售的會計處理之恰當性的觀點；
- 參考企業產生該等成本的原因，從而檢查包括在及與持續經營業務、已終止經營業務及出售收益相關的成本之恰當性；及
- 評估出售的業務於適當的期間確認的業績的恰當性。

2. 收入確認

就 貴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確認的營業額相關的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及判斷參見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20 及 3.12 及相關的詳細披露參見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6。

關鍵審核事項

收入確認的準確性及時點為審核關鍵判斷範疇之一，尤其對於 貴集團不同的收入來源。當中包括多項合同安排，因而各自有不同的收費條款，該等安排及條款可導致一定的複雜程度及隨後引致計算收入及任何遞延和應計收入出錯的風險。

在審核中的處理方法

我們的審核程序包括：

- 對 貴集團的收入制度進行控制測試；
- 詳細審查與收入有關的手動分錄，以評估收入記錄及確認的時點和恰當性；及
- 對收入進行實質性分析程序。

獨立核數師報告 (續)

關鍵審核事項(續)

3. 資產減值：船舶

就 貴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確認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相關的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及判斷參見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8及3.4及相關的詳細披露參見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8。

關鍵審核事項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集團船舶賬面淨值為人民幣32,327,154,000元。在進行業務回顧、行業前景展望及經營計劃後，管理層於評估減值金額上已作出重大判斷從而評估該等船舶的賬面值。根據管理層的最佳估計，貴集團於本年度並無確認船舶減值損失。

其中，管理層的估計是建基於關鍵基礎，包括：

- 現金流量預測來自於內部預測及管理層對未來業績的相關假設；及
- 折現率和長期增長率，包括風險因素和相關分部的預期增長之評估。

在審核中的處理方法

我們的審核程序包括：

- 檢查管理層用作估計公允值扣除處置成本與使用價值的數據之準確性和相關性；
- 基於我們對航運業環境及期望作出的評估，從而評估管理層用作預計使用價值而採用的關鍵假設；
- 基於我們對航運業環境的評估及 貴集團於本年度處置船舶獲得的價值從而考慮管理層預計的轉售價值的恰當性；及
- 考慮該等關鍵假設在合理地有可能的不利變動時之潛在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就此發出的核數師報告以外的其他信息

董事們須負責其他信息。其他信息包括年度報告內的信息，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就此發出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的意見並不涵蓋對其他信息的意見，及我們亦不會對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保證結論。

與我們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的工作相關下，我們的責任為閱讀其他信息，及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核過程中所得到的了解存在重大的不一致，或除此以外似乎有重大錯誤陳述。倘基於我們所進行的工作，我們總結此等其他信息存有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須呈報該事實。我們於這方面並無需呈報事項。

董事及治理層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以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以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令其得出真實及公平的反映，及確保董事認為所必要的內部控制可以使編製綜合財務報表過程中不存在因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須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合適時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除非董事打算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其運作，或除此之外別無其他實際可行的辦法，否則董事須採用以持續經營為基礎的會計處理。

治理層須負責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的為對整體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不存在因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一份核數師報告以包括我們的意見。本報告僅提供予 閣下(作為一個團體)，除此之外無其他用途。我們並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承擔或負上責任。

合理保證為一個高水平的保證，但並不為保證根據香港審核準則所進行的審核能發現重大錯誤陳述的存在。錯誤陳述可源於欺詐或錯誤，並且若其(個別或合計)會被合理預計影響用戶基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被視為重大錯誤陳述。

獨立核數師報告 (續)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續)

我們在審核期間行使專業判斷及保持專業懷疑態度為根據香港審核準則進行審核所需的一部分。我們亦會：

- 識別和評估因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核程序以應對該等風險，以及取得充足和適當的審核憑證為我們的意見提供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核工作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合當時情況的審核程序，但目的並非為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定董事採用的會計政策的恰當性、會計估計及作出的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根據董事採用的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及基於所得的審核憑證，總結是否因與某些事件或情況相關而存在的重大不確定性，可能會對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構成重大疑慮。若我們總結有重大不確定性的存在，我們必須在我們的核數師報告中提出對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作出關注，若有關披露不足，我們會修改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截至核數師報告簽發日期止所取得的審核憑證。然而，將來發生的事件或情況可能會導致 貴集團終止持續經營。
- 評定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呈列、結構及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呈列的相關交易及事件已達致公平的呈列方式。
- 就 貴集團中的實體或業務活動相關的財務資料取得充足和適當的審核憑證，以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須負責指導、監督和執行集團審核工作。我們僅為我們的審核意見承擔責任。

我們會與治理層溝通(在其他事項中)已計劃的審核範圍和時間安排及重大審核發現，包括我們在進行審核期間識別的內部控制重大缺陷。

我們亦會向治理層提交一份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所有會合理地被認為能影響我們獨立性的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當的情況下相關的保障措施。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續)

從與治理層溝通的事項中，我們決定某些事項於審核本期綜合財務報表中最為重要，及此成為關鍵審核事項。我們會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該等事項，除非法律或規章阻止公開披露該等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我們會決定某一事項不應在我們的報告中傳達，其原因為在合理的預計情況下傳達該事項所造成的負面後果將會超過其產生的公眾利益。

天職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八日

湯偉行

執業證書號碼：P06231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已重列) 人民幣千元
持續經營業務			
營業額	6	9,658,291	10,709,298
經營成本		(6,956,661)	(7,505,633)
毛利		2,701,630	3,203,665
其他收入及淨收益	8	10,039	1,004,508
銷售費用		(14,697)	(15,055)
管理費用		(678,259)	(498,083)
其他費用		(65,838)	(55,731)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268,099	215,932
應佔合營公司溢利		169,458	223,506
融資費用	9	(869,544)	(1,056,665)
除稅前溢利	10	1,520,888	3,022,077
所得稅	11	(314,714)	(237,122)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本年溢利		1,206,174	2,784,955
已終止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本期／年溢利／(虧損)，稅後淨額	7	760,501	(1,527,222)
本年溢利		1,966,675	1,257,733
其他全面收益			
<i>其後不會重分類至損益的項目，無稅項之淨額：</i>			
重新計量應付設定受益計劃		(160)	—
<i>其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的項目，稅後淨額：</i>			
匯兌調整		443,913	352,977
可供出售之股權投資公允值變動損失		(4,488)	—
現金流量套期淨損失		(30,641)	(104,840)
因處置已終止經營業務而沖回		362,032	—
應佔聯營公司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23,590)	3,457
應佔合營公司其他全面收益		71,113	56,555
本年其他全面收益		818,179	308,149
本年全面收益合計		2,784,854	1,565,882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已重列) 人民幣千元
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的本年溢利：			
— 持續經營業務		1,191,541	2,774,179
— 已終止經營業務		742,523	(1,593,258)
		1,934,064	1,180,921
歸屬於非控制性權益的本年溢利：			
— 持續經營業務		14,633	10,776
— 已終止經營業務		17,978	66,036
		32,611	76,812
本年溢利		1,966,675	1,257,733
本年全面收益合計歸屬於：			
本公司擁有人		2,787,042	1,554,173
非控制性權益		(2,188)	11,709
		2,784,854	1,565,882
每股盈利	16		(已重列) 人民幣分
來自持續經營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 基本及攤薄		47.97	29.70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 基本及攤薄		29.55	69.78

列載於第 94 至 233 頁之附註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重列)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一月一日 (已重列)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投資物業	17	1,104,907	1,097,975	1,139,996
物業、廠房及設備	18	41,854,733	63,136,985	60,980,247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19	79,599	81,978	86,922
商譽	20	58,168	—	—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21	1,994,902	2,040,968	1,711,702
於合營公司之投資	22	2,169,448	6,187,294	5,990,867
應收借款	23	1,453,585	2,119,286	786,540
可供出售之股權投資	24	279,761	125,863	90,984
遞延稅項資產	25	52,258	486,993	462,108
		49,047,361	75,277,342	71,249,366
流動資產				
應收借款即期部分	23	18,899	—	—
存貨	26	451,402	715,086	1,092,022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27	1,206,458	2,791,298	2,273,078
預付賬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	28	908,984	1,887,095	1,115,889
有限制性銀行存款	29	24,134	45,731	769,68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9	6,364,583	4,863,247	4,447,091
		8,974,460	10,302,457	9,697,768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30	1,349,984	1,477,972	1,866,235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負債	31	1,153,027	1,165,492	557,323
撥備及其他負債即期部分	32	302,551	181,308	189,261
衍生金融工具即期部份	33	—	4,258	18,578
銀行及其他計息貸款即期部分	34	4,624,633	11,063,827	9,758,444
其他借款即期部分	35	2,251	—	44,714
融資租賃即期部分	36	—	48,751	43,979
應付債券即期部分	37	—	—	4,143,383
應付僱員福利即期部分	38	12,620	13,130	—
應付所得稅	11	120,136	134,312	5,092
		7,565,202	14,089,050	16,627,009
流動資產／(負債)淨值		1,409,258	(3,786,593)	(6,929,241)
資產合計減流動負債		50,456,619	71,490,749	64,320,125

綜合財務狀況表 (續)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重列)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一月一日 (已重列) 人民幣千元
權益				
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權益				
股本	39	4,032,033	4,032,033	3,481,405
儲備	40	23,381,056	27,675,185	22,225,929
		27,413,089	31,707,218	25,707,334
非控制性權益		9,993	862,874	596,657
權益合計		27,423,082	32,570,092	26,303,991
非流動負債				
撥備及其他負債	32	208,068	174,553	158,821
衍生金融工具	33	474,988	411,385	291,553
銀行及其他計息貸款	34	16,881,809	32,411,923	31,956,005
其他借款	35	1,049,820	1,199,539	930,946
融資租賃	36	—	354,003	404,481
應付債券	37	3,982,045	3,978,488	3,975,124
應付僱員福利	38	140,890	145,380	—
遞延稅項負債	25	295,917	245,386	299,204
		23,033,537	38,920,657	38,016,134
權益合計及非流動負債		50,456,619	71,490,749	64,320,125

孫家康
董事

劉漢波
董事

列載於第 94 至 233 頁之附註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															
	股本	股本溢價	重估儲備	資本儲備	合併儲備	法定公積金	專項儲備	一般公積金	套期儲備	可供出售之 股權投資 重估儲備	匯兌調整儲備	可換股票 股本儲備	留存溢利	合計	非控制性 權益	權益合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如之前呈報)	3,481,405	4,413,848	273,418	-	-	2,877,435	66,120	93,158	(121,477)	5,632	(1,000,649)	766,025	10,974,085	21,829,000	816,729	22,647,729
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	-	-	-	(76,179)	7,189,225	-	-	-	-	-	(18,026)	-	(3,216,686)	3,878,334	(222,072)	3,656,262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已重列)	3,481,405	4,413,848	273,418	(76,179)	7,189,225	2,877,435	66,120	93,158	(121,477)	5,632	(1,018,675)	766,025	7,757,399	25,707,334	596,657	26,303,991
本年溢利	-	-	-	-	-	-	-	-	-	-	-	-	1,180,921	1,180,921	76,812	1,257,733
匯兌調整	-	-	-	-	-	-	-	-	-	-	352,340	-	-	352,340	637	352,977
現金流量套期淨損失	-	-	-	-	-	-	-	-	(41,824)	-	-	-	-	(41,824)	(63,016)	(104,840)
應佔聯營公司其他全面收益	-	-	-	-	-	-	-	-	(10,606)	(1,758)	16,787	-	-	6,181	(2,724)	3,457
應佔合營公司其他全面收益	-	-	-	-	-	-	-	-	-	58,313	-	-	-	58,313	-	58,555
本年全面收益合計	-	-	-	-	-	-	-	-	(52,430)	(1,758)	427,440	-	1,180,921	1,554,173	11,709	1,565,882
前股東投入資本	550,028	3,336,091	-	-	224,390	-	-	-	-	-	-	-	-	224,390	-	224,390
行使可換股票	-	-	-	-	-	-	-	-	-	-	-	(766,025)	-	3,120,694	-	3,120,694
已授權以前年度之股息	-	-	-	-	-	-	-	-	-	-	-	-	(120,961)	(120,961)	-	(120,961)
實物股息	-	-	-	-	-	-	-	-	-	-	-	-	199,845	199,845	254,900	454,745
資產重估	-	-	-	1,028,034	-	-	-	-	-	-	-	-	-	1,028,034	-	1,028,034
一家附屬公司資本減少	-	-	-	(1,025,465)	(1,035,462)	-	-	-	-	-	-	-	2,060,947	-	-	-
確認應付匯員福利	-	-	-	-	-	-	-	-	-	-	-	-	(153,877)	(153,877)	-	(153,877)
購入一家附屬公司額外權益	-	-	-	149,971	-	-	-	-	-	-	-	-	-	149,971	(112,669)	37,302
計提專項儲備	-	-	-	-	-	-	148,750	-	-	-	-	-	(155,990)	(7,240)	7,240	-
使用專項儲備	-	-	-	-	-	-	(123,829)	-	-	-	-	-	128,684	4,855	(4,855)	-
一家附屬公司的非控制性權益資本投入	-	-	-	-	-	-	-	-	-	-	-	-	-	-	116,859	116,859
支付附屬公司非控制性權益股息	-	-	-	-	-	-	-	-	-	-	-	-	-	-	(6,967)	(6,967)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重列)	4,032,033	7,749,939	273,418	76,341	6,378,153	2,877,435	91,041	93,158	(173,907)	3,874	(591,235)	-	10,896,968	31,707,218	862,874	32,570,092

綜合權益變動表 (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										非控制性權益	權益合計			
		股本	股本溢價	重估儲備	資本儲備	合併儲備	法定公積金	專項儲備	一般公積金	套期儲備	可供出售之 股本投資 重估儲備			匯兌 變量儲備	留存溢利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如之前呈報)		4,032,033	7,749,939	273,418	149,971	-	2,877,435	91,041	93,158	(173,907)	3,874	(642,566)	11,242,510	25,697,206	825,997	26,523,203
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		-	-	-	(73,630)	6,378,153	-	-	-	-	-	51,331	(345,842)	6,010,012	36,877	6,046,889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已重列)		4,032,033	7,749,939	273,418	76,341	6,378,153	2,877,435	91,041	93,158	(173,907)	3,874	(591,235)	10,896,668	31,707,218	862,874	32,570,092
本年溢利		-	-	-	-	-	-	-	-	-	-	-	1,934,064	1,934,064	32,611	1,966,675
重新計量應付款項受溢利		-	-	-	-	-	-	-	-	-	-	-	(160)	(160)	-	(160)
匯兌調整		-	-	-	-	-	-	-	-	-	(2,289)	451,543	-	451,543	(7,630)	443,913
可供出售之股本投資價值變動擴大		-	-	-	-	-	-	-	-	-	-	-	-	(2,239)	(2,199)	(4,488)
現金流量套期損失		-	-	-	-	-	-	(11,045)	-	(11,045)	-	-	-	(11,045)	(19,596)	(30,641)
因處置已終止營業新而回		-	-	-	-	-	-	-	-	-	-	362,032	-	362,032	-	362,032
應佔聯營公司其他全面收益		-	-	-	-	-	-	(25,197)	-	(25,197)	519	6,462	-	(18,216)	(5,374)	(23,590)
應佔合營公司其他全面收益		-	-	-	-	-	-	-	-	-	(2,840)	79,953	-	71,113	-	71,113
本年全面收益合計		-	-	-	-	-	-	-	-	(36,242)	(4,610)	893,900	1,933,904	2,787,042	(2,188)	2,784,854
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		-	-	-	-	(6,629,409)	-	-	-	-	-	-	-	(6,629,409)	-	(6,629,409)
已撥備以前年度之股息		-	-	-	-	-	-	-	-	-	-	-	(403,203)	(403,203)	-	(403,203)
計提專項儲備		-	-	-	139,397	-	-	-	-	-	-	-	(141,892)	(2,495)	2,495	-
使用專項儲備		-	-	-	(128,912)	-	-	-	-	-	-	-	130,341	1,429	(1,429)	-
出售已終止營業務		-	-	-	-	-	-	-	-	-	-	-	-	(47,493)	(1,060,766)	(1,108,259)
因企業合併產生的非控制性權益		-	-	-	-	-	-	-	-	-	-	-	-	-	220,857	220,857
支付附屬公司非控制性權益股息		-	-	-	-	-	-	-	-	-	-	-	-	-	(11,850)	(11,850)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032,033	7,749,939	273,418	76,341	(251,256)	2,877,435	54,033	93,158	(210,149)	(736)	302,755	12,416,118	27,413,089	9,993	27,423,082

列載於第94至233頁之附註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已重列)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產生之現金淨額	43	12,064,988	7,600,649
投資活動			
已收利息		205,810	90,430
支付在建工程		(4,228,891)	(3,802,415)
購入物業、廠房及設備		(48,788)	(77,21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56,133	676,361
借款予聯營公司		(18,231)	(1,219,347)
借款予合營公司		(454,600)	(9,144)
借款予同系附屬公司		—	(325,540)
收回聯營公司還款		1,238,884	—
收回同系附屬公司還款		10,566,129	355,540
已收聯營公司股息		200,000	160,000
已收合營公司股息		504,938	670,521
已收可供出售之股權投資股息		9,640	23,442
以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方式購入一家附屬公司	44(a)	(6,629,409)	—
購入一家附屬公司，現金(支出)／獲得淨額	44(b)	(206,024)	2,783
購入一家附屬公司額外股權		—	37,302
出售已終止經營業務現金流入淨額	7	4,131,313	—
投資於聯營公司		—	(266,411)
投資於合營公司		(133,320)	(566,357)
有限制性銀行存款減少		21,597	723,957
投資活動產生／(使用)之現金淨額		5,215,181	(3,526,095)

綜合現金流量表 (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已重列) 人民幣千元
融資活動			
已付利息		(1,131,831)	(1,561,645)
已付股息		(403,203)	(120,961)
已付附屬公司非控制性權益股息		(11,850)	(6,967)
實物股息中派發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2	—	(67,381)
其他借款增加		214,980	291,011
償還其他借款		(5,031)	(14,726)
銀行及其他計息貸款增加		4,310,640	14,723,515
償還銀行及其他計息貸款		(18,807,756)	(16,232,144)
融資租賃本金償還部份		(38,330)	(57,164)
贖回公司債券		—	(1,000,000)
贖回可換股債券		—	(34,744)
前股東投入資本		—	224,390
融資活動使用之現金淨額		(15,872,381)	(3,856,81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1,407,788	217,738
於一月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863,247	4,447,091
匯率變動影響淨額		93,548	198,418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364,583	4,863,247

列載於第 94 至 233 頁之附註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公司資料

中遠海運能源運輸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乃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地址為中國(上海)自由貿易試驗區業盛路188號A-1015室，主要營業地點由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二十九日起生效更改為中國上海市浦東新區源深路118號18樓。

根據於二零一六年九月十九日通過的特別決議案，以及於二零一六年十月十八日由中國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發出的新營業執照，本公司將其中文名稱由「中海發展股份有限公司」更改為「中遠海運能源運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英文名稱由「China Shipping Development Company Limited」更改為「COSCO SHIPPING Energy Transportation Co., Ltd.」。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合稱「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

- (a) 投資控股；及／或
- (b) 中國沿海和國際油品及貨物運輸；及／或
- (c) 船舶出租。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中國海運(集團)總公司(「中海總公司」)(一家在中國註冊成立的公司)為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四日，本公司收到中海總公司通知及根據該通知，於同日中國國務院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國資委」)將其持有中海總公司所有權益無償劃轉至中國遠洋海運集團有限公司(「中遠海運」)(一家在中國註冊成立的公司)(「控股股東重組」)。於控股股東重組程序完成後，中海總公司成為中遠海運的全資附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會認為中海總公司及中遠海運分別為本公司的直屬控股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

本公司的「H」股股份及「A」股股份分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及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

除非另外說明，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以本集團之功能貨幣即人民幣呈報，所有金額均調整至最接近千位(「人民幣千元」)。

此等綜合財務報表已經由本公司的董事會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八日批准刊發。

2. 主要會計政策

2.1 守章聲明

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之所有適合之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詮釋、會計實務準則、於香港一般公認會計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要求等之統稱。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亦遵守聯交所之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條文。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發若干新頒布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等準則已於本財務年內初次生效，或可提前於本集團及本公司當前之會計期間採用。本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提供有關首次應用該等發展(倘於本綜合財務報表反映之本期間及過往期間與本集團有關)產生之任何會計變動之資料。

本集團採納有關重要會計政策均概述於下文。

2.2 編製基準

- (a) 根據本公司與中國遠洋運輸(集團)總公司(「中國遠洋」)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九日訂立的資產轉讓協議，本公司以人民幣6,629,408,800元收購大連中遠海運油品運輸有限公司(「大連油運」)(前稱大連遠洋運輸有限公司)100%股權。該收購事項已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完成，基於董事會認為本公司與大連油運於上述收購事項前或後均在國資委控制下，該收購事項已被列為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

上述收購附屬公司事項已根據由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布之會計指引第5號「受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之合併會計處理」所述合併會計法入賬。大連油運的財務資料已包括在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因此，以往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已經重列以包括大連油運的營運業績及現金流量。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已經重列以包括大連油運的資產及負債。本綜合財務報表的相關附註亦已重列。所有集團內公司間的重大交易、結餘、收入及開支已於合併時作抵銷。重列的影響載於本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4(a)。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2.2 編製基準(續)

(b) 本綜合財務報表是按照歷史成本常規法編製，惟以下資產及負債以公允值計量，並在以下會計政策例明：

- 投資物業(見附註2.7)；
- 以公允值計量的若干可供出售之股權投資(見附註2.11)；及
- 衍生金融工具(見附註2.18)。

歷史成本一般根據貨物及服務交換所得代價的公允值釐定。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綜合財務報表，需要管理層就可影響政策應用以及資產、負債、收入及開支之呈報金額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有關估計及相關假設乃根據過往經驗，以及多項在此情況下相信屬合理之其他因素而作出，有關結果構成對未能在其他資料來源顯示之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作出判斷之基礎。實際結果可能與有關估計有所不同。

本公司會持續對此等估計及相關假設進行覆核。如果會計估計之變更僅影響該期間，則有關之影響會在估計變更期間確認，或如果有關變更會影響本期間及未來期間，有關之影響則會於更改期間及未來期間確認。

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時管理層所作對本綜合財務報表構成重大影響之判斷，及存在對下年作出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之估計，均於本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中討論。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2.3 合併基準

此等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本集團具有控制權的實體(包括結構實體)的財務報表。當本公司符合以下各項時，即取得控制權：

- 對投資對象擁有控制權；
- 因參與投資對象的業務而承受或有權享有其可變回報；及
- 有能力使用其權力影響其回報。

如事實及情況表明下，上文所列之控制權的三個元素中的一個或多個有變時，本集團會重新評估是否對投資對象具有控制權。

附屬公司於本集團取得對該附屬公司的控制權當日起納入合併範圍，並於本集團喪失對該附屬公司的控制權之日止停止合併該附屬公司。具體而言，自本集團對該附屬公司取得控制權當日起直至本集團喪失其控制權當日，於年度內收購或出售的附屬公司的收支均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每個組成項目均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制性權益。附屬公司的全面收益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制性權益，即使此舉會導致非控制性權益出現虧絀結餘。

倘有需要，本公司會對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作出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的會計政策一致。

集團內所有公司間的資產與負債、權益、收入、開支及與本集團成員公司間交易相關的現金流已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全數抵銷。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2.3 合併基準(續)

本集團於現有附屬公司的擁有權權益變動

本集團於附屬公司的擁有權權益變動如不會導致本集團對其喪失控制權，將作為權益交易入賬。本集團的權益與非控制性權益的賬面值應予調整，以反映其在附屬公司中相關權益的變動。對非控制性權益調整的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之代價的公允值之間的任何差額直接計入權益並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

當本集團喪失對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時，收益或虧損於損益中確認，並以(i)所收代價公允值及任何保留權益公允值的總額與(ii)附屬公司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以及任何非控制性權益的原賬面值之間的差額計算。過往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與該附屬公司有關的所有金額，採用如同本集團已直接出售該附屬公司相關資產或負債的方法入賬，即重新分類至損益或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規定／所准許轉撥至另一類別的權益。在前附屬公司保留的任何投資的公允值在喪失控制權之日於其後的會計處理中被視為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與計量」進行初步確認的公允值，或(如適用)於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的投資初步確認的成本。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2.4 業務合併

(a) 受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

受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乃根據由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布之會計指引第5號所述合併會計法入賬。

應用合併會計法時，綜合財務報表中納入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中的合併實體或業務的財務報表，視同該合併實體或業務自最終控制方開始實施控制時一直是合併體系。合併實體或業務的資產淨值從控制方的角度以現有賬面值匯總。鑒於控制方的利益的延續，在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時，商譽或收購方應享有的被收購方資產、負債及或有負債超過收購成本部份，不予以確認。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包括由最早呈列日期或該等合併實體或業務首次受同一控制的日期(兩者孰短，而不論已在同一控制下合併的日期)起，各實體或業務的業績。

綜合財務報表內的比較數字已經重列，猶如企業合併已於最早呈列日期或該等合併實體或業務自首次受同一控制的日期起(以較短期間為準)完成。

交易費用，包括專業費，註冊費，向股東提供資訊的費用及結合以前獨立的業務引起的費用或損失等，這些與同一控制下合併採用合併會計法有關的費用都會在發生當期作為開支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2.4 業務合併(續)

(b) 非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

於非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中收購的企業採用收購法入賬。企業合併之轉讓對價按公允值計量，而計算方法為本集團所轉讓之資產、本集團向被收購方前擁有人產生之負債及本集團於交換被收購方之控制權發行之股權於收購日之公允值的總額。有關收購之成本一般於發生時確認於損益中。

於收購日期，所收購之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之負債乃按公允值確認，惟以下情況除外：

- 遞延稅項資產或負債及僱員福利安排所產生之資產或負債分別按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僱員福利」確認及計量；
- 與被收購方之以股份支付之交易有關或與本集團訂立以股份支付之安排以取代被收購方之以股份支付之安排有關之負債及權益工具，乃於收購日期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支付」計量；及
-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持有待售的非流動資產及已終止經營業務」分類為持有待售之資產(或出售組別)乃根據該準則計量。

商譽是以所轉撥之對價、非控制性權益於被收購方中所佔金額、及收購方以往持有被收購方股權之公允值(如有)之總和，減所收購之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之負債於收購日期之淨值後，所超出之差額計值。倘經過評估後，所收購之可識別資產與所承擔負債於收購日期之淨額高於轉撥之對價、非控制性權益於被收購方中所佔金額及收購方以往持有被收購方權益之公允值(如有)之總和，則差額即時於損益內確認為議價購入收益。

屬現時擁有人之權益且於清盤時讓持有人有權按比例分佔實體淨資產之非控制性權益，可初步按公允值或非控制性權益應佔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淨值的已確認金額比例計量。計量基準視乎每項交易而作出選擇。其他種類的非控制性權益乃按其公允值或另一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規定之另一種基準計量。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2.4 業務合併(續)

(b) 非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續)

倘本集團於企業合併中轉撥之對價包括或有代價安排產生之資產或負債，或有代價按其於收購日期之公允值計量並計入企業合併中所轉撥對價之一部分。或有代價之公允值變動如符合資格作為計量期間調整則須追溯調整，並對商譽或議價購入收益作出相應調整。計量期間調整為於計量期間(自收購日期起計不超過一年)就於收購日期存在之事實及情況獲得的其他資料產生之調整。

或有代價之公允值變動之隨後入賬如不符合資格作為計量期間調整，則取決於或有代價如何分類。分類為權益之或有代價並無於隨後申報日期重新計量，而其隨後結算於權益內入賬。分類為資產或負債之或有代價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與計量」或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撥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如適用)於隨後申報日期重新計量，而相應之收益或虧損於損益中確認。

倘企業合併分階段完成，本集團先前於被收購方持有之股權會重新計量至收購日期(即本集團獲得控制權當日)之公允值，而所產生之收益或虧損(如有)會於損益中確認。過往於收購日期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之被收購方權益所產生的款額重新分類至損益(倘有關處理方法適用於出售權益)。

倘企業合併發生時之最初會計處理在報告期末尚未完成，本集團會報告未完成會計處理之項目臨時數額。該等臨時數額會於計量期間(見上文)予以調整，或確認額外資產或負債，以反映於收購日期已存在而據所知可能影響該日已確認款額之事實與情況所取得之新資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2.5 商譽

收購業務所產生的商譽乃按收購該業務當日的成本(見附註2.4(b))減去累計減值損失(如有)列賬。

就減值測試而言，商譽會被分配至預期可從合併協同作用獲益的本集團每個現金產生單位(或多組現金產生單位)。

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每年需作出減值測試，並於有跡象顯示有關單位可能減值時進行更頻繁的測試。倘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值，則首先分配減值損失以減少分配予該單位的任何商譽的賬面值，然後按比例根據有關單位內各資產的賬面值分配至其他資產。商譽的任何減值損失直接於損益中確認。商譽的減值損失不會於其後期間撥回。

於出售有關現金產生單位時，相關的商譽需包括在計算出售的溢利或損失內。

2.6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投資

聯營公司是指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力的一個實體。重大影響力是指有權參與被投資方的財務和經營政策之決策，惟並非控制或共同控制該等政策。

合營公司為一個合資安排，據此，各方有權共同控制安排合資安排的資產淨值。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的安排，它只存在當對有關的業務的決策需要分享控制權各方一致同意。

聯營及合營公司的業績以及資產及負債以權益法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入賬。除其投資或其一部分被分類為持有作出售，則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入帳。根據權益法，於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投資初步按成本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並於其後就確認本集團應佔該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的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予以調整。當本集團應佔該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的虧損超出本集團於該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的權益(包括實質上成為本集團於該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投資淨額一部分的任何長期權益)時，本集團終止確認其應佔的進一步虧損。僅於本集團已產生法定或推定責任，或已代表該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支付款項的情況下，方會確認額外虧損。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2.6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投資(續)

於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投資於投資對象成為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當日採用權益法入賬。在收購於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投資時，投資成本超過本集團應佔該投資對象可識別資產及負債公允淨值的任何部分確認為商譽，並計入投資的賬面值。本集團應佔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公允淨值超過投資成本的任何部分，於重新評估後在投資被收購的期間即時於損益確認。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的規定獲應用，以釐定是否需要確認有關本集團於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投資的任何減值損失。於有需要時，投資(包括商譽)的全部賬面值將會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按單一資產進行減值測試，方法為比較其可收回金額(使用價值與公允值扣除處置成本的較高者)與其賬面值。被確認的任何減值損失為投資賬面值的一部分。該減值損失的任何撥回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確認，惟受規限於該投資隨後增加的可收回金額增加。

當本集團內的一個實體與本集團的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進行交易時，因與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交易所產生的收入或損失僅於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的權益與本集團無關時，方於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2.7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乃為賺取租金收入及／或資本增值而以租賃權益擁有或持有之物業。投資物業包括現時未確定未來用途之土地用作資本增值用途。

投資物業起始從成本計值，包括直接產生之支出。期後投資物業從公允值到賬。投資物業公允值之變動所產生之任何收益或虧損均在該期開的損益賬中確認。

在建投資物業產生之建築成本會被資本化並成為在建投資物業之賬面值之一部分。

倘一項物業、廠房及設備因使用狀況有變(即不再由持有人作自用)而列為投資物業，該項目之賬面值與公允值之差額於轉移日期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並在物業重估儲備中累計。其後當該資產出售或停用時，有關重估儲備將直接轉撥往保留溢利。

投資物業於出售時或投資物業長期被提取使用或預期其出售並不會帶來任何未來經濟效益，便終止確認。任何因資產不被確認(按出售淨收益與資產面值差額計量)而產生的損益均計入本年度的合併利潤表。

2.8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折舊

除在建工程以外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按原值或重估價值減累計折舊及減值準備後列示。資產成本包括其購買成本、在建工程轉入成本、任何促使資產達致運作之狀況及位置以符合其設定用途而產生之直接應計成本以及於建造、安裝及測試期間所借資金之利息支出。在物業、廠房及設備開始投入運作後產生的支出，如維修費用，一般於產生期間在損益表中扣除。若情況清楚顯示該等費用可致使物業、廠房及設備於未來使用時預期帶來之經濟效益有所增加，該等費用則被資本化，作為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附加成本或重置成本。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2.8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折舊(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是按每項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限，以直線法攤銷其成本或重估價值。主要的折舊年限如下：

資產改良	餘下租賃期限
船舶	22-30年(註)
機器及設備	5-15年
汽車	5-10年
房屋	10-50年

註： 二手船舶按預計尚可使用年限進行折舊。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船舶估計可使用年限有更改(見附註5)。

當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各部分有著不同的可使用年限，這項目各部分的成本或價值將按合理基礎分配，而每部分將作個別折舊。

殘值、使用壽命和折舊方法於每個報告期末進行檢討和修正(如適合)。

物業、廠房及設備當出售或預計其使用或出售不再有經濟效益時，將不被確認。物業、廠房及設備出售及報廢所產生之收益或損失(按出售收入淨額減去該等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賬面值後的餘額)確認於損益表內。

在建工程主要指建造／改造中船舶的成本，以成本扣除減值準備後列示且不計提減值準備。此成本包括直接建造成本，以及於建造、安裝及測試期間有關貸款的利息支出。該等利息支出在使相關資產達到其預定的可使用狀態而必要的準備工作實際完成時，停止資本化。在建工程直至有關資產完成及使用前，毋須計提折舊。在建工程於完工及可使用後重分類至固定資產相應類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2.9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指土地的經營性租賃預付款項減累計攤銷及任何減值損失。攤銷按直線法於餘下租期內將經營性租賃預付款項進行分攤。

2.10 非金融資產減值(商譽除外)

倘若出現任何減值跡象，或當有需要為資產(除存貨、遞延稅項資產及投資物業外)進行每年減值測試，則會估計資產的收回金額。除非某類資產產生之現金流量不能獨立於其他資產或多項資產所產生之現金流量(在此情況下，可收回金額按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釐定)，否則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按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與其公允值扣除處置成本售價淨額較高者計算，並按個別資產釐定。

當資產的賬面值超過可收回金額時，減損方予確認。評估使用價值時是以除稅前之折現率計算預計未來之現金流量的現值，而該折現率反映當時市場對金錢價值之評估及該項資產的特有風險。減值損失於其發生時計入損益中，除非該種資產以重估價值列示，在這種情況下，減值損失根據相關的重估資產會計政策處理。

每個報告期末會評定是否有跡象顯示之前已確認的減值損失不再存在或減少。倘出現該等跡象，則會估計可收回金額。除商譽及若干金融資產外，僅於釐定資產之可收回金額之估計出現變動時，於先前已確認的減值損失方可撥回，惟回撥金額不得超過倘過往年度並無就資產確認的減值損失而釐定的賬面值(經扣除任何折舊)。減值損失的回撥於發生時計入損益中，除非該資產以重估價值列示，在這種情況下，減值損失的回撥根據相關的重估資產會計政策處理。

2.11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所界定之金融資產按情況分類為借款及應收款和可供出售之股權投資。金融資產於首次確認時以公允值計算，而並非以公允值計入損益之投資，則按直接應佔交易成本計算。本集團於首次成為合約一方時並考慮該合約是否內含嵌入式衍生工具。就分析顯示若經濟之性質及內含嵌入式衍生工具之風險對該主合約並無緊密關連，該主合約與內含嵌入式衍生工具被分隔，而主合約並非以公允值計入損益。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2.11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續)

本集團於首次確認後釐定其金融資產分類，並在容許及適當之情況下於每個報告期末重新評估有關分類。

所有一般買賣之金融資產概於交易日(即本集團承諾購買或出售該資產之日期)予以確認。一般買賣乃指按照一般市場規定或慣例在一定期間內交付資產之金融資產買賣。

借款及應收款

借款及應收款為具有固定的或可確定現金付款，但在活躍市場中無報價的非衍生金融資產。該等資產其後用實際利率方法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計算攤銷成本。攤銷成本之計算乃考慮到於收購的任何折讓或溢價並包括費用，該等費用為實際利率及交易成本中整體的一部分。該等借款及應收款終止確認、出現減值或進行攤銷時產生的盈虧計入該年度的損益表。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用於計算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及於有關期間內分配利息收入。實際利率指對金融資產於整段預期年限(或稍短的期限，倘適用)內的預期未來現金收入準確折現時採用的利率。就屬貸款及應收款項的債務工具而言，其利息收益按實際利率基準予以確認。

可供出售之股權投資

可供出售之股權投資為被指定可供出售的上市或非上市股權證券類非衍生金融資產或未分類為以上兩種類別的金融資產。初始確認後，可供出售之股權投資按公允值列賬。因公允值的改變而引致的收益或損失將在權益表中直接確認，直至該投資被確認為減值時，以往在權益表中確認的累計收益或損失在損益表中確認。

當由於(i)合理估計的公允值的相差幅度的可變性對該投資具有重大影響；或(ii)在一定範圍內作為公允值的各種估計值的可能性不能被合理測算及用作估計公允值時，則該等非上市股權證券按成本扣除減值損失入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2.11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續)

公允值

在金融市場活躍交易的投資的公允值參考於報告期末的市場收市價。倘某項投資的市場不活躍，公允值將採用估值方法確定。該等方法包括參考近期所進行的公平市場交易、其他大致類同金融工具的現行市場價格、現金流量折現分析以及其他估值模式。

2.12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於每個報告期末評估是否有客觀跡象表明一項金融資產或一類金融資產受損。

以攤餘成本計價的資產

如果有客觀跡象表明以攤餘成本計值的借款及應收款項已產生減損，資產的賬面值與估算未來的現金流量(不包括尚未產生的未來信貸損失)以原始有效利率折現的現值(如於首次確認時計算的有效利率)之間差額確認減損。有關資產的賬面值可通過直接沖減或通過備抵賬目作出抵減。有關減損在損益表中確認。

本集團首先對具個別重要性的金融資產進行評估，評估是否有客觀跡象顯示個別存有減值，並對個別非具重要性的金融資產進行評估，評估是否有客觀跡象顯示個別或共同存在減值。倘若經個別評估的金融資產(無論具重要性與否)確定並無客觀跡象顯示存有減值，該項資產會歸入一組具有相類信貸風險特性的金融資產內，並對該組金融資產是否存有減值共同作出評估。資產倘經個別評估減值的並其減值虧損會或將繼續確認入賬，有關資產則不會納入共同減值評估之內。

以後期間，倘若減值虧損的數額減少，而減少的原因客觀上與減值虧損確認後所發生的事件相關聯，則先前確認的減值虧損可予以回撥。於回撥時，任何減值虧損的其後因回撥導致資產賬面值超出其攤薄成本的部分，將於損益表內確認入賬。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2.12 金融資產減值(續)

以攤餘成本計價的資產(續)

就應收賬款而言，倘有客觀證據(如債務人可能無力償債或出現重大財政困難)顯示本集團將未能收回所有根據原先發票期已逾期之款項，則就減值作出撥備。應收款項之賬面值透過使用撥備賬減少。減值債務於評定為不可收回時剔除確認。

以成本計價之資產

當有確實證據表明非上市股票證券由於其公允值不能可靠計量而發生減值時，該減值價值按如下方法確認：為將資產的賬面值和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相似金融資產的市場即期回報率折現後的差額。該資產的減值不能予以回撥。

可供出售之股權投資

當可供出售之股權投資發生資產減值時，其成本(抵消任何本金償付和攤銷)和現有公允值，扣減之前曾被確認在損益中的任何減值損失的差額，將由權益盈虧轉往損益。往後減值損失的回撥將不在損益表中確認。

2.13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或一項金融資產的一部分或一組同類金融資產的一部分)在下列情況將終止確認：

- 收取該項資產所得現金流量的權利經已到期；
- 本集團保留收取該項資產所得現金流量的權利，惟須根據一項「通過」安排，在未有嚴重延緩第三者的情況下，已就有關權利全數承擔付款的責任；或
- 本集團已轉讓其收取該項資產所得現金流量的權利，並(i)已轉讓該項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或(ii)並無轉讓或保留該項資產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但已轉讓該項資產的控制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2.13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續)

本集團凡已轉讓其收取該項資產所得現金流量的權利，但並無轉讓或保留該項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且並無轉讓該項資產的控制權，該項資產將視本集團須持續涉及該項資產的程度而確認入賬。本集團就已轉讓資產作出一項保證而導致持續涉及時，已轉讓資產乃以該項資產的原賬面值及本集團或須償還的代價數額上限計算。

倘以售出及／或買入期權(包括現金結算期權或類似條文)形式持續參與已轉讓資產，本集團的持續參與程度視乎本集團可能購回之已轉讓資產之金額而定，如為就一項按公允值計量之資產訂立之書面認沽期權(包括現金結算期權或類似條文)，在該情況下本集團持續參與程度則以已轉讓資產公允值及期權行使價為限。

2.14 存貨

存貨由燃油，船舶儲備及配件組成，乃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之較低值列賬。成本以加權平均法計算。船用燃油的可變現淨值指由董事或管理層估計於使用時預期變現的金額。

2.1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綜合現金流量表中，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由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及短期高流動性投資(其為容易轉換成已知金額的現金及不受制於重大的價值變動風險、及短期內到期(一般於購買日起計三個月內))，減銀行透支(其於要求時償還及為本集團整體現金管理的一個組成部分)組成。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由庫存現金及銀行存款(當中包括定期存款及與現金性質相類似的資產)組成，且不受限制使用。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2.16 以攤餘成本計價的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包括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負債、銀行及其他計息貸款、其他借款、融資租賃及應付債券，初步以公允值減直接應佔交易成本列賬，其後則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惟倘貼現之影響並不重大，於此情況下，則按成本列賬。

有關收益或損失於負債終止確認時或透過攤銷過程中產生時在損益表中確認入賬。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用於計算金融負債的攤銷成本，及於有關年內分配利息開支。實際利率指對金融資產於整段預期年限(或稍短的期限，倘適用)內的預期未來現金付款準確折現時採用的利率。利息支出按實際利率基準予以確認。

2.17 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當一項金融負債的義務已完全履行、被取消或到期，該金融負債將被終止確認。

當一項現存的金融負債被同一債權方以另一金融負債替代，而該項負債的條款與原負債存在顯著差異，或者現行條款改動顯著，這種替代或者改動認定將原負債終止和確認新負債，其賬面值差額於損益表中確認。

2.18 衍生金融工具及套期

本集團採用及利率掉期等衍生金融工具對沖與利率波動相關之風險。於訂立衍生合約當日，該等衍生金融工具初步按公允值確認，其後按公允值重新計量。倘有關公允值為正數，則該等衍生工具按資產列賬，倘公允值為負數，則按負債列賬。

產生自衍生工具公允值變動而不符合作套期會計之任何收益或損失均直接計入該年度之損益中。

利率套期合約之公允值乃參考其估算未來的現金流量而釐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2.18 衍生金融工具及套期(續)

嵌入衍生工具

非衍生主合約嵌入之衍生工具，如符合衍生工具之定義、其風險及特質與該等主合約並非緊密相關，且該等主合約亦非按公允值計入損益計量，則當作獨立衍生工具。

就套期會計處理法而言，套期可分為：

- 對已確認之資產或負債、尚未確認之確定承諾(外幣風險除外)的公允值變動風險進行套期，此即公允值套期；或
- 對由已確認之資產或負債、很可能發生的預期交易、尚未確認之確定承諾的外幣風險所引起的現金流量變動風險進行套期，此即現金流量套期。

在套期關係開始時，集團正式指定欲應用套期會計法處理的套期關係、風險管理目標及採用套期的策略，並將有關資料記錄在案。有關文檔包括套期工具的識別、所套期的項目或交易、所套期的風險性質以及集團將如何評估套期工具抵消套期項目的公允值或套期風險應佔現金流量的變動風險的效率。該等套期預期將在抵消公允值或現金流量變動方面有成效顯著，並按持續基準評估，以確定其於指定財務報告期間內確實成效顯著。

符合套期會計處理方法的嚴格標準的套期按以下方式列賬：

現金流量套期

套期工具的有效損益部分於其他綜合收益表確認，而無效部分則於損益表中確認。

列入權益的金額於套期交易影響損益時(例如套期財務收入或財務開支獲確認時或預測銷售或購買發生時)轉至損益表。倘套期項目為非金融資產或負債的成本，則列入權益的金額將轉至非金融資產或負債的初期賬面值。

倘若原本預期發生之交易和確定的承諾預計將不再發生，則先前於權益中確認的金額將轉至損益表內確認。倘套期工具到期或被出售、終止或行使而無替代或延展安排，或倘其作為套期工具的指定遭撤銷，則先前於權益中確認的金額仍列入權益，直至預測交易發生為止。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2.19 可換股債券

本集團發行之可換股債券包含負債、可換股期權、可贖回期權及提早贖回期權部分。倘換股期權將透過以固定金額之現金或其他財務資產以換取固定數目的本公司本身權益工具而結算，則該換股期權是為權益性工具。內含於非衍生負債部分之可贖回期權及提早贖回期權，若其風險與特性與負債部分密切相關，則不會與負債部分分開列賬。

於初始確認時，負債部分之公允值(包含可贖回期權及提早贖回期權)，是按於初始確認時適用於並無轉換選擇的同類債務證券的市場利率貼現計息。所得款項超出初始確認為負債部分的金額歸類為可換股期權，並包含於權益部分(可轉換債券的股本儲備)。

於往後期間，可換股債券的負債部分乃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列賬。可換股期權隨後不予重新計量。此外，分類為權益之可換股期權將保留於權益內直至被行使為止，在此情況下，於權益內確認之結餘將轉撥至股份溢價。倘於可換股債券到期日可換股期權兌換期權仍未獲行使，則於權益內確認之結餘將轉撥至保留溢利。於可換股期權獲行使或屆滿時，概無收益或虧損於損益內確認。

發行可換股債券發生的交易費用，按負債部分和權益部分之間的比例進行分攤。與權益部分相關之交易成本確認於權益。與負債部分相關之交易成本計入負債部分之賬面值，並於可換股債券之年期內採用實際利率法攤銷。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2.20 收入確認

收入乃按已收或應收代價之公允值計量，倘經濟利益可能流入本集團且收入及成本(如適用)能可靠計量，則收入於損益確認如下：

- (a) 運輸收入，根據完工百分比法確認；
- (b) 租金收入，根據經營性租賃出租資產所產生的租金收入以直線法於每份租賃的租期內予以確認；
- (c) 船舶管理收入，根據船舶管理協議的約定於管理期間內確認；
- (d) 銷售收入，大部分所有權風險及回報轉嫁予買家，且本集團對已出售貨物並無保留所有權一般涉及的參與管理權，亦無保留對已出售貨物的有效控制時確認；
- (e) 利息收入，以應計方式按實際利率法確認；
- (f) 股息收入，在股東收取相應款項的權利確立時確認；及
- (g) 其他服務收入，在提供服務時確認。

2.21 借貸成本

直接用於收購、建造或生產符合條件的資產(即須經過一段相當長的時間方可達到預定可使用狀態或可用於銷售的資產)的借貸成本均資本化為資產成本的一部分。當資產實質上達到預定可使用狀態或可用於銷售時，借貸成本的資本化將停止。

在合格資產產生支出前，特定貸款所作的暫時性投資所賺取的投資收益從資本化的借貸成本中扣除。

所有其他借貸成本均在其產生期間於損益表中確認為支出。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2.22 租賃

凡將資產所有權(法定業權除外)的絕大部分回報與風險撥歸本集團的租約列為融資租約。於融資租約訂立時，資產成本按最低應付租金的現值資本化，並連同債項(不包括利息部分)列賬，以反映購買及融資事項。以資本化融資租約持有的資產計入物業、廠房及設備內，並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及租期孰短折舊。租約的融資成本從損益表扣除，以便在租約年期內反映平均的費用率。

凡資產所有權之大部分回報與風險仍歸於出租人之租約，均視作經營租賃。如本集團為出租方，則將經營租賃出租的資產包含在非流動資產中，經營租賃下應收的租金按租約年期以直線法於損益表中確認為收入。如本集團為承租方，則經營租賃下應付的租金按租約年期以直線法於損益表中確認為費用。締結經營租賃時之已收及應收之租賃津貼以直線法按租約年期減低租金支出確認入賬。

除因租金支出未能確實地分配在土地及廠房部分而須將整個租約以融資租約處理並列入物業、廠房及設備項下、房地產租約中之土地及廠房部分均於將租約分類獨自考慮處理。如租金能確實地分配於土地部分時，租賃土地列作經營租賃。

2.23 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及遞延稅項。所得稅於損益表中確認，或若有關項目於相同或不同期間在權益中確認，則直接在權益中確認。

本期及以往期間的當期稅項資產及負債，按預期將從稅務機關收回或將支付予稅務機關的金額計量。

遞延稅項就於報告期末資產及負債之稅項基準及其於財務報表中賬面值之所有暫時性差額以負債法做出準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2.23 所得稅(續)

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額均被確認為遞延稅項負債，除了：

- 由於一項交易(該交易並非為商業組合)進行時初次確認之資產或負債產生之遞延稅項負債並不對會計溢利或應課稅溢利或虧損構成影響除外；及
- 有關從附屬公司與合營公司之投資及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中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額，該轉撥暫時性差額之可受控制時間及暫時性差額與可預見之將來可能不會撥回。

所有可被扣減之暫時性差額及未被動用之稅項資產與稅務虧損之結轉均被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唯只限於可能以應課稅溢利抵扣可扣減暫時性差額，即可動用結轉之未被動用之稅項資產及稅務虧損除了：

- 當與可扣減暫時性差額相關的遞延稅收資產產生於一項交易(該交易並非為商業組合)進行時初次確認之資產或負債並不對會計溢利或應課稅溢利或虧損構成影響除外；及
- 有關從附屬公司與合營企業之投資及合營公司之權益中之可扣減暫時性差額，遞延稅項資產只限於暫時性差額可能與可預見將來撥回及可動用應課稅溢利可用以抵扣暫時性差額時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之賬面值於每個報告期末檢討，並扣減至當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讓所有或部分遞延稅資產被動用止。相反地，過往未被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於每個報告期末作檢討並當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讓所有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被動用時則被予以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以該期間(當資產被變現或負債被清還時)預期之適用稅率衡量，根據與報告期末已制定或實際會制定之稅率及稅務法例計算。

於損益外確認的項目的相關遞延稅項會於損益外確認。遞延稅項項目會因應其相關交易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

倘若存在法律上可執行的權利，可將與有關同一課稅實體及同一稅務機關的當期稅項資產與當期稅項負債以及遞延稅項抵消，則對銷遞延稅項資產與遞延稅項負債。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2.24 已終止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為本集團業務的一個部份，其經營和現金流量可與本集團其他部分明確區分，並且：

- 代表一個獨立主要業務線或地理區域的營運；
- 是一個單一統籌計劃的一部分去出售一個獨立主要業務線或地理區域的營運；或
- 是僅以轉售為目的而收購的附屬公司。

當業務已被出售或符合持有待售的標準時(以較早者為準)會被分類為已終止經營業務。

當業務被分類為已終止經營業務，比較的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會重列並視該業務於比較年度開始時已終止經營。

2.25 外幣折算

(a) 功能及呈列貨幣

本集團內各實體財務報表的項目按有關實體經營業務的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功能貨幣」)計算。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呈列，亦為本公司的呈列及功能貨幣。

(b)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以交易當日的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結算該等交易及以外幣列賬的貨幣資產與負債按年終匯率換算所產生的外幣匯兌損益於損益表確認。

(c) 境外經營的折算

對於境外經營之附屬公司，本公司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將其記賬本位幣折算為人民幣。對報告期末的資產和負債項目，採用當日匯率折算成人民幣，所有者權益項目除「未分配利潤」項目外，其他項目採用發生時的當時匯率折算；收入和費用項目，採用交易發生當期平均匯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產生的外幣財務報告折算差額，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中所有者權益項目下獨立列示。結算或換算貨幣項目的差額計入損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2.26 股息

董事建議派發的期末股息先作為利潤分配項目單獨列示於綜合財務狀況表股本及儲備項下，直至其通過股東大會批准且公告後，才被確認為負債。

2.27 政府補貼

倘可合理確定本集團將符合政府補貼所附帶的條件並將收到政府補貼，則政府補貼以公允值確認。

與收益相關的政府補貼遞延入賬，並於與擬補償之成本對應的期間在損益表中予以確認。如該補貼並無相關未來成本，則於其可收回期間內確認為收益。

2.28 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

或有負債指因過往發生的事件而可能引起的責任，此等責任僅會於一項或多項本集團無法完全控制的不確定未來事件發生或不發生而予以確認。或有負債亦可能為因過往事件而形成的現有責任，但因導致經濟利益流出的可能性不大，或相關債務無法可靠計量，而不予確認。或有負債雖不予確認，但會於本綜合財務報表附註中披露。當經濟利益流出的可能性改變，導致經濟利益可能流出時，此等或有負債即確認為撥備。

或有資產指因過往事件而可能產生的資產，此等資產需就一項或多項本集團無法完全控制的不確定事件發生或不發生而予以確認。或有資產雖不予確認，但當很有可能導致經濟利益流入時，會在本綜合財務報表附註中披露。當經濟利益的流入近乎肯定時，方可確認為資產。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2.29 撥備

當一項現存債務(法定的或者是推定的)由於過去發生的事件而產生，或者很可能需要將來支出予以償還時，相關的撥備需要確認，前提是該債務能夠可靠估計。

當有重大折現的影響時，計提撥備的金額應當為預計償還債務的支出在報告期末的現值。由於時間流逝而導致現值的增加部分確認在損益表的融資費用中。

虧損合同撥備被確認當不可避免成本之現實義務超出預期可根據該等合約獲取的經濟利益。在合約中之不可避免成本反映最少的成本以停止合約，這為最低成本以履行之合約及任何賠償或因未能履行合約之罰款之較低者。

2.30 員工福利

(a) 員工假期福利

員工年假及長期服務假福利於員工有權享有時確認，對截至報告期末員工因提供服務而有權享有的年假及長期服務假所產生的預計負債計提撥備。員工病假及產假福利於員工正式休假時方予確認。

(b) 獎金福利

倘本集團因員工提供服務而產生當前法定或推定責任且相關責任能被可靠估計時，預期支付的獎金成本確認為負債。應付獎金預期將於十二個月內清付，並以預計支付的金額計量。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2.30 員工福利(續)

(c) 住房公積金

本集團所有全職員工均有權參加多項由政府資助的住房公積金計劃。本集團按員工薪金的若干百分比按月向該等公積金計劃供款。本集團對該等公積金計劃的責任僅限於每期的應付供款金額。

(d) 退休福利成本

(i) 設定供款退休福利計劃

就中國僱員，本集團向中國地方政府管理的設定供款退休福利計劃供款，中國地方政府承諾承擔退休福利責任，就退休後福利超出本集團作出的供款之差額支付給在中國合資格僱員。本集團向退休福利計劃作出的供款在發生時作為費用支銷。

就香港僱員，本集團根據香港強制性公積金條例向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供款。本集團及其僱員向強積金計劃作出的供款乃按僱員所收薪酬比率計算。本集團向強積金計劃作出的供款在發生時作為費用支銷。強積金計劃的資產由一個獨立行政基金持有並且與本集團的資產分開。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2.30 員工福利(續)

(d) 退休福利成本(續)

(ii) 設定受益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對設定受益退休福利計劃的淨責任乃按僱員於本期間及以往期間所作出的服務而賺取未來可得的福利之金額的估計分別向每個計劃計算；該福利會折現至現值及減去任何計劃產生的資產的公允值。上述計算會由合資格精算師使用預計單位貸記法作出計算。如計算結果呈現本集團受益，可確定資產以任何由計劃在未來作出的退款或未來減少向計劃供款所計算得出的可得到的經濟利益之現值為上限。

設定受益負債／資產淨額中的服務成本及利息支出／收入淨額會確認在損益中。本期間服務成本乃按僱員於本期間作出的服務令設定受益責任的現值增加而作出計量。當計劃的福利金額有改變，或當計劃被削減，該福利改變的部分與僱員以往服務成本有關，或於削減中產生的收益或損失，於計劃改變或削減發生時及於相關重組成本或辭退福利確認時(選其兩者中較早之一)以支出在損益中確認。本期利息支出／收入淨額以折現率計量於報告期開始時的設定受益責任到設定受益負債／資產淨額作出計算。該折現率為於報告期末與本集團的福利計劃有類近到期日的政府債券利率。

由設定受益退休福利計劃產生的重新計量會確認於其他全面收益中及直接反映在留存溢利。重新計量包括精算收益及損失，計劃資產回報(扣除包括在設定受益負債／資產淨額中的利息淨額之金額)，及任何資產設定上限改變產生的影響(扣除包括在設定受益負債／資產淨額中的利息淨額之金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2.30 員工福利(續)

(e) 企業年金

企業年金計劃僱主供款為上年度員工成本合計的**5%**，僱員供款為其於上年度收入的**1.25%**，僱主向管理層員工作出的供款不可超過員工平均的五倍。本集團向企業年金計劃作出的供款在發生時作為費用支銷。

(f)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於僱員在正常退休日期前終止受僱於本集團，或當僱員接受自願遣散以換取此等福利時支付。本集團會於下列較早日期確認離職福利：**(i)** 當本集團不能再收回該等福利時；**(ii)** 當本集團就介乎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範圍內之重組確認成本，且當中牽涉支付離職福利時。倘提出要約以鼓勵自願遣散，離職福利乃根據預期接受要約之僱員數目計算。在報告期末後超過十二個月支付之福利則折現至現值。

(g) 住房補貼

本集團已根據中國法規向於一九九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員工住房分配計劃終止前具備資格但未獲分配員工住房或未獲分配符合規定標準住房的員工支付一次性現金住房補貼。該等補貼根據員工的服務年限、職位及其他標準確定。此外，在取消員工住房分配後，其他員工亦可按月按崗位收取現金住房補貼。與一次性住房補貼相關的負債在報告期末以現值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其過往服務成本即時於損益中確認。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2.31 關聯方

- (a) 個人或個人之近親家屬成員為本集團之關係人，若該個人：
- (i) 對本集團具有控制力或聯合控制力；
 - (ii) 對本集團具有重大影響力；或
 - (iii) 為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之主要管理層人員。
- (b) 若符合下列任何情況時，該公司即與本集團有關：
- (i) 該公司及本集團為同一集團之成員(表示每一個母公司、附屬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
 - (ii) 該公司為本集團之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或本集團內部公司之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
 - (iii) 兩間公司皆為相同第三方之合營公司。
 - (iv) 該公司為第三方之合營公司，而另一公司為第三方之聯營公司。
 - (v) 該公司為本集團或本集團關係人之員工提供退休福利計劃。
 - (vi) 本集團受控於或聯合受控於(a)項所指的個人。
 - (vii) (a)(i)所指的個人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力，或該個人為該集團(或本集團之母公司)的主要管理階層人員。
 - (viii) 實體或其所屬集團的任何成員公司向本集團或本集團的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

個人的近親家庭成員指預期可對該人士與實體間之買賣構成影響或會受該個人與實體之買賣影響的家庭成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2.32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及綜合財務報表內報告各分部項目之金額，乃取自向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者定期提供之用作向本集團各項業務及地點分配資源，並評估其表現之財務資料。

個別重大之經營分部不會為財務報告目的而合計，除非有關分部具有類似經濟特性，並且具有類似之產品及服務性質、生產過程的性質、客戶類型或類別、分銷產品或提供服務方法，以及監管環境性質。個別非重大之經營分部倘符合上述大多數準則可予合計。

2.33 報告期後事項

可提供有關本集團於報告期結束時狀況之額外信息或顯示持續經營假設並不適宜之報告期後事項乃調整事項，及於綜合財務報表中反映。非屬調整事項之報告期後事項如為重要者，在綜合財務報表附註中披露。

3. 會計估計及判斷

本集團基於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當中包括根據就現有情況相信屬合理的預測，持續審閱本集團的估計及判斷。當中存在重大風險在未來一年會對綜合財務狀況表日的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產生重大調整的主要會計假設以及其他於綜合財務狀況表日估計判斷的主要來源列示如下：

3.1 投資物業的公允值

聘請在中國註冊的獨立評估師中通誠資產評估有限公司(「中通誠」)及遼寧永順資產評估有限公司(「遼寧永順」)為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由物業、廠房和設備轉入及出當日之投資物業進行價值評估。估值是參考市場相類似物業之交易價格而定的。管理層已審閱相關獨立物業估值並連同自己的假設作出對比，以及參考市場交易數據等資料，歸納得出結論認為本集團之投資物業的獨立物業估值為合理。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投資物業之公允值為人民幣1,104,907,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1,097,975,000元)。

3.2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可使用年限

管理層負責釐定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估計可使用年限以及相關折舊支出。該估計乃根據性質及功能相近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實際使用年限的過往經驗而作出，並會因技術發展及競爭對手因應激烈的行業週期所作的行動而有重大變化。倘可使用年限較之前的估計為短，則管理層會提高折舊支出，或將已報廢或出售的技術過時或非策略資產撇銷或撇減。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船舶估計可使用年限有更改(見附註5)。

3.3 船舶折舊

本集團依據估計可使用年限及殘值計算船舶折舊，可使用年限及殘值在每個報告期末進行審閱。本集團對可使用年限的估計和殘值的假設是基於行業規定，政府法規及船舶未來報廢價值。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船舶賬面淨值為人民幣32,327,154,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54,912,803,00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3.4 船舶減值

本集團的主要經營資產為船舶。當出現任何事件或情況變化，顯示船舶的賬面值不可收回時，管理層會審閱船舶的減值。

船舶的可收回金額已根據使用價值或公允值扣除處置成本計算。資產公允值參考報告期末的市場交易釐定。計算使用價值過程中涉及預測持續使用船舶的現金流入(包括出售船舶所得金額)及估計折現率。所有該等項目過往存在波動性，或會影響減值評估的結果。

根據管理層的最佳估計，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無確認船舶減值損失(二零一五年：無)。

3.5 商譽減值

確定商譽是否減值須對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出單元的使用價值作出估計。使用價值計算要求本集團估計預期產生自現金產出單元的未來現金流量及合適的折現率以計算現值。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商譽的賬面值為人民幣**58,168,000**元(二零一五年：無)及於本年度沒有確認減值損失。有關商譽減值評估計算詳情載於本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0。

3.6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投資減值

當出現任何事件或情況變化，顯示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投資的賬面值或不能收回時，管理層會審閱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投資的減值。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投資的可收回金額已根據使用價值或公允值扣除處置成本計算。資產公允值參考報告期末的可見市場價格釐定。計算使用價值過程中使用現金流折現方式，當中涉及預測現金流入及折現率的估計。所有該等項目過往存在波動性，或會影響減值評估的結果。

根據管理層的最佳估計，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無於聯營及合營公司之投資確認減值損失(二零一五年：投資於合營公司的減值損失為人民幣**193,971,000**元)。

3. 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3.7 可供出售之股權投資減值

本集團確定可供出售之股權投資是否減值在很大程度上依賴於管理層的判斷和假設。在進行判斷和作出假設的過程中，本集團需評估該項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低於成本的程度和持續期間，以及被投資對象的財務狀況和短期業務展望，包括行業狀況、技術變革、信用評級、違約率和對方的風險。

根據管理層的最佳估計，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無確認可供出售之股權投資減值損失(二零一五年：減值損失為人民幣37,324,000元)。

3.8 遞延稅項資產

本集團需要在多個司法權區繳納所得稅。在釐定全球所得稅撥備時，需要作出重大判斷。在一般業務過程中，有許多交易和計算所涉及的最終稅務釐定都是不確定的。如此等事件的最終稅務後果與最初記錄的金額不同，此等差額將影響作出此等釐定期間的所得稅和遞延稅項撥備。

遞延稅項資產之確認乃在於管理層預期遞延稅項資產能應用於未來盈利，但實際應用結果可能有所不同。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有關未動用稅項虧損的遞延稅項資產(二零一五年：遞延稅項資產為人民幣432,331,000元)已在本綜合財務狀況表中被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的可變現性主要取決於將來是否有足夠的利潤或存在的課稅暫時性差異。倘若產生的實際未來利潤較預期少，重大的遞延稅項資產需作回撥，此回撥將會在該期間的損益中確認。

3.9 存貨的可變現淨值

本集團藉著評估存貨的可變現淨值就滯銷或陳舊存貨作出撥備。當出現顯示可變現淨值較成本為低的事件或情況改變時，將就存貨作出撥備。釐定可變現淨值時涉及判斷及估計。倘預期情況與原本估計不同，有關差額將於該等估計支銷的期間內存貨的賬面值及存貨的撥備費用中扣除。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確認存貨撥備(二零一五年：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3.10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減值撥備

本集團基於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之可收回程度的評估作出呆賬撥備。一旦事件發生或情況改變顯示該餘額有可能不能收回時，則會就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作出減值撥備。識別呆賬需要按照過往信貸紀錄及目前市場情況作出判斷和估計。倘預期之金額與原定估計有差異時，則該差異將會於估計改變之期間內，分別影響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之賬面值以及呆賬支出。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減值撥備為人民幣 44,298,000 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 466,000 元)。

3.11 虧損合同撥備

管理層估計虧損合同撥備為不可撤銷船舶租入合約不可避免成本之現實義務減去預期可根據該等合約獲取的經濟利益。預期經濟利益根據相關船舶租出合約協議之運價及參考市場數據與資料之未來運價估計，而不可避免成本則按照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的船舶租入合同須支付的租金估計。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管理層就不可撤銷租入的船舶合同進行評估，並就該等虧損合同作出撥備人民幣 495,338,000 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 340,447,000 元)(見附註 32)。進行評估的合約與 (i) 租期在報告期末起二十四個月內；及 (ii) 租期在報告期末起二十四個月以上且已被租出油輪船舶及乾散貨輪船舶合同鎖定的期間的租賃有關。

目前市場波動頻繁，故難以合理預計超過二十四個月以外的運價。管理層認為無法準確計算租期超逾報告期末後二十四個月到期且沒有租出合同鎖定的租期部分的租入油輪船舶及乾散貨輪船舶合同預期獲得的經濟利益，故無法合理估計該等合同是否屬虧損合同。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所有其他因素不變，虧損合同的預期運價較管理層的估計增加或減少 10%，則虧損合同的撥備將減少或增加人民幣 55,572,000 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 54,538,000 元)。

3. 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3.12 未完成航次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為尚未完成的航次按估計的總收入及開支的某百分比確認入賬。該百分比乃按航次已完成天數佔估計航次總天數的比例計算。倘實際航期與估計不同，則會影響下個報告期間的估計收入及航次開支。

3.13 航次開支撥備

航次開支發票通常於交易後數個月內收取。對於在報告期末已完成或仍在進行中的航次，航次開支乃根據供貨商的最近期報價及航次統計數字進行估計。倘若實際航次開支與估計不同，則會影響下個報告期間的估計航次開支。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採納新頒布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及會計政策改變

新頒布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

於本年度內，本集團已採納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並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起之財政年度初始生效及與本集團有關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一二至二零一四年期間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披露動議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修訂本	對可接受的折舊和攤銷方法的澄清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	單獨財務報表中的權益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修訂本	購買共同經營中的權益會計處理

於本年度採納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並無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以前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及／或對此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披露構成重大影響。

新頒布及經修訂但尚未生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下列已頒發及與本集團有關但尚未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起之財政年度生效的新頒布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一四至二零一六年期間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 ⁴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	披露動議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未實現虧損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的資產出售或投入 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與客戶之間的合同產生的收入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³

¹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二零一七年或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⁵ 可供應用一強制性生效日期將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尚待落實部分完成後釐定。

4. 採納新頒布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及會計政策改變(續)

本集團正在評估該等新頒布及經修訂的準則於初次應用期間預期產生的影響。到目前為止，本集團已確定新準則下若干方面可能對本綜合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預計的影響將於下文詳述。由於本集團尚未完成該等評估，更多影響可能會在將來確定並會在決定是否在生效日期之前採納任何該等新規定以及採取何種過渡方式(倘若新準則下允許其他替代方式)之時加以考慮。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將取代有關金融工具會計處理方法的現有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引入金融資產的分類及計量、金融資產減值的計算方法及對沖會計處理的新規定。另一方面，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納入但無實質性更改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有關金融工具確認及終止確認金融負債分類的規定。新規定下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預計的影響如下：

(a) 分類及計量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包括對金融資產的三個主要分類類別：(1)按攤銷成本計量、(2)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FVTPL」計量及(3)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允價值「FVTOCI」計量，詳情如下：

- 債務工具分類根據實體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以及資產的合約現金流量特徵而釐定。倘若債務工具分類為FVTOCI，有效利率、減值及出售收益或損失將在損益中確認。
- 對於股本證券，無論實體的業務模式如何都會被分類為FVTPL。唯一的例外情況是倘若股本證券並非持作買賣且實體不可撤回地選擇將該證券指定為FVTOCI。倘若股本證券被指定為FVTOCI，只有該證券的股息收入會在損益中確認。該證券的收益、損失及減值會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且不會轉出。

根據初步評估，本集團預計其目前按攤銷成本及FVTPL計量的金融資產將於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時沿用其各自的分類及計量。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採納新頒布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及會計政策改變(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續)

(a) 分類及計量(續)

在過渡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時，對於本集團目前歸類為「可供出售」的金融資產，本集團可能將該等股本證券投資分類為FVTPL或選擇不可撤銷地指定為FVTOCI(且不會轉出)。本集團尚未決定將該等投資定為不可撤銷地指定為FVTOCI或將其分類為FVTPL。任何一種分類都會導致會計政策有所變更，因為在現有的會計政策下，可供出售之權益投資會在出售或減值時才確認其他全面收益的公允值變動，而收益或損失會根據本集團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11所載之政策轉出至損益。此政策變更對本集團的淨資產和全面收益並無影響，但會影響業績金額，如溢利和每股盈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下，指定為按FVTPL計量的金融負債的分類及計量規定大致繼承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並無重大變動，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指定為按FVTPL計量的金融負債因自身信用風險變化所引起的公允值變動須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不得重新分類至損益)。本集團目前並無以指定按FVTPL計量的任何金融負債，及此該新規定可能對本集團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並無影響。

(b) 減值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下的新減值模式以「預計信貸損失」模式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下的「已產生損失」模式。根據預計信貸損失模式，減值損失無須在導致損失的事件發生後才可確認。相反，實體須將預計信貸損失確認及計量為十二個月的預計信貸損失或整個生命周期內的預計信貸損失，視乎該資產及事實與情況而定。該新減值模式可能導致本集團的應收賬款及其他金融資產提早確認信貸損失。然而，本集團需要進行更詳細分析以確定影響的範圍。

(c) 套期會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並未從根本上改變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下對有關衡量及確認套期無效部分。然而，對適用於套期會計的交易類別已增加彈性。本集團初步評估其現行對沖關係將能符合定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持續套期，因此預期其對沖關係的會計不會受到重大影響。

4. 採納新頒布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及會計政策改變(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確立了確認與客戶的合約產生的收益的全面框架。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將取代現有收益的準則，即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包括銷售貨物及提供服務所產生的收入)。本集團現正評估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對此等綜合財務報表的影響。根據初步評估，本集團確定以下方面可能會受影響：

收入確認時間

本集團的收入確認政策於本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20中披露。目前，本集團提供服務所產生的收入為隨著時間的推移而確認，而銷售貨物所產生的收入通常於所有權風險及回報轉移予客戶時確認。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收入於客戶獲得合約約定的貨物或服務之控制權時確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確定以下三種情況會被視為約定的貨物或服務之控制權會隨時間而轉移：

- (i) 當客戶於實體履約時同時接受及使用實體履約所提供之效益時；
- (ii) 當實體履約而製造或改善一項資產(如在建工程)及客戶對該製造及改善的資產有控制權；
- (iii) 當實體履約作出的表現並無製造對實體具替代用途之資產，且該實體對迄今完成之履約付款具有可執行權利時。

倘合約條款及實體的活動並不屬於任何該等三種情況，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實體於某一指定時間點(即控制權轉移時)就銷售貨物或服務確認收入。所有權風險及回報之轉移僅為於釐定控制權轉移發生時將考慮的其中一項指標。

一旦本集團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因從風險及回報法轉為按合約轉讓控制權法，本集團目前在某一時點獲認可的部分合約可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關於收入確認的準則。這將取決於銷售合同的條款和該合同中任何具體履約條款的可執行性，這些條款可能取決於執行合同的管轄權。就本集團其他合約而言，收入確認之時間點亦可能較根據現有會計政策之時間點提前或推遲。然而，釐定有關會計政策變動是否會對任何特定財務報告期間呈報之金額有重大影響仍須待進一步分析。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採納新頒布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及會計政策改變(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如本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22所披露，本集團現時將租賃分類為融資租賃及經營租賃，並根據租賃的分類對租賃安排進行不同記賬方式。本集團作為出租人訂立若干租約及於其他租賃下作為承租人。預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將不會對出租人根據租約相關的權利及義務記賬的方式有重大改變。然而，一旦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承租人將不再區分融資租賃及經營租賃。相反，受可行方法的規限，承租人將按與現有融資租賃會計處理方法類似的方式將所有租約入賬，即於租約開始日期，承租人將按日後最低租賃付款的現值確認及計量租賃負債，及將確認相應的「使用權」資產。於初始確認該資產及負債後，承租人將確認租賃負債結餘所產生的利息支出及使用權資產折舊，而非根據現有政策於租賃期內有系統地確認根據經營租約所產生的租賃支出。作為一項可行的方法，承租人可選擇不將此會計模式應用於短期租賃(即租期為十二個月或以下)及低價值資產的租賃，於該等情況下，租金支出將繼續於租期內有系統地確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將主要影響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租入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現時分類為經營租賃)的會計處理方法。預計應用新會計模式將導致資產及負債均有所增加，及影響租約期間於損益表確認支出的時間。如本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8所披露，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大部分不可撤銷的經營租賃須於報告期後一年內、一至五年或五年後支付。因此，一旦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若干該等款項可能須確認為租賃負債，並附帶相應使用權資產。經考慮可行方法的適用性及就現時與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期間已訂立或終止的任何租約及貼現影響作出調整後，本集團將進行更為詳細的分析以釐定於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經營租賃承諾所產生的新資產及負債之金額。

本集團正考慮是否於生效日期(即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前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然而，只有在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後，才允許提前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因此，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生效日期(即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前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可能性不大。

5. 會計估計變動

由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起，本集團將船舶殘值由每輕噸美元420元(相等於人民幣2,560元)調整至美元280元(相等於人民幣1,818元)計算。由二零一六年十月一日起，本集團將船舶估計可使用年限由二十五年調整至二十二至三十年計算，而二手船舶按預計尚可使用年限進行折舊。此會計估計變動預計增加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折舊約人民幣104,016,000元；而於未來期間會增加約人民幣1,652,459,000元。

6. 收入及分部資料

分部資料按兩種分部形式列示：(i)按業務分部列示作為主要報告形式；及(ii)按地區分部列示作為次要報告形式。

本集團的業務分部分類如下：

- (i) 油品運輸
 - 油品運輸
 - 船舶出租

- (ii) 乾散貨運輸
 - 煤炭運輸
 - 鐵礦石運輸
 - 其他乾散貨運輸
 - 船舶出租

本集團的經營業務按照其經營的性質及提供的服務類別從而分別組織和管理。本集團的每個業務分部均代表一個策略性經營單元，因其提供服務所承擔的風險和獲得的回報與其他業務分部具有區別。

乾散貨運輸分部已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終止經營(見附註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業務分部

本集團之營業額存在季節性波動，但其影響不重大。於本年度，本集團按主要業務及營業地區分部之營業額及其對經營溢利的業績分析列示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營業額	業績	營業額	業績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已重列) 人民幣千元	(已重列) 人民幣千元
按主要業務劃分：				
持續經營業務				
油品運輸				
— 油品運輸	7,272,450	2,031,913	8,691,879	3,038,607
— 船舶出租	2,264,478	741,200	1,920,821	292,137
	9,536,928	2,773,113	10,612,700	3,330,744
其他	121,363	(71,483)	96,598	(127,079)
	<u>9,658,291</u>	<u>2,701,630</u>	<u>10,709,298</u>	<u>3,203,665</u>
已終止經營業務				
乾散貨運輸				
— 煤炭運輸	729,618	(10,058)	1,562,249	41,629
— 鐵礦石運輸	1,075,647	234,534	2,260,133	185,647
— 其他乾散貨運輸	390,046	(64,254)	809,473	(80,639)
— 船舶出租	666,480	(73,190)	1,502,159	34,366
	<u>2,861,791</u>	<u>87,032</u>	<u>6,134,014</u>	<u>181,003</u>
	<u>12,520,082</u>	<u>2,788,662</u>	<u>16,843,312</u>	<u>3,384,668</u>
其他收入及淨收益		10,039		1,004,508
銷售費用		(14,697)		(15,055)
管理費用		(678,259)		(498,083)
其他費用		(65,838)		(55,731)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268,099		215,932
應佔合營公司溢利		169,458		223,506
融資費用		(869,544)		(1,056,665)
與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抵銷		(87,032)		(181,003)
除稅前溢利		<u>1,520,888</u>		<u>3,022,077</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業務分部(續)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已重列) 人民幣千元
分部資產合計		
油品運輸	41,871,688	41,174,217
乾散貨運輸(已終止經營)	—	35,051,713
其他	16,150,133	9,353,869
	<u>58,021,821</u>	<u>85,579,799</u>
分部負債合計		
油品運輸	17,702,082	31,076,636
乾散貨運輸(已終止經營)	—	15,928,745
其他	12,896,657	6,004,326
	<u>30,598,739</u>	<u>53,009,707</u>

於分部資料中列示的分部所應用的會計政策與本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中所陳述的會計政策一致。分部業績為各分部產生的毛利，當中並不包括管理費用(包括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酬金)、銷售費用、其他費用、應佔聯營公司溢利、應佔合營公司溢利、其他收入及淨收益及融資費用。此分部資料會匯報予本集團的主要經營決策制定者，用作制定資源分配並評估各分部表現。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油輪船舶、液化石油氣輪船舶、液化天然氣輪船舶及乾散貨輪船舶的賬面淨值分別為人民幣30,634,523,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29,619,447,000元)、人民幣75,724,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88,585,000元)、人民幣1,616,907,000元(二零一五年：無)及無(二零一五年：人民幣25,204,771,00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地區分部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營業額	業績	營業額	業績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已重列) 人民幣千元	(已重列) 人民幣千元
按地區劃分：				
持續經營業務				
國內	2,593,038	1,097,631	2,464,766	1,022,342
國際	7,065,253	1,603,999	8,244,532	2,181,323
	<u>9,658,291</u>	<u>2,701,630</u>	<u>10,709,298</u>	<u>3,203,665</u>
已終止經營業務				
國內	1,248,307	61,954	2,663,532	(60,411)
國際	1,613,484	25,078	3,470,482	241,414
	<u>2,861,791</u>	<u>87,032</u>	<u>6,134,014</u>	<u>181,003</u>
	<u>12,520,082</u>	<u>2,788,662</u>	<u>16,843,312</u>	<u>3,384,668</u>
其他收入及淨收益		10,039		1,004,508
銷售費用		(14,697)		(15,055)
管理費用		(678,259)		(498,083)
其他費用		(65,838)		(55,731)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268,099		215,932
應佔合營公司溢利		169,458		223,506
融資費用		(869,544)		(1,056,665)
與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抵銷		(87,032)		(181,003)
除稅前溢利		<u>1,520,888</u>		<u>3,022,077</u>
營業額				
分部營業額合計		12,520,082		16,843,312
減：分部間交易		—		—
合併營業額合計		<u>12,520,082</u>		<u>16,843,312</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其他資料

	油品運輸 人民幣千元	乾散貨運輸 (已終止經營)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截止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非流動資產之添增	2,467,590	25,299	1,704,180	4,197,069
折舊及攤銷	1,636,954	552,828	29,325	2,219,107
虧損合同撥備	288,763	9,557	115,557	413,877
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淨損失	(315,637)	(2,133)	(8)	(317,778)
利息收入	29,297	2,074	56,868	88,239
截止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已重列)				
非流動資產之添增	2,600,625	222,619	2,317,569	5,140,813
折舊及攤銷	1,409,997	1,027,999	21,490	2,459,486
虧損合同撥備	101,448	45,135	79,048	225,631
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 淨(損失)/收益	(75,846)	(1,345,412)	1	(1,421,257)
利息收入	33,467	6,283	69,340	109,090

本集團的主要資產均於中國境內，因此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未對資產和支出作出地區分部分析。

主要客戶

於本年度，管理層認為以下兩(二零一五年：兩)名客戶為本集團的主要客戶。向該等客戶提供油品運輸服務而確認的收入載列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已重列) 人民幣千元
客戶甲	2,537,047	2,680,397
客戶乙	1,288,920	1,208,35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 已終止經營業務

基於目標要打造一支專業化的原油及成品油運輸船隊，且其運載規模預期在油品運輸市場上躍居全球領先，本集團訂立一份資產轉移協議將整個乾散貨運輸分部出售，當中包括中海散貨運輸有限公司(「中海散貨運輸」)(本公司一家前全資附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予中遠散貨運輸(集團)有限公司(「中遠散貨」)，交易對價為人民幣4,993,243,000元，此對價已與本年度購入大連油運的對價以淨額方式結算(見附註44(a))。該交易經獨立股東在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日舉行的周年股東大會批准後生效。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完成整項出售乾散貨運輸分部及收購大連油運交易。

乾散貨運輸分部以往並未曾列為持有待售或已終止經營業務。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比較數字已經重列，以將已終止經營業務與持續經營業務分開呈列。

(a)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業績

	附註	截至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2,861,791	6,134,014
經營成本及其他經營費用		(3,075,185)	(6,588,405)
其他收入及淨損失		(26,591)	(1,199,938)
應佔聯營及合營公司(虧損)/溢利		(60,252)	42
從經營活動產生的業績		(300,237)	(1,654,287)
所得稅抵免		93,886	127,065
從經營活動產生的業績，稅後淨額		(206,351)	(1,527,222)
出售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收益		966,852	—
本期/年溢利/(虧損)		760,501	(1,527,222)
本期/年溢利/(虧損)歸屬於：			
本公司擁有人		742,523	(1,593,258)
非控制性權益		17,978	66,036
		760,501	(1,527,222)
每股盈利/(虧損)	16(c)	人民幣分	人民幣分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 基本及攤薄		18.42	(40.0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 已終止經營業務(續)

(b) 已終止經營業務產生之現金淨額

	截至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產生之現金淨額	1,217,130	1,952,527
投資活動使用之現金淨額	(43,233)	(121,876)
融資活動使用之現金淨額	(628,678)	(1,704,895)
本期/年現金流入淨額	<u>545,219</u>	<u>125,756</u>

(c) 該處置對本集團財務狀況造成之影響

於處置日，已終止經營業務的可識別資產/(負債)之賬面值如下：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24,999,770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315,165
於合營公司之投資	3,880,361
可供出售之股權投資	4,300
遞延稅項資產	579,363
存貨	298,893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1,660,360
預付賬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	3,456,81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01,073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590,836)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負債	(17,390,349)
撥備及其他負債	(63,293)
銀行及其他計息貸款	(12,322,281)
其他借款	(875,349)
融資租賃	(378,610)
應付所得稅	<u>(2,765)</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 已終止經營業務(續)

(c) 該處置對本集團財務狀況造成之影響(續)

於處置日，已終止經營業務的可識別資產／(負債)之賬面值如下：(續)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已處置的資產淨值	4,772,618
專項儲備	(47,493)
附屬公司淨資產的累計滙兌差異於處置該等附屬公司時 由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362,032
非控制性權益	(1,060,766)
處置收益	966,852
	<u>4,993,243</u>
對價合計由以下方式收取：	
以現金方式收取對價	5,332,386
應付中遠散貨就過渡期權益減少的補償(註)	(339,143)
	<u>4,993,243</u>
因處置而產生的現金流入淨額：	
以現金方式收取對價	5,332,386
已處置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01,073)
現金流入淨額	<u>4,131,313</u>

註：

應付中遠散貨的款項已包括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負債中。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8. 其他收入及淨收益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已重列) 人民幣千元
持續經營業務		
其他收入		
政府補貼(註)	238,753	849,279
來自於應收借款的利息收入	45,348	62,047
銀行利息收入	40,817	40,760
可供出售之股權投資股息	9,640	22,688
來自於投資物業的租金收入	16,085	30,387
其他	38,804	54,410
	389,447	1,059,571
其他收益/(損失)		
投資物業重估淨收益	1,212	53,311
匯兌損失淨額	(72,261)	(92,125)
可供出售之股權投資減值損失	—	(37,324)
因逐步購入一家附屬公司產生的公允值變動收益(附註44(b))	6,603	—
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淨損失	(315,645)	(75,845)
其他	683	96,920
	(379,408)	(55,063)
其他收入及淨收益	10,039	1,004,508

註：

政府補貼包括已獲批的補貼作為船舶提前報廢，業務發展用途及增值稅退還。概無有關該等補貼的未達成條件或非預期事項。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9. 融資費用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已重列) 人民幣千元
持續經營業務		
融資費用合計		
利息支出產生於：		
— 銀行及其他貸款	876,531	976,464
— 公司債券	207,350	232,763
— 套期借款	3,301	1,807
— 可換股債券	—	14,677
其他財務費用	—	404
	1,087,182	1,226,115
減：資本化利息	(217,638)	(169,450)
融資費用	869,544	1,056,665

於本年度，用作興建船舶的借款之利息支出资本化比率為年利率2.82%至3.18%(二零一五年：1.45%至6.1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0.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乃經扣除下列各項後得出：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已重列) 人民幣千元
持續經營業務		
提供運輸服務成本：	2,169,329	2,825,985
消耗之燃油存貨及港口費		
其他(包括船舶折舊費用及船員費用，此等金額亦包含於以下分別披露的金額中)	4,787,332	4,679,648
	6,956,661	7,505,633
員工成本(包括列示於附註 12 的董事、監事及其他高級管理人員酬金)：		
工資、薪金、船員費用及其他相關開支	1,515,882	1,412,433
支付設定受益計劃的成本(附註 38)	10,630	—
退休金供款	68,795	71,982
員工成本合計	1,595,307	1,484,415
經營租賃租金：最低租賃付款		
土地及房屋	23,236	26,683
船舶	994,533	1,390,246
經營租賃租金合計	1,017,769	1,416,929
核數師酬金	11,019	5,839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663,900	1,430,018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攤銷	2,379	1,469
塢修及維修	264,025	308,387
可供出售之股權投資減值損失	—	37,324
應收賬款減值損失	19,209	466
其他應收款減值損失	25,089	—
虧損合同撥備	404,320	180,49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1. 所得稅

(a) 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列示的所得稅

	註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已重列) 人民幣千元
持續經營業務			
當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	(i)		
— 本年計提		744	571
— 以前年度少／(多)計提		19	(161)
中國企業所得稅	(ii)		
— 本年計提		271,300	210,769
— 以前年度少計提		26,038	4
		298,101	211,183
遞延稅項			
產生及撥回暫時性差異		16,613	25,939
所得稅費用合計		314,714	237,122

註：

(i) 香港利得稅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香港利得稅撥備為應課稅溢利的16.5%(二零一五年：16.5%)。

(ii) 中國企業所得稅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的規定，本集團的稅率為25%(二零一五年：2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1. 所得稅(續)

- (b) 以本公司、其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所註冊國家之法定稅率應用於除稅前溢利所計算之稅項與以適用稅率計算之所得稅稅項的對賬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已重列) 人民幣千元
持續經營業務		
除稅前溢利	1,520,888	3,022,077
按法定稅率計算的稅款	380,222	755,519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的稅務影響	(64,355)	(53,983)
應佔合營公司溢利的稅務影響	(42,365)	(55,877)
不可扣稅的支出的稅務影響	52,595	74,773
非應納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631,725)	(38,811)
以前年度少／(多)計提淨額	26,057	(157)
未確認的未使用稅項虧損的稅務影響	697,365	268,694
使用以前年度未確認稅項虧損的稅務影響	(89,962)	(530,004)
於其他稅務司法權區經營的附屬公司的稅率差異	(13,118)	(183,032)
所得稅費用	314,714	237,122

- (c)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列示的應付所得稅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已重列)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134,312	5,092
本年計提	277,061	224,933
因購入一家附屬公司而產生(附註44(b))	9,146	—
以前年度少／(多)計提淨額	24,857	(140)
已付所得稅	(322,484)	(95,576)
出售已終止經營業務(附註7)	(2,765)	—
匯兌調整	9	3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120,136	134,31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2.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酬金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酬金詳情披露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獨立非執行董事(附註12(a))		
— 袍金	<u>1,200</u>	<u>975</u>
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不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附註12(b))		
— 基本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u>1,096</u>	<u>1,260</u>
— 酌情花紅	<u>873</u>	<u>1,190</u>
— 退休金供款	<u>82</u>	<u>80</u>
	<u>2,051</u>	<u>2,530</u>
監事(附註12(b))		
— 基本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u>—</u>	<u>945</u>
— 酌情花紅	<u>—</u>	<u>1,179</u>
— 退休金供款	<u>—</u>	<u>80</u>
	<u>—</u>	<u>2,204</u>
高級管理人員		
— 基本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u>3,420</u>	<u>2,359</u>
— 酌情花紅	<u>2,649</u>	<u>1,446</u>
— 退休金供款	<u>289</u>	<u>163</u>
	<u>6,358</u>	<u>3,968</u>
合計	<u><u>9,609</u></u>	<u><u>9,677</u></u>

12.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酬金(續)

(a) 於本年度已支付予各獨立非執行董事之酬金詳情如下：

	附註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王武生先生		150	150
阮永平先生		150	150
葉承智先生		300	300
芮萌先生	(i)	300	150
張松聲先生	(ii)	300	—
張軍先生	(iii)	—	75
王國樑先生	(iii)	—	150
		1,200	975

註：

- (i)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十八日就職
- (ii)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八日就職
- (iii)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十八日退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任何其他報酬支付予獨立非執行董事(二零一五年：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2.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酬金(續)

(b) 於本年度已支付予各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不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及監事之酬金如下：

	註	基本薪金、 津貼及				薪酬合計 人民幣千元
		袍金 人民幣千元	實物利益 人民幣千元	酌情花紅 人民幣千元	退休金供款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執行董事						
孫家康先生	(i)	—	—	—	—	—
劉漢波先生	(ii)	—	214	174	16	404
陸俊山先生	(ii)	—	209	174	16	399
許立榮先生	(iii)	—	—	—	—	—
張國發先生	(iv)	—	—	—	—	—
黃小文先生	(v)	—	—	—	—	—
丁農先生	(v)	—	—	—	—	—
俞曾港先生	(v)	—	—	—	—	—
楊吉貴先生	(vi)	—	—	—	—	—
韓駿先生	(vi)	—	419	349	29	797
邱國宣先生	(vi)	—	254	176	21	451
		—	1,096	873	82	2,051

12.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酬金 (續)

(b) 於本年度已支付予各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不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及監事之酬金如下：
(續)

	註	基本薪金、 津貼及				薪酬合計 人民幣千元
		袍金 人民幣千元	實物利益 人民幣千元	酌情花紅 人民幣千元	退休金供款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非執行董事						
馮波鳴先生	(ii)	-	-	-	-	-
張煒先生	(ii)	-	-	-	-	-
林紅華女士	(ii)	-	-	-	-	-
		<u>-</u>	<u>-</u>	<u>-</u>	<u>-</u>	<u>-</u>
監事						
陳紀鴻先生		-	-	-	-	-
徐一飛先生	(vii)	-	-	-	-	-
安志娟女士	(vii)	-	-	-	-	-
翁羿先生	(ii)	-	-	-	-	-
羅宇明先生	(viii)	-	-	-	-	-
陳秀玲女士	(viii)	-	-	-	-	-
徐文榮先生	(v)	-	-	-	-	-
		<u>-</u>	<u>-</u>	<u>-</u>	<u>-</u>	<u>-</u>

註：

- (i) 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日就職
- (ii)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十九日就職
- (iii)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日退任
- (iv)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八日退任
- (v)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十九日退任
- (vi) 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二十二日退任
- (vii) 於二零一六年七月二十日就職
- (viii) 於二零一六年七月二十日退任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2.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酬金(續)

(b) 於本年度已支付予各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不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及監事之酬金如下：
(續)

註	基本薪金、 津貼及				薪酬合計 人民幣千元
	袍金 人民幣千元	實物利益 人民幣千元	酌情花紅 人民幣千元	退休金供款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執行董事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i)	—	—	—	—	—
	—	628	1,120	40	1,788
	—	632	70	40	742
(ii)	—	—	—	—	—
(iii)	—	—	—	—	—
	—	1,260	1,190	80	2,530
監事					
	—	—	—	—	—
	—	—	—	—	—
	—	508	1,037	40	1,585
	—	437	142	40	619
	—	945	1,179	80	2,204

註：

(i)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八日就職

(ii) 於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八日退任

(iii)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十八日退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二零一五年：無)任何一位董事或監事就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之安排。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3. 五名最高薪酬人士

於本年度，最高薪酬的五名人士中包括兩名(二零一五年：一名)董事及包括無(二零一五年：一名)監事，其酬金已於本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2中列示。其餘三名(二零一五年：三名)非董事及非監事的最高薪酬人士於本年度的酬金詳情列示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基本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1,503	1,789
酌情花紅	1,078	1,133
退休金供款	125	121
	2,706	3,043

該三名(二零一五年：三名)非董事及非監事的最高薪酬人士之酬金介乎下列組別：

	人數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零元至人民幣 855,659 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 813,400 元) (相等於港元 1,000,000 元)	1	—
人民幣 855,660 元至人民幣 1,283,489 元(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 813,401 元至人民幣 1,220,100 元)(相等於港元 1,000,001 元 至港元 1,500,000 元)	2	3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向任何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或五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任何酬金，以作為加入本集團或於加入本集團時之獎勵，或作為離職賠償(二零一五年：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4. 其他全面收益

對其他全面收益/(虧損)有關之稅務影響如下：

	除稅前金額 人民幣千元	稅務抵免 人民幣千元	稅後淨額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重新計量應付設定受益計劃	(160)	—	(160)
匯兌調整	443,913	—	443,913
可供出售之股權投資公允值變動損失	(5,984)	1,496	(4,488)
現金流量套期淨損失	(30,641)	—	(30,641)
因處置已終止經營業務而沖回	362,032	—	362,032
應佔聯營公司其他全面虧損	(23,590)	—	(23,590)
應佔合營公司其他全面收益	71,113	—	71,113
	816,683	1,496	818,179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重列)			
匯兌調整	352,977	—	352,977
現金流量套期的淨損失	(104,840)	—	(104,840)
應佔聯營公司其他全面收益	3,457	—	3,457
應佔合營公司其他全面收益	56,555	—	56,555
	308,149	—	308,149

15. 股息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於本年度確認及已派發之股息：		
二零一五年期末股息—每股人民幣0.10元 (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四年期末股息—每股人民幣0.03元)	403,203	120,961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期末股息每股人民幣0.10元已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日舉行的周年股東大會獲獨立股東批准，及此人民幣403,203,000元之股息並已於本年度派發。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八日召開的董事會會議，本公司董事建議派發截止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期末股息人民幣766,086,000元，即每股股息為人民幣0.19元。此建議派發的期末股息需待本公司的獨立股東於即將召開的周年股東大會批准後方可派發，因此該股息並未於報告期末確認為負債。

16. 每股盈利

(a) 來自持續經營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基本及攤薄每股盈利乃根據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的本年溢利人民幣 1,934,064,000 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 1,180,921,000 元)及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發行的普通股 4,032,033,000 (二零一五年：3,975,547,000) 股之加權平均數計算。

(b)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持續經營業務中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的基本及攤薄每股盈利計算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已重列)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的本年溢利	1,934,064	1,180,921
減：已終止經營業務中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的本期／年溢利／(虧損)	742,523	(1,593,258)
持續經營業務中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的本年溢利	<u>1,191,541</u>	<u>2,774,179</u>

計算所使用之分母與上文來自持續經營及已終止經營業務之基本及攤薄每股盈利所詳述者相同(見附註 16(a))。

(c)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的基本及攤薄每股盈利／(虧損)乃按已終止經營業務中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的本期溢利人民幣 742,523,000 元(二零一五年：本年虧損人民幣 1,593,258,000 元)及所使用之分母與上文來自持續經營及已終止經營業務之基本及攤薄每股盈利所詳述者相同(見附註 16(a))。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7. 投資物業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已重列) 人民幣千元
已完工的投資物業，按公允值	1,104,907	1,097,975

投資物業於本年度之變動列示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已重列)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1,097,975	1,139,996
由物業、廠房及設備轉入	5,720	7,264
轉出至物業、廠房及設備	—	(28,246)
實物股息	—	(74,476)
資產重估	—	126
於損益中確認之公允值淨收益	1,212	53,311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1,104,907	1,097,975

本集團的投資物業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由物業、廠房及設備轉入和轉出至物業、廠房及設備當日之公允值乃根據中通誠及遼寧永順於上述各日期作出之估值計算。本集團投資物業之公允值乃是參考市場相類似物業之交易價格而定的。於估算本集團的投資物業之公允值時，其最高及最佳使用方式為其現時之使用方式。本年的公允值計算方法與之前年度的計算方法並無改變。

本集團持有及以經營租賃方式出租以賺取出租收入的物業以公允值計量及分類為投資物業。

本集團的投資物業為位於中國的商業大廈，以中期租約持有。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投資物業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允值計量」的第二層釐定之公允值為人民幣1,104,907,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1,097,975,000元)。該準則之詳情已列示於本綜合財務報告表附註51(d)內。

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於第一層及第二層公允值等級之間的轉移，亦無與第三層等級轉入或轉出。本集團的政策為當公允值發生等級間轉移時於報告期末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物業、廠房及設備

	資產改良 人民幣千元	船舶 人民幣千元	機器及設備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房屋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或估值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已重列)	62,896	67,960,448	147,053	45,191	586,186	7,607,086	76,408,860
添增	2,627	39,295	4,457	2,301	262	4,148,127	4,197,069
因購入一家附屬公司之添增 (附註44(b))	-	387,355	98	466	60,680	-	448,599
轉入/(出)	-	3,312,777	-	-	-	(3,312,777)	-
轉出至投資物業	-	-	-	-	(7,374)	-	(7,374)
處置	(4,569)	(711,917)	(3,994)	(5,052)	-	-	(725,532)
出售已終止經營業務(附註7)	(45,886)	(30,002,769)	(38,199)	(12,878)	-	(60,427)	(30,160,159)
匯兌調整	282	1,436,248	244	88	-	535,816	1,972,678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350	42,421,437	109,659	30,116	639,754	8,917,825	52,134,141
累計折舊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已重列)	54,195	13,047,645	104,106	27,079	38,850	-	13,271,875
本年計提	4,440	2,163,807	20,291	4,484	23,706	-	2,216,728
轉出至投資物業	-	-	-	-	(1,654)	-	(1,654)
處置	(1,608)	(342,361)	(3,365)	(4,708)	-	-	(352,042)
出售已終止經營業務(附註7)	(43,125)	(5,079,430)	(31,152)	(6,682)	-	-	(5,160,389)
匯兌調整	92	304,622	122	54	-	-	304,890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3,994	10,094,283	90,002	20,227	60,902	-	10,279,408
賬面淨值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356	32,327,154	19,657	9,889	578,852	8,917,825	41,854,733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重列)	8,701	54,912,803	42,947	18,112	547,336	7,607,086	63,136,98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物業、廠房及設備 (續)

	資產改良 人民幣千元	船舶 人民幣千元	機器及設備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房屋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或估值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已重列)	70,011	67,000,792	133,956	50,097	2,070,163	5,996,046	75,321,065
添增	3,577	55,170	10,624	1,673	3,900	5,065,869	5,140,813
因購入一家附屬公司之添增 (附註44(b))	214	—	240	4,141	—	—	4,595
由投資物業轉入	—	—	—	—	28,246	—	28,246
轉入/(出)	—	3,944,875	397	—	—	(3,945,272)	—
轉出至投資物業	—	—	—	—	(7,454)	—	(7,454)
處置	(12,188)	(4,995,248)	(8,363)	(6,330)	(258)	—	(5,022,387)
實物股息	—	—	(10,372)	(10,480)	(1,560,551)	—	(1,581,403)
資產重估	—	231,467	20,356	6,057	52,140	159,547	469,567
匯兌調整	1,282	1,723,392	215	33	—	330,896	2,055,818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重列)	62,896	67,960,448	147,053	45,191	586,186	7,607,086	76,408,860
累計折舊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已重列)	59,974	13,276,994	94,471	39,657	227,463	—	13,698,559
本年計提	5,847	2,405,877	23,621	3,501	19,171	—	2,458,017
轉出至投資物業	—	—	—	—	(190)	—	(190)
處置	(12,133)	(2,929,432)	(6,022)	(5,723)	(258)	—	(2,953,568)
實物股息	—	—	(8,089)	(10,381)	(207,336)	—	(225,806)
匯兌調整	507	294,206	125	25	—	—	294,863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重列)	54,195	13,047,645	104,106	27,079	38,850	—	13,271,875
累計減值損失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已重列)	—	21,134	—	—	621,125	—	642,259
處置	—	(21,134)	—	—	—	—	(21,134)
實物股息	—	—	—	—	(621,125)	—	(621,125)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重列)	—	—	—	—	—	—	—
累計折舊及減值損失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重列)	54,195	13,047,645	104,106	27,079	38,850	—	13,271,875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重列)	59,974	13,298,128	94,471	39,657	848,588	—	14,340,818
賬面淨值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重列)	8,701	54,912,803	42,947	18,112	547,336	7,607,086	63,136,985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重列)	10,037	53,702,664	39,485	10,440	1,221,575	5,996,046	60,980,24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若干船舶以經營租賃方式出租。與經營租賃安排有關的船舶詳情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已重列)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船舶		
成本或估值	13,550,618	5,744,565
累計折舊及減值損失	(2,632,386)	(1,242,072)
賬面淨值	10,918,232	4,502,493

本集團的經營租賃安排詳情已載於本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48(a)。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船舶(二零一五年：若干船舶其賬面淨值為人民幣 591,780,000 元)以融資租賃方式持有。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以若干船舶及在建船舶作為抵押獲取一般銀行借貸(見附註 3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9.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為於中國屬於中期租賃下的土地使用權及其賬面淨值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已重列)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81,978	86,922
實物股息	—	(45,588)
資產重估	—	42,113
本年攤銷	(2,379)	(1,469)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u>79,599</u>	<u>81,978</u>

20. 商譽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
來自逐步購入一家附屬公司(附註44(b))	<u>58,168</u>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58,168</u>
累計減值損失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	—
賬面值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58,168</u>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u>

於報告期末，商譽的賬面值是歸因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收購了深圳市三鼎油運貿易有限公司(「深圳三鼎」)。

深圳三鼎主要從事提供油品運輸和船舶租賃服務。關於該附屬公司的可收回金額乃基於使用價值的計算而釐定。現金流預測的計算以管理層所批准最近五年的財務預算及其後五年的推測財務預算，使用的折現率為10.45%(二零一五年：無)。其中一項主要假設為推測期間的增長率為零。增長率乃基於相關行業增長預測且不會超過相關行業的平均長期增長率。另一項關於使用價值計算的主要假設為穩定的預算毛利率，此乃基於該附屬公司的過往表現釐定。管理層相信，任何該等假設的合理可能變動均不會導致此附屬公司的賬面總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1.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應佔淨資產	1,159,797	1,205,863
商譽	835,105	835,105
	1,994,902	2,040,968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投資於以下聯營公司，全部為非上市實體及此其並無市場報價：

名稱	註冊成立及經營地點 ／企業類型	已發行/ 註冊資本	本集團持有 權益百分比		本集團持有 投票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上海北海船務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北海」)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763,750,000元	40%	40%	40%	40%	石油產品運輸 和船舶出租
中海集團財務有限責任公司 (「中海財務」)(註i)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600,000,000元	25%	—	25%	—	銀行及相關 金融服務
Aquarius LNG Shipping Limited (「寶瓶座LNG」)	香港 有限責任公司	美元1,000元	21%	21%	30%	30%	液化天然氣輪 船舶出租
Aries LNG Shipping Limited (「白羊座LNG」)	香港 有限責任公司	美元1,000元	27%	27%	30%	30%	液化天然氣輪 船舶出租
Capricorn LNG Shipping Limited (「摩羯座LNG」)	香港 有限責任公司	美元1,000元	27%	27%	30%	30%	液化天然氣輪 船舶出租
Gemini LNG Shipping Limited (「雙子座LNG」)	香港 有限責任公司	美元1,000元	21%	21%	30%	30%	液化天然氣輪 船舶出租
中國礦運有限公司 (「中國礦運」)(註ii)	新加坡 有限責任公司	美元88,930,875元	—	49%	—	49%	散貨運輸及 船務業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1.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續)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投資於以下聯營公司，全部為非上市實體及此其並無市場報價：
(續)

註：

- (i) 於以往年度，本集團確認中海財務為一家合營公司，並採用權益法入賬及於合營公司之投資反映。於二零一六年三月，本集團一家同系附屬公司中遠海運發展股份有限公司(「中遠海運發展」)完成權益收購安排，進一步收購中海財務40%股權。因此，中遠海運發展共持有中海財務65%股權並成為其控制股東。於該權益收購安排完成後，本公司董事已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將中海財務由本集團的合營公司確認為聯營公司。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及於合營公司之投資於本綜合財務報表中均採用權益法入賬，故此轉移本集團於中海財務應佔淨資產並無對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造成任何收益或損失。

- (ii) 於二零一五年五月，本集團與中遠散貨簽訂協議成立中國礦運。據此，本集團持有中國礦運49%股權。

中國礦運(其賬面值為人民幣315,165,000元)已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因已終止經營業務被終止確認(見附註7)。

以上所有聯營公司按權益法於綜合財務報表入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1.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續)

本集團一家重大聯營公司的財務信息概要與本集團於該聯營公司應佔權益賬面值的調節披露如下：

	上海北海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非流動資產	1,809,415	1,674,602
流動資產	725,724	921,040
非流動負債	(689)	—
流動負債	(196,182)	(308,515)
淨資產	<u>2,338,268</u>	<u>2,287,127</u>
本集團持有權益百分比	40%	40%
本集團應佔淨資產	935,307	914,851
商譽	835,105	835,105
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權益賬面值	<u>1,770,412</u>	<u>1,749,956</u>
包括在流動資產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30,816	251,770
包括在流動負債的流動金融負債 (不包括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及撥備)	—	49,286
包括在非流動負債的非流動金融負債 (不包括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及撥備)	—	—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收入	1,280,925	1,336,983
本年溢利	545,969	486,968
其他全面收益	2,066	—
本年全面收益合計	548,035	486,968
已收聯營公司股息	200,000	160,000
包括在以上本年溢利內：		
折舊及攤銷	164,612	166,497
利息收入	2,235	3,454
利息支出	—	—
所得稅稅項	183,162	165,28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1.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續)

個別對本集團不重大的聯營公司的總體信息披露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綜合財務報表中個別不重大的聯營公司的賬面總值	224,490	291,012
本集團應佔總額：		
本年溢利	67,401	21,145
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24,416)	3,457
本年全面收益合計	42,985	24,60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2. 於合營公司之投資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已重列) 人民幣千元
應佔淨資產	1,692,343	5,904,160
商譽	477,105	477,105
減：減值損失	—	(193,971)
	2,169,448	6,187,294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投資於以下合營公司，全部為非上市實體及此其並無市場報價：

名稱	註冊成立及經營地點/ 企業類型	已發行/ 註冊資本	本集團應佔權益、 投票權及應佔溢利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華海石油運銷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56,879,168元	50%	50%	—	—	石油產品運輸 和船舶出租
中海財務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600,000,000元	—	25%#	—	—	銀行及相關 金融服務
中國液化天然氣運輸(控股) 有限公司(註i)	香港 有限責任公司	美元335,339,434元	—	—	50%	50%	投資控股
華洋海遠有限責任公司(註i)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238,772,000元	—	—	50%	50%	油品運輸和 船舶出租
海洋石油(洋浦)船務有限公司 (「洋浦船務」)(註i)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20,000,000元	—	—	43%##	43%##	油品運輸和 船舶出租
Arctic Blue LNG Shipping Limited	香港 有限責任公司	美元1,000元	—	—	50%	50%	暫無業務
Arctic Green LNG Shipping Limited	香港 有限責任公司	美元1,000元	—	—	50%	50%	暫無業務
Arctic Purple LNG Shipping Limited	香港 有限責任公司	美元1,000元	—	—	50%	50%	暫無業務
上海友好航運有限公司(註ii)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300,000,000元	—	—	—	50%	乾散貨運輸 和船舶出租
上海時代航運有限公司 (「上海時代」)(註ii)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1,200,000,000元	—	—	—	50%	乾散貨運輸 和船舶出租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2. 於合營公司之投資(續)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投資於以下合營公司，全部為非上市實體及此其並無市場報價：
(續)

名稱	註冊成立及經營地點/ 企業類型	已發行/ 註冊資本	本集團應佔權益、 投票權及應佔溢利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廣州發展航運有限公司 (「廣州航運」)(註ii)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626,497,080元	—	—	—	50%	乾散貨運輸 和船舶出租
神華中海航運有限公司 (「神華中海」)(註ii)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5,180,000,000元	—	—	—	49% ^{###}	乾散貨運輸 和船舶出租

以往年度，本集團確認中海財務為一家合營公司及由於本集團以及另外三名股東分別持有**25%**股權並於全體大會中持有**25%**投票權。本集團已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將中海財務由合營公司確認為聯營公司(見附註21)。

本集團持有洋浦船務所發行的股本之**43%**並於洋浦船務股東大會中持有**43%**投票權。憑藉股東之間的合同安排，洋浦船務由本集團以及另一名股東共同控制。因此，洋浦船務被視為本集團的合營公司。

於二零一五年，本集團持有神華中海**49%**股權並於全體大會中有**44%**投票權。憑藉股東之間的合同安排，神華中海由本集團以及另一名股東共同控制。因此，神華中海被視為本集團的合營公司。該合營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因出售已終止經營業務被終止確認。

註：

(i) 該等合營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方式購入。

(ii) 該等合營公司(其賬面總值為人民幣**3,880,361,000**元)已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因已終止經營業務被終止確認(見附註7)。

以上所有合營公司按權益法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入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2. 於合營公司之投資(續)

本集團一家重大合營公司的財務信息概要與本集團於該合營公司應佔權益賬面值的調節披露如下：

	CLNG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已重列)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非流動資產	7,592,056	6,886,231
流動資產	913,328	760,572
非流動負債	(4,277,389)	(4,273,045)
流動負債	(804,347)	(477,302)
淨資產	3,423,648	2,896,456
非控制性權益	(863,677)	(792,508)
	2,559,971	2,103,948
本集團持有權益百分比	50%	50%
本集團應佔淨資產	1,279,986	1,051,974
商譽	477,105	477,105
本集團應佔合營公司權益賬面值	1,757,091	1,529,079
包括在流動資產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29,813	149,880
包括在流動負債的流動金融負債 (不包括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及撥備)	275,019	256,574
包括在非流動負債的非流動金融負債 (不包括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及撥備)	4,277,389	4,273,045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收入	1,040,917	974,020
本年溢利	369,027	333,754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529	(1,574)
本年全面收益合計	369,556	332,180
已收合營公司股息	87,109	89,352
包括在以上本年溢利內：		
折舊及攤銷	227,789	216,252
利息收入	481	630
利息支出	102,910	119,264
所得稅稅項	213	20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2. 於合營公司之投資(續)

上海時代及神華中海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因已終止經營業務被終止確認。該等重大合營公司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財務信息概要披露如下：

	上海時代		神華中海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非流動資產	—	5,675,194	—	6,894,792
流動資產	—	890,024	—	1,435,534
非流動負債	—	(1,524,837)	—	(2,039,033)
流動負債	—	(3,507,306)	—	(342,532)
淨資產	—	1,533,075	—	5,948,761
本集團持有權益百分比	—	50%	—	49%
本集團應佔合營公司權益賬面值	—	766,538	—	2,914,893
包括在流動資產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197,894	—	87,031
包括在流動負債的流動金融負債(不包括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及撥備)	—	3,022,031	—	—
包括在非流動負債的非流動金融負債(不包括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及撥備)	—	1,519,505	—	1,999,000
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收入	1,487,758	3,071,262	879,995	2,002,173
於本期/年(虧損)/溢利及全面(虧損)/收益合計	(161,745)	1,361	18,277	32,548
已收合營公司股息	—	225,000	—	529,200
包括在以上本期/年(虧損)/溢利內：				
折舊及攤銷	170,425	340,630	149,325	292,233
利息收入	621	813	384	928
利息支出	90,278	172,382	46,370	102,802
所得稅(抵免)/稅項	—	(91)	6,092	11,35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2. 於合營公司之投資(續)

本集團個別不重大合營公司的總體信息披露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已重列) 人民幣千元
綜合財務報表中個別不重大的合營公司的賬面總值	412,357	976,784
本集團應佔總額：		
本年溢利	55,586	110,954
其他全面虧損	(2,840)	(1,758)
本年全面收益合計	52,746	109,19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3. 應收借款

	註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借款予聯營公司	(i)	457,153	1,596,752
借款予合營公司	(ii)	1,015,331	522,534
		1,472,484	2,119,286
減：即期部份		(18,899)	—
非即期部份		1,453,585	2,119,286

註：

- (i)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借款予聯營公司無抵押，利息以三個月倫敦銀行同業拆借利率(「Libor」)加約3.30%至6%(二零一五年：固定利率4%及三個月Libor加約3.30%至6.20%)為年利率。借款將於二零三零及二零三一年(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八、二零三零及二零三一年)到期。
- (ii)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借款予合營公司為無抵押，在船舶交付之前，利息以三個月Libor加0.80%(二零一五年：三個月Libor加0.80%)為年利率；在船舶交付之後，利息以三個月Libor加1.30%(二零一五年：三個月Libor加1.30%)為年利率。借款須於船舶建造工程完成後二十年內償還。

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有應收借款以美元計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4. 可供出售之股權投資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已重列) 人民幣千元
在中國上市的權益性投資，按公允值	187,542	—
非上市權益性投資，按成本計算	129,543	163,187
減：減值損失	(37,324)	(37,324)
	92,219	125,863
	279,761	125,863

上市權益性投資之公允值參考目前的成交價釐定。全部非上市權益性投資按成本列示是基於本公司董事認為未能可靠計算該等投資的公允值。

於過往年度，本集團持有深圳三鼎 8% 股權並確認其為可供出售之股權投資。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購入深圳三鼎另外 43% 股權，當收購完成後，本集團持有深圳三鼎共 51% 股權，被視為本集團之非全資附屬公司(見附註 44(b))。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可供出售之股權投資中包括人民幣 1,734,000 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 1,624,000 元)以美元計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5. 遞延稅項

(a) 於綜合財務報表中的遞延稅項資產及於本年度的變動如下：

	稅務虧損	資產減值 撥備	折舊	企業合併 產生的 資產重估	其他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已重列)	408,052	7,813	35,428	—	10,815	462,108
來自購入一家附屬公司(附註44(b))	—	—	—	850	—	850
實物股息	—	—	(35,341)	—	—	(35,341)
確認因大連油運資本重組產生的 應付設定受益計劃	—	—	—	—	(1,542)	(1,542)
貸記/(計入)損益	24,279	41,058	(80)	(15)	(4,324)	60,918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已重列)	432,331	48,871	7	835	4,949	486,993
來自購入一家附屬公司(附註44(b))	—	—	—	52,571	—	52,571
出售已終止經營業務(附註7)	(530,034)	(48,494)	—	(835)	—	(579,363)
貸記/(計入)損益	97,703	(377)	(7)	(313)	(4,949)	92,057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52,258	—	52,25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5. 遞延稅項 (續)

(b) 於綜合財務報表中的遞延稅項負債及於本年度的變動如下：

	投資物業	可供出售之 股權投資	折舊	未匯出收益	其他	合計
	重估	公允值變動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已重列)	150,155	—	80,342	68,707	—	299,204
計入/(貸記)損益	16,247	—	(5,771)	(64,294)	—	(53,818)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已重列)	166,402	—	74,571	4,413	—	245,386
來自購入一家附屬公司(附註44(b))	—	41,060	—	—	—	41,060
計入/(貸記)損益	4,167	—	(5,327)	7,243	4,884	10,967
貸記其他全面收益	—	(1,496)	—	—	—	(1,496)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70,569	39,564	69,244	11,656	4,884	295,917

(c)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的遞延稅項列示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已重列)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遞延稅項資產	52,258	486,993
遞延稅項負債	(295,917)	(245,386)
	(243,659)	241,607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未於本綜合財務報表確認與稅項虧損相關的遞延稅項資產為人民幣4,346,838,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5,485,035,000元)，其為基於本集團未能確定將來有足夠的應課稅溢利可以將該等虧損使用。包括在未確認的稅項虧損中，人民幣4,308,391,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5,118,129,000元)將於五年內屆滿，餘下其他虧損並無屆滿期限。其他暫時性差異不重大。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6. 存貨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已重列) 人民幣千元
燃油存貨	262,372	480,746
船舶儲備及配件	189,030	234,340
	451,402	715,086

27.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已重列) 人民幣千元
應收第三方賬款及票據	1,223,309	2,741,667
應收合營公司賬款	122	40,200
應收同系附屬公司賬款	5,526	12,525
	1,228,957	2,794,392
減：呆賬撥備(附註27(b))	(22,499)	(3,094)
	1,206,458	2,791,298

應收合營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賬款為無抵押、免息及與一般應收賬款有相同的除賬期。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中包括人民幣608,241,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1,355,404,000元)以美元計值。

27.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續)

(a) 賬齡分析

於報告期末，以發票日期起計及扣除呆賬撥備後，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已重列)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內	909,021	2,060,861
四至六個月	104,940	621,775
七至九個月	102,566	63,549
十至十二個月	28,127	40,055
一至二年	60,995	4,983
二年以上	809	75
	1,206,458	2,791,298

本集團通常給予主要客戶平均為三十天至一百二十天之賒賬期。鑒於本集團的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涉及大量不同客戶，因此並無高度集中的信貸風險。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為免息。

(b) 應收賬款減值

應收賬款減值損失乃使用撥備賬記錄，除非本集團信納收回該款項之可能性極低，在該情況下，減值損失直接於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中撇銷。

於本年度呆賬撥備的變動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已重列)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3,094	2,661
已確認之減值損失	19,209	466
撇銷不能收回的金額	—	(33)
匯兌調整	196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22,499	3,094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賬款人民幣22,499,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3,094,000元)被釐定為已減值。該已減值的應收賬款乃與違約付款之客戶有財務困難，而管理層評估預期僅部分之應收賬款可以收回。因此，呆賬撥備人民幣22,499,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3,094,000元)已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7.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續)

(c) 無減值的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於確定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的可收回性時，本集團考慮自最初授出信貸日期起至報告期末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任何信貸質素的變動。由於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逾期但未減值的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擁有良好還款記錄，本公司董事認為毋需作出撥備。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中包括若干客戶其賬面值合計人民幣256,225,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411,685,000元)於報告期末已逾期但本集團並無就此作出減值損失撥備(二零一五年：無)，原因為該等客戶的信貸質素並無重大改變及該等款項仍被視為可收回。

已逾期但未無減值的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賬齡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已重列) 人民幣千元
六個月內	166,294	352,807
七至十二個月	28,127	53,820
一年以上	61,804	5,058
	<u>256,225</u>	<u>411,685</u>

已逾期但無減值的應收賬款乃與多名於本集團擁有良好往績紀錄之獨立客戶有關。根據過往經驗，由於信貸質素並無重大改變，且結餘乃被視為可全數收回，故管理層相信毋須就該等結餘作出減值撥備。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8. 預付賬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已重列) 人民幣千元
預付賬款	303,549	286,523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	336,381	1,025,295
應收同系附屬公司款	130,837	213,771
應收合營公司款	163,887	344,566
應收關聯公司款		
— 直屬控股公司的合營公司	—	16,971
— 同系附屬公司的合營公司	—	26
	934,654	1,887,152
減：其他應收款減值(附註28(a))	(25,670)	(57)
	908,984	1,887,095

應收同系附屬公司、合營公司及關聯公司款均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於要求時償還。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預付賬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中包括人民幣452,686,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462,546,000元)以美元計值。

(a) 其他應收款減值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的其他應收款淨值人民幣290,487,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1,005,941,000元)可全數收回。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基於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的其他應收款人民幣25,670,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57,000元)已減值及此已對其全數作出減值計提。

其他應收款減值於本年度的變動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已重列)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57	58,649
已確認之減值損失	25,089	—
撇銷不能收回的金額	—	(30,690)
實物股息	—	(27,902)
匯兌調整	524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25,670	5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9. 有限制性銀行存款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銀行存款的利息按照活期存款的利率獲得。短期定期存款期限從一天到三個月，視乎本集團的現金需求而定，並以相應的短期定期存款利率獲得利息。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本集團存放於中海財務的存款，金額為人民幣**3,726,654,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794,370,000**元)。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本集團存放於中遠財務有限責任公司(「中遠財務」)(本公司一家同系附屬公司)的存款，金額為人民幣**1,035,964,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1,969,505,000**元)。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4,134,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45,731,000**元)為有限制性銀行存款以作為本集團的一般融資貸款之抵押(見附註34)。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中包括人民幣**2,373,934,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2,343,072,000**元)以美元計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0.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已重列) 人民幣千元
應付第三方賬款及票據	752,489	932,282
應付直屬控股公司賬款	1,374	729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賬款	596,121	497,475
應付合營公司賬款	—	3,260
應付關聯公司賬款		
— 直屬控股公司的合營公司	—	12,844
— 同系附屬公司的合營公司	—	31,382
	1,349,984	1,477,972

應付直屬控股公司、同系附屬公司、合營公司及關聯公司賬款為無抵押、免息及按一般應付賬款的信用期結清。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中包括人民幣811,170,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788,935,000元)以美元計值。

(a) 賬齡分析

於報告期末，以發票日期起計，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已重列)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內	1,038,903	974,630
四至六個月	58,469	121,471
七至九個月	35,738	52,316
十至十二個月	3,835	80,573
一至二年	19,530	39,559
二年以上	193,509	209,423
	1,349,984	1,477,972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為免息及一般於一至三個月內結清。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1.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負債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已重列) 人民幣千元
其他應付款	618,310	966,846
應計負債	165,775	102,942
應付直屬控股公司款	—	80,816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	366,815	14,280
應付聯營公司款	4	—
應付合營公司款	2,123	423
應付關聯公司款		
— 同系附屬公司的合營公司	—	185
	<u>1,153,027</u>	<u>1,165,492</u>

應付直屬控股公司、同系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合營公司及關聯公司款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於要求時償還。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負債為免息，一般於一至三個月內結清。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負債中包括人民幣367,498,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393,682,000元)以美元計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2. 撥備及其他負債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已重列) 人民幣千元
虧損合同撥備	495,338	340,447
其他	15,281	15,414
	510,619	355,861
減：即期部分	(302,551)	(181,308)
非即期部分	208,068	174,553

註：

虧損合同撥備詳情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已重列)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340,447	328,789
本年計提	413,877	225,631
本年使用	(208,988)	(215,109)
出售已終止經營業務(附註7)	(63,293)	—
匯兌調整	13,295	1,136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495,338	340,447
減：即期部分	(302,551)	(181,308)
非即期部分	192,787	159,139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就不可撤銷的船舶租入合同作出的虧損合同撥備為人民幣495,338,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340,447,000元)。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管理層無法合理評估自報告期末起計超過二十四個月並且期間沒有簽訂相應租出合同的不可撤銷的租入船舶的虧損合同的已承諾支付租金相當約人民幣3,946,995,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4,509,494,00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3. 衍生金融工具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已重列) 人民幣千元
負債		
即期部分	—	4,258
非即期部分	474,988	411,385
	474,988	415,643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三十份(二零一五年：三十二份)未平倉利率掉期合約的名義本金金額合計約美元537,040,000元(相當約人民幣3,725,448,000元)(二零一五年：約美元709,800,000元(相當約人民幣4,609,159,000元))。該等利率掉期合約被指定為對本集團以浮動利率計息的若干銀行貸款之現金流量對沖，到期日分別為二零三一及二零三二年(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二零三一及二零三二年)。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相關銀行貸款浮動利率為三個月Libor加0.42%，0.65%或2.20%(二零一五年：三個月Libor加0.42%，0.65%或2.20%)。

利率掉期合約於本年度損失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已重列) 人民幣千元
包括在套期儲備中公允值變動損失合計	30,641	104,840
包括在融資費用中套期借款利息	3,301	1,807
利率掉期合約之現金流量對沖損失合計	33,942	106,647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五日，一份與中國農業銀行簽訂的利率掉期合約，名義本金金額為美元100,000,000元已到期。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十八日，本集團提前解除一份與香港花旗銀行簽訂到期日原為二零一六年九月的利率掉期合約，名義本金金額為美元72,760,000元。

34. 銀行及其他計息貸款

(a) 本集團的銀行及其他計息貸款分析如下：

	有效年利率 (%)	到期日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已重列) 人民幣千元
流動負債				
(i) 銀行貸款				
抵押	中國人民銀行基準利率下浮5%，中國人民銀行基準利率，Libor加0.38%，三個月Libor加0.42%至2.20%，六個月Libor加0.40%至1.70%，固定利率4.27%至4.80%	二零一七年	1,119,250	1,891,949
信用	中國人民銀行基準利率下浮10%，中國人民銀行基準利率，Libor加1.40%至3%，三個月Libor加0.65%至2.80%，六個月Libor加0.70%，固定利率加1.70%至4.80%	二零一七年	3,475,198	6,583,848
			4,594,448	8,475,797
(ii) 其他計息貸款				
抵押	中國人民銀行基準利率下浮5%	無	—	8,670
信用	中國人民銀行基準利率下浮10%，六個月Libor加2.10%，固定利率3.05%至5.62%	二零一七年	30,185	2,579,360
			30,185	2,588,030
銀行及其他計息貸款 — 即期部分			4,624,633	11,063,82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4. 銀行及其他計息貸款 (續)

(a) 本集團的銀行及其他計息貸款分析如下：(續)

	有效年利率 (%)	到期日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已重列)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i) 銀行貸款				
抵押	中國人民銀行基準利率下浮5%至20%，中國人民銀行基準利率，Libor加0.38%，三個月Libor加0.42%至2.20%，六個月Libor加0.40%至1.70%，固定利率4.27%至4.80%	二零一八至二零三三年	11,460,562	16,672,834
信用	中國人民銀行基準利率下浮10%至20%，中國人民銀行基準利率，Libor加1.70%，三個月Libor加0.65%至2.80%，六個月Libor加0.70%	二零一八至二零二六年	5,149,582	10,339,898
			16,610,144	27,012,732
(ii) 其他計息貸款				
抵押	中國人民銀行基準利率下浮5%	無	—	100,470
信用	中國人民銀行基準利率下浮10%，六個月Libor加2%至2.50%，固定利率3.60%至6.15%	二零二五年	271,665	5,298,721
			271,665	5,399,191
銀行及其他計息貸款 —非即期部分			16,881,809	32,411,923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及其他計息貸款以本集團擁有的二十四(二零一五年：六十七)艘船舶及五(二零一五年：六)艘在建船舶作為抵押，其合計賬面淨值分別為人民幣11,150,917,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25,186,540,000元)及人民幣6,568,108,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6,004,226,000元)和有限制性銀行存款(見附註29)。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抵押貸款人民幣12,479,811,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17,101,903,000元)、銀行信用貸款人民幣7,342,329,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11,607,123,000元)及無其他信用貸款(二零一五年：人民幣1,948,080,000元)按美元計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4. 銀行及其他計息貸款(續)

(b)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銀行及其他計息貸款的還款期如下：

	銀行貸款 人民幣千元	其他貸款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即期部份			
一年內或按要求	4,594,448	30,185	4,624,633
非即期部份			
第二年	4,140,120	41,060	4,181,180
第三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4,554,026	123,180	4,677,206
五年以上	7,915,998	107,425	8,023,423
	16,610,144	271,665	16,881,809
	21,204,592	301,850	21,506,442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重列)			
即期部份			
一年內或按要求	8,475,797	2,588,030	11,063,827
非即期部份			
第二年	6,113,755	1,658,540	7,772,295
第三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11,052,349	3,680,215	14,732,564
五年以上	9,846,628	60,436	9,907,064
	27,012,732	5,399,191	32,411,923
	35,488,529	7,987,221	43,475,750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無向中海財務(二零一五年：人民幣292,800,000元)、中遠財務(二零一五年：人民幣400,000,000元)及中海總公司(二零一五年：人民幣7,148,080,000元)借入其他貸款。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5. 其他借款

	註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冠德國際投資有限公司(「冠德國際」)	(i)	701,194	519,946
商船三井株式會社(「商船三井」)	(ii)	330,764	241,856
中國石油國際事業有限公司(「中國石油國際」)	(iii)	20,113	17,721
寶鋼資源(國際)有限公司(「寶鋼資源(國際)」)	(iv)	—	420,016
		1,052,071	1,199,539
減：即期部分		(2,251)	—
非即期部分		1,049,820	1,199,539

註：

- (i)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中國東方液化天然氣運輸投資有限公司(「東方 LNG」)(本公司一家非全資附屬公司)向其非控制性股東冠德國際借入其他借款人民幣 52,896,000 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 45,909,000 元)，該筆借款用作東方 LNG 所持有的聯營公司支付若干船舶建造項目工程款。該筆借款為無抵押，利息以三個月 Libor 加約 3.30% 至 6%(二零一五年：三個月 Libor 加約 3.30% 至 6.20%) 為年利率及須於相關的船舶建造工程完成後二十年內償還。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中國能源運輸投資有限公司(「中國能源」)(本公司一家間接及非全資附屬公司)向其非控制性股東冠德國際借入其他借款人民幣 648,298,000 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 474,037,000 元)，該筆借款用作中國能源的附屬公司支付若干船舶建造項目工程款。該筆借款為無抵押，利息以三個月 Libor 加 2.20%(二零一五年：三個月 Libor 加 2.20%) 為年利率及須於相關的船舶建造工程完成後二十年內償還。

- (ii)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中國能源運輸向其附屬公司的非控制性股東商船三井借入其他借款人民幣 330,764,000 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 241,856,000 元)，該筆借款用作中國能源的附屬公司支付若干船舶建造項目工程款。該筆借款為無抵押，利息以三個月 Libor 加 2.20%(二零一五年：三個月 Libor 加 2.20%) 為年利率及須於相關的船舶建造工程完成後十五年內償還。

- (iii)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中國北方液化天然氣運輸投資有限公司(「北方 LNG」)(本公司一家非全資附屬公司)向其非控制性股東中國石油國際借入其他借款人民幣 20,113,000 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 17,721,000 元)，該筆借款用作北方 LNG 所持有的聯營公司支付若干船舶建造項目工程款。此借款為無抵押，利息以三個月 Libor 加約 5.10% 至 5.50%(二零一五年：三個月 Libor 加約 4.90% 至 5.50%) 為年利率及須於相關的船舶建造工程完成後二十年內償還。

35. 其他借款 (續)

註：(續)

(iv)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香港海寶航運有限公司(「海寶」)(本公司一家前間接及非全資附屬公司)向其非控制性股東寶鋼資源(國際)借入其他借款人民幣 420,016,000 元，該筆借款用作支付船舶建造款及日常經營流動資金。該筆借款為無抵押，利息以固定利率 3% 為年利率及原為二零一八年到期。

該筆借款(其賬面值為人民幣 428,921,000 元)已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因已終止經營業務被終止確認。

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有其他借款以美元計值。

36. 融資租賃

	最低租賃付款額		最低租賃付款額現值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融資租賃款				
— 一年內	—	65,389	—	48,751
— 第二年	—	65,358	—	50,917
— 第三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	196,073	—	167,253
— 五年以上	—	142,988	—	135,833
	—	469,808	—	402,754
減：未來融資費用	—	(67,054)	—	—
融資租賃現值	—	402,754	—	—
減：於流動負債列示的一年內 到期金額	—	—	—	(48,751)
一年後到期金額	—	—	—	354,003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融資租賃以租賃資產作為抵押。所有融資租賃利息均以中國人民銀行基準利率下浮 10% 為年利率。

融資租賃(其賬面值為人民幣 378,610,000 元)已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因已終止經營業務被終止確認(見附註 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7. 應付債券

(a) 公司債券

公司債券於本年度的變動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3,978,488	4,973,360
利息支出	3,557	5,128
贖回	—	(1,000,000)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3,982,045	3,978,488
減：即期部份	—	—
非即期部份	3,982,045	3,978,488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公司債券餘額列示如下：

發行日期	債券期限	票面值合計 人民幣千元	債券初始	於二零一五年	利息支出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六年
			確認價值 人民幣千元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八月三日	十年	1,500,000	1,487,100	1,490,804	1,214	1,492,018
二零一二年十月二十九日	七年	1,500,000	1,488,600	1,493,277	1,639	1,494,916
二零一二年十月二十九日	十年	1,000,000	992,400	994,407	704	995,111
		<u>4,000,000</u>	<u>3,968,100</u>	<u>3,978,488</u>	<u>3,557</u>	<u>3,982,045</u>

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八月三日發行兩項公司債券。第一項為三年期品種，面值為人民幣十億元，票面年利率為固定利率4.20%，並已於二零一五年八月三日贖回。第二項為十年期品種，面值人民幣十五億元，票面年利率為固定利率5%，到期日為二零二二年八月三日。債券發行價格為面值的100%，沒有折讓。此債券每年支付利息一次。

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十月二十九日再度發行兩項公司債券。第一項為七年期品種，面值為人民幣十五億元，票面年利率為固定利率5.05%，到期日為二零一九年十月二十九日。債券發行價格為面值的100%，沒有折讓。此債券每年支付利息一次。第二項為十年期品種，面值為人民幣十億元，票面年利率為固定利率5.18%，到期日為二零二二年十月二十九日。債券發行價格為面值的100%，沒有折讓。此債券每年支付利息一次。

37. 應付債券(續)

(b) 可換股債券

於二零一五年二月十三日，本公司已完成贖回所有尚未轉股的該「A」股可換股債券。本公司的該「A」股可換股債券已於二零一五年二月十三日在上海證券交易所摘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與該「A」股可換股債券相關的融資費用確認在損益表中(二零一五年：人民幣 14,677,000 元)。

38. 應付僱員福利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已重列) 人民幣千元
應付設定受益計劃	150,630	153,400
應付離職福利	2,880	5,110
	153,510	158,510
減：即期部分	(12,620)	(13,130)
非即期部分	140,890	145,380

(a) 應付設定受益計劃詳情如下：

應付設定受益計劃為對當前退休公務員及當前退休員工設定的離職後福利計劃。大連油運於二零一五年資本重組期間，需以精算估值法估計於資本重組完成時應付離職後福利計劃之金額。資本重組前，大連油運不獲允許採用精算估值法估計其應付設定受益計劃之金額。獨立精算由 Willis Towers Watson(一間獨立並擁有精算認證的顧問公司)執行。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8. 應付僱員福利(續)

(a) 應付設定受益計劃詳情如下：(續)

該應付設定受益計劃使本集團承受精算風險，如利率風險及長壽風險。詳情列示如下：

(i)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金額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已重列) 人民幣千元
未供款責任的現值	150,630	153,400
減：即期部分	(11,500)	(10,950)
非即期部分	<u>139,130</u>	<u>142,450</u>

應付設定受益計劃即期部分為本集團預計在未來十二個月內支付的金額。該預計支付金額亦與僱員在未來作出的服務及未來的精算假設及市場環境的改變有關。

(ii) 應付設定受益計劃現值變動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已重列)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153,400	—
從其他應付款轉入	—	1,065
確認因大連油運資本重組產生的應付設定受益計劃	—	152,335
本年重新計量	160	—
本集團已付福利	(13,560)	—
過往服務成本	6,250	—
利息成本	4,380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u>150,630</u>	<u>153,400</u>

設定受益收益計劃加權平均期限為 10.2 (二零一五年：10.5) 年。

38. 應付僱員福利(續)

(a) 應付設定受益計劃詳情如下：(續)

該應付設定受益計劃使本集團承受精算風險，如利率風險及長壽風險。詳情列示如下：(續)

(iii) 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確認的金額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已重列) 人民幣千元
過往服務成本	6,250	—
設定受益淨負債之淨利息	4,380	—
確認在損益的金額合計	10,630	—
確認在其他全面收益的精算損失	160	—
設定受益成本合計	10,790	—

過往服務成本及設定受益淨負債之淨利息合計人民幣10,630,000元(二零一五年：無)已確認在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管理費用。

(iv) 主要精算假設(以加權平均值表示)及敏感度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已重列)
折現率	3.25%	3%
醫療福利平均每年增長率	5%	5%

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應付設定受益計劃採用的死亡率乃按照中國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頒布的中國人壽保險業經驗生命表(2000-200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8. 應付僱員福利(續)

(a) 應付設定受益計劃詳情如下：(續)

該應付設定受益計劃使本集團承受精算風險，如利率風險及長壽風險。詳情列示如下：(續)

(iv) 主要精算假設(以加權平均值表示)及敏感度分析如下：(續)

以下分析顯示應付設定受益計劃受主要精算假設0.5%的變動隨之而增加/(減少)的金額：

	對應付金額的影響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已重列) 人民幣千元
增加0.5%	<u>(7,330)</u>	<u>(7,690)</u>
減少0.5%	<u>8,000</u>	<u>8,420</u>

上述敏感度分析乃基於各精算假設的變動之間並無關連。因此，上述敏感度分析並無將精算假設之間的關連考慮在內。

(b) 應付離職福利詳情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已重列) 人民幣千元
應付離職福利	2,880	5,110
減：即期部分	<u>(1,120)</u>	<u>(2,180)</u>
非即期部分	<u>1,760</u>	<u>2,930</u>

本集團鼓勵部分員工在正常退休日期前自願離職(「提前退休員工」)。

本集團已根據應付給提前退休員工的金額之現值確認了負債。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述與離職福利相關的負債由管理層按未來現金流量折現法計算及確認。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支付與離職福利相關的支出為人民幣2,390,000元(二零一五年：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9. 股本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股份數目	人民幣千元	股份數目	人民幣千元
註冊，發行及繳足：				
「H」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				
於一月一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	<u>1,296,000,000</u>	<u>1,296,000</u>	<u>1,296,000,000</u>	<u>1,296,000</u>
「A」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				
於一月一日	<u>2,736,032,861</u>	<u>2,736,033</u>	2,185,405,286	2,185,405
可換股債券換股	<u>—</u>	<u>—</u>	<u>550,627,575</u>	<u>550,628</u>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u>2,736,032,861</u>	<u>2,736,033</u>	<u>2,736,032,861</u>	<u>2,736,033</u>
股本合計	<u><u>4,032,032,861</u></u>	<u><u>4,032,033</u></u>	<u><u>4,032,032,861</u></u>	<u><u>4,032,033</u></u>

可換股債券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二零一五年：550,627,575股)換股而發行股份。於本年度概無相關轉換價(二零一五年：人民幣6.24元)基於該「A」股可換股債券已於二零一五年二月十三日在上海證券交易所摘牌。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0. 儲備

(a) 本集團

關於本集團的綜合權益中每個部分的期初與期末調節列示於綜合財務報表的綜合權益變動。

(b) 本公司

本公司權益中每個部分的報告期初與期末變動詳情列示如下：

	股本溢價	重估儲備	其他儲備	法定公積金	專項儲備	一般公積金	可供出售之 股權投資 重估儲備	可換股 債券的 股本儲備	留存溢利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五年										
一月一日	4,414,124	270,254	(1,796)	2,877,435	1,176	93,158	1,019	766,025	9,262,927	17,684,322
本年溢利	-	-	-	-	-	-	-	-	2,025,885	2,025,885
行使可換股債券 已授權以前年度 之股息	3,336,091	-	-	-	-	-	-	(766,025)	-	2,570,066
使用專項儲備	-	-	-	-	(1,176)	-	-	-	1,176	-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一六年 一月一日	7,750,215	270,254	(1,796)	2,877,435	-	93,158	1,019	-	11,169,027	22,159,312
本年溢利	-	-	-	-	-	-	-	-	(2,392,608)	(2,392,608)
已授權以前年度 之股息	-	-	-	-	-	-	-	-	(403,203)	(403,203)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7,750,215	270,254	(1,796)	2,877,435	-	93,158	1,019	-	8,373,216	19,363,501

根據中國公司法及本公司的公司章程，本公司須按適用於本公司的中國會計準則及規定，將其除稅後純利的10%分配予法定公積金，直至該法定公積金達到本公司註冊資本的50%為止。

根據有關的中國法規，可供分配儲備之數額乃按中國會計準則計算之數額與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算之數額兩者中之較低值計算。按此基準，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於擬派末期股息前，本公司可供作派發股息之儲備為人民幣8,373,216,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11,169,027,000元)。

40. 儲備(續)

(b) 本公司(續)

另外，根據中國公司法，本公司股本溢價的貸方餘額相當約人民幣7,750,215,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7,750,215,000元)可以股份發行形式分派。

(c) 儲備性質及用途

(i) 股本溢價

因股票發行價格超過股票票面金額而產生的股份溢價。

(ii) 重估儲備

重估儲備已按計量可供出售資產的公允值所採用的會計政策入賬。

(iii) 資本儲備

由購入一家附屬公司額外權益所產生之資本儲備和因一家附屬公司因資本重組而產生的資產重估。

(iv) 合併儲備

由於二零一六年六月的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所產生的儲備。

(v) 法定公積金

本公司需按照中國會計準則及規定提取淨利潤的10%作為法定盈餘公積。此項公積須在向股東分派股息前提取。

(vi) 專項儲備

根據由財政部及國家安全生產監督管理總局發出的財企[2012]16號《企業安全生產費用提取和使用管理辦法》，本集團需建立專項儲備，以建立企業安全生產投入長效機制，加強安全生產費用管理，保障企業安全生產資金投入，維護企業、職工以及社會公共利益。

本期的應計費用將被轉移到專項儲備中。在符合特定的使用條件下，相關費用將由專項儲備轉移到成本。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相關費用應在發生時確認於權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0. 儲備(續)

(c) 儲備性質及用途(續)

(vii) 一般公積金

當法定公積金被使用時，相等於資產成本和法定公積金餘額兩者孰低之金額須從法定公積金轉至一般公積金。

(viii) 套期儲備

衍生工具及套期項目的公允值變動，會直接撥入套期儲備。

(ix) 可供出售之股權投資重估儲備

可供出售之股權投資重估儲備包含於報告期末持有可供出售之股權投資的公允值之累計變動淨額。

(x) 匯兌變動儲備

匯兌變動儲備包括所有由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產生之匯兌差額及於滿足若干條件下構成本集團海外業務投資淨額部分之貨幣項目之匯兌差額。

(xi) 可換股債券的股本儲備

可換股債券的股本儲備代表二零一五年所發行的可換股債券的權益部分(可換股期權)。

(xii) 其他儲備

於二零零九年四月所收購實體之共同控制合併所產生的儲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1.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投資物業	1,227,749	1,226,464
物業、廠房及設備	66,285	70,532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16,123,374	16,569,619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150,000	—
於合營公司之投資	229,198	379,198
應收借款	7,000,000	10,000,000
可供出售之股權投資	—	29,455
	24,796,606	28,275,268
流動資產		
預付賬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	2,724,351	10,469,015
應收借款即期部分	—	64,93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648,016	375,221
	5,372,367	10,909,172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負債	2,617,918	2,220,676
銀行及其他計息貸款即期部分	—	824,680
	2,617,918	3,045,356
流動資產淨值	2,754,449	7,863,816
資產合計減流動負債	27,551,055	36,139,084
權益		
股本	4,032,033	4,032,033
儲備	19,363,501	22,159,312
權益合計	23,395,534	26,191,345
非流動負債		
銀行及其他計息貸款	—	5,800,000
應付債券	3,982,045	3,978,488
遞延稅項負債	173,476	169,251
	4,155,521	9,947,739
權益合計及非流動負債	27,551,055	36,139,08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2. 實物股息

於以往年度，大連油運持有大連遠洋大廈酒店有限公司(「大廈酒店」)和大連豐源物業開發有限公司(「豐源」)各70%的股權，並視其為非全資附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大連油運及其附屬公司(統稱「大連油運集團」)進行了資本重組。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大連油運將持有大廈酒店及豐源的全部股權及大廈酒店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和其他應收款(「其他資產」)全部派發予大連油運的一家同系附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完成派發實物股息後，集團的權益合計增加人民幣454,745,000元。

於派發當日，大廈酒店和豐源及其他資產的可辦認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列示如下：

	大廈酒店 及豐源 人民幣千元	其他資產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非流動資產			
投資物業	74,476	—	74,476
物業、廠房及設備	733,367	1,105	734,472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45,588	—	45,588
遞延稅項資產	35,341	—	35,341
	<u>888,772</u>	<u>1,105</u>	<u>889,877</u>
流動資產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5,726	499,838	505,564
其他流動資產	7,377	—	7,37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7,381	—	67,381
	<u>80,484</u>	<u>499,838</u>	<u>580,322</u>
流動負債			
其他流動負債	1,044,944	—	1,044,944
非流動負債			
其他非流動負債	880,000	—	880,000
(負債)／資產淨值			
非控制性權益	(955,688)	500,943	(454,745)
	<u>254,900</u>	<u>—</u>	<u>254,900</u>
(負債)／資產淨值以實物股息方式派發	<u>(700,788)</u>	<u>500,943</u>	<u>(199,845)</u>
實物股息現金流出淨額：			
分派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67,381)</u>	<u>—</u>	<u>(67,381)</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3.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除稅前溢利與經營活動產生之現金淨額的調節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已重列)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		
— 持續經營業務	1,520,888	3,022,077
— 已終止經營業務	666,615	(1,654,287)
調整項目：		
融資費用	1,023,506	1,411,790
利息收入	(88,239)	(109,090)
投資物業重估淨收益	(1,212)	(53,311)
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淨損失	317,778	1,421,257
出售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收益	(966,852)	—
可供出售之股權投資股息	(9,640)	(23,442)
提早贖回可換股債券收益	—	(4,386)
議價購入收益	—	(1,947)
於合營公司之投資減值損失	—	193,971
可供出售之股權投資減值損失	—	37,324
應收賬款減值損失	19,209	466
其他應收款減值損失	25,089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216,728	2,458,017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攤銷	2,379	1,469
虧損合同撥備	413,877	225,631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285,789)	(215,932)
應佔合營公司溢利	(91,516)	(223,548)
因逐步購入一家附屬公司產生的公允值變動收益	(6,603)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3.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續)

除稅前溢利與經營活動產生之現金淨額的調節如下：(續)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已重列) 人民幣千元
營運資金變動前之經營溢利	4,756,218	6,486,059
存貨(增加)/減少	(32,450)	329,359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增加	(81,675)	(1,011,244)
預付賬款增加	(17,026)	(39,356)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增加	(9,985,095)	(580,225)
應收聯營公司款減少	—	3,450
應收合營公司款增加	(96,445)	(25,140)
應收同系附屬公司款減少/(增加)	82,934	(2,168)
應收關聯公司款減少	16,997	77,866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增加	360,334	446,260
其他應付款增加	17,261,890	2,418,401
應計負債增加	62,833	61,036
應付直屬控股公司款(減少)/增加	(80,816)	63,169
應付聯營公司款增加	4	—
應付合營公司款增加/(減少)	1,700	(4,539)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增加/(減少)	352,535	(312,991)
應付關聯公司款減少	(185)	(899)
撥備及其他負債減少	(209,121)	(218,988)
應付僱員福利(減少)/增加	(5,160)	6,175
經營活動產生之現金	12,387,472	7,696,225
已付所得稅	(322,484)	(95,576)
經營活動產生之現金淨額	12,064,988	7,600,649

44. 企業合併

(a) 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九日，本公司向中國遠洋收購大連油運 100% 與股權，收購對價為人民幣 6,629,408,800 元，該金額已與本年度出售已終止經營業務的對價以淨額方式結算(見附註 7)。大連油運主要業務為於中國沿海及國際作油品及液化石油氣運輸。由於本集團對大連油運的經營及財務政策具有控制權，該財務報表已納入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中。

如本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2(a) 所述，本集團已根據會計指引第 5 號所述合併會計法為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入賬。據此，大連油運已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報表最早呈列日期)納入合併範圍，視同該收購事項於當日發生。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4. 企業合併(續)

(a) 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續)

- (i) 因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產生對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之影響的對賬如下：

	本集團 (不包括 大連油運) 人民幣千元	大連油運 人民幣千元	調整 人民幣千元	合併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6,629,409	—	(6,629,409)	—
其他非流動資產	34,232,653	14,814,708	—	49,047,361
	<u>40,862,062</u>	<u>14,814,708</u>	<u>(6,629,409)</u>	<u>49,047,361</u>
流動資產				
其他流動資產	2,530,375	1,245,224	(1,165,722)	2,609,87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868,030	1,496,553	—	6,364,583
	<u>7,398,405</u>	<u>2,741,777</u>	<u>(1,165,722)</u>	<u>8,974,460</u>
流動負債				
其他流動負債	4,416,411	4,314,513	(1,165,722)	7,565,202
流動資產/(負債)淨值	<u>2,981,994</u>	<u>(1,572,736)</u>	<u>—</u>	<u>1,409,258</u>
資產合計減流動負債	<u>43,844,056</u>	<u>13,241,972</u>	<u>(6,629,409)</u>	<u>50,456,619</u>
權益				
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權益				
股本	4,032,033	6,378,153	(6,378,153)	4,032,033
儲備	23,106,183	526,129	(251,256)	23,381,056
	<u>27,138,216</u>	<u>6,904,282</u>	<u>(6,629,409)</u>	<u>27,413,089</u>
非控制性權益	(25,132)	35,125	—	9,993
權益合計	<u>27,113,084</u>	<u>6,939,407</u>	<u>(6,629,409)</u>	<u>27,423,082</u>
非流動負債				
其他非流動負債	16,730,972	6,302,565	—	23,033,537
權益合計及非流動負債	<u>43,844,056</u>	<u>13,241,972</u>	<u>(6,629,409)</u>	<u>50,456,619</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4. 企業合併(續)

(a) 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續)

- (i) 因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產生對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之影響的對賬如下：(續)

	本集團 (不包括 大連油運)	大連油運	調整	合併 (已重列)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非流動資產				
其他非流動資產	61,912,752	13,362,106	2,484	75,277,342
流動資產				
其他流動資產	4,380,012	1,062,048	(2,850)	5,439,21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85,889	2,777,358	—	4,863,247
	6,465,901	3,839,406	(2,850)	10,302,457
流動負債				
其他流動負債	10,129,192	3,961,540	(1,682)	14,089,050
流動負債淨值	(3,663,291)	(122,134)	(1,168)	(3,786,593)
資產合計減流動負債	58,249,461	13,239,972	1,316	71,490,749
權益				
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權益				
股本	4,032,033	6,378,153	(6,378,153)	4,032,033
儲備	21,665,173	(368,944)	6,378,956	27,675,185
	25,697,206	6,009,209	803	31,707,218
非控制性權益	825,997	36,877	—	862,874
權益合計	26,523,203	6,046,086	803	32,570,092
非流動負債				
其他非流動負債	31,726,258	7,193,886	513	38,920,657
權益合計及非流動負債	58,249,461	13,239,972	1,316	71,490,74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4. 企業合併(續)

(a) 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續)

- (i) 因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產生對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之影響的對賬如下：(續)

	本集團 (不包括 大連油運)	大連油運	調整	合併 (已重列)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非流動資產				
其他非流動資產	59,295,029	11,950,362	3,975	71,249,366
流動資產				
其他流動資產	4,006,134	1,243,853	690	5,250,67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449,240	1,997,851	—	4,447,091
	6,455,374	3,241,704	690	9,697,768
流動負債				
其他流動負債	13,717,842	2,909,167	—	16,627,009
流動(負債)/資產淨值	(7,262,468)	332,537	690	(6,929,241)
資產合計減流動負債	52,032,561	12,282,899	4,665	64,320,125
權益				
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權益				
股本	3,481,405	7,189,225	(7,189,225)	3,481,405
儲備	18,347,595	(3,314,530)	7,192,864	22,225,929
	21,829,000	3,874,695	3,639	25,707,334
非控制性權益	818,729	(222,072)	—	596,657
權益合計	22,647,729	3,652,623	3,639	26,303,991
非流動負債				
其他非流動負債	29,384,832	8,630,276	1,026	38,016,134
權益合計及非流動負債	52,032,561	12,282,899	4,665	64,320,125

44. 企業合併(續)

(a) 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續)

- (i) 因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產生對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之影響的對賬如下：(續)

上述調整分別為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本集團投資於大連油運的成本與大連油運的繳足股本之抵銷及本集團與大連油運之間的往來帳戶之抵銷及以達致會計政策一致的調整。

- (ii) 上述的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對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基本及攤薄每股盈利之影響如下：

	對基本及攤薄 每股盈利之影響 人民幣分
如之前呈報	10.49
因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產生的重列	<u>19.21</u>
已重列	<u><u>29.70</u></u>

- (iii) 上述的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對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本年溢利之影響如下：

	人民幣千元
如之前呈報	489,755
因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產生的重列	<u>767,978</u>
已重列	<u><u>1,257,733</u></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4. 企業合併(續)

(b) 非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

(1) 於二零一六年逐步購入的一家附屬公司

於以前年度，本集團持有深圳三鼎**8%**股權並於綜合財務報表中確認其為可供出售之股權投資。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二十二日，本集團與另一名股東廣州振華船務有限公司(「廣州振華」)訂立一份買賣協議。根據該買賣協議，本集團同意以人民幣**251,981,000**元為對價，購入廣州振華持有深圳三鼎的**43%**股權(「逐步購入」)。

深圳三鼎主要提供油品運輸和船舶出租服務，本集團認為此逐步購入為擴大集團的業務範圍提供良好機會。

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十二日(「收購日」)，本集團持有深圳三鼎**8%**股權之公允值為人民幣**36,058,000**元。與估值前賬面價值人民幣**29,455,000**元相比，公允值變動收益為人民幣**6,603,000**元並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確認在其他收入及淨收益中。

於完成該逐步購入後，本公司持有深圳三鼎共**51%**股權並確認其為本公司的一家非全資附屬公司及納入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合併範圍。

44. 企業合併 (續)

(b) 非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 (續)

(1) 於二零一六年逐步購入的一家附屬公司 (續)

(i) 於收購日取得深圳三鼎的可辨認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值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十一月十二日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448,599
可供出售之股權投資	193,526
遞延稅項資產	52,571
	<u>694,696</u>
流動資產	
存貨	2,759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13,054
預付賬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	80,16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3,553
	<u>139,527</u>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6,932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負債	4,507
應付股息	20,000
銀行及其他計息貸款即期部分	30,185
應付所得稅	9,146
	<u>70,770</u>
非流動負債	
銀行及其他計息貸款	271,665
遞延稅項負債	41,060
	<u>312,725</u>
取得可辨認淨資產之公允值	450,728
非控制性權益	(220,857)
	<u>229,871</u>
歸屬於本集團所購入的股權的可辨認淨資產之公允值	229,87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4. 企業合併(續)

(b) 非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續)

(1) 於二零一六年逐步購入的一家附屬公司(續)

(ii) 因逐步購入而產生的商譽

購入對價由以下方式支付：

本集團持有深圳三鼎 8% 股權之公允值

以現金支付

應付廣州振華款

對價合計

減：歸屬於本集團所購入的股權的可辨認淨資產之公允值

商譽

人民幣千元

36,058

249,577

2,404

288,039

(229,871)

58,168

該逐步購入沒有涉及收購相關成本。

因為完成收購後達至規模經濟，所以能在此收購中產生商譽。除此以外，收購產生之商譽乃歸因於完成收購後取得的協同效應、收入增長、未來市場發展和上述公司的集體勞動力所帶來的收益。該等利益並未與商譽分開確認，乃由於上述項目並未滿足可確認之無形資產的確認標準。

概無逐步購入產生之商譽預期將可作扣稅目的。

(iii) 逐步購入產生的現金流出淨額

以現金支付的購入對價

購入該附屬公司持有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逐步購入產生的現金流出淨額

人民幣千元

249,577

(43,553)

206,024

44. 企業合併(續)

(b) 非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續)

(1) 於二零一六年逐步購入的一家附屬公司(續)

(iv) 逐步購入對本集團業績的影響

深圳三鼎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為本集團業績貢獻營業額人民幣24,418,000元及溢利人民幣5,557,000元。

倘該逐步購入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生效，深圳三鼎會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績貢獻營業額人民幣194,066,000元及溢利人民幣92,986,000元。此備考資料僅作說明用途，不應被視為倘逐步購入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完成，營運業績之反映。

(2) 於二零一五年購入一家附屬公司

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一日，本集團以人民幣96,200元，透過中海散貨運輸購入上海惠通船舶服務有限公司(「上海惠通」)100%股權。上海惠通主要業務為提供船舶維修服務。

(i) 於收購當日取得上海惠通的可辨認的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值如下：

	二零一五年 七月一日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4,595
遞延稅項資產	850
	<u>5,445</u>
流動資產	
存貨	1,439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14,42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879
	<u>18,747</u>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22,149
	<u>22,149</u>
取得可辨認淨資產之公允值	<u><u>2,043</u></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4. 企業合併(續)

(b) 非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續)

(2) 於二零一五年購入一家附屬公司(續)

(ii) 因購入而產生之議價購入收益

	人民幣千元
購入對價以下方式收取：	
以現金支付的購入對價	96
減：由集團所取得並歸屬於股權的可辨認淨資產	<u>(2,043)</u>
議價購入收益	<u><u>(1,947)</u></u>

該購入沒有涉及相關收購費用。

於二零一五年完成購入上海惠通後，相關的議價購入收益已確認，金額為人民幣1,947,000元。所衍生的議價購入收益已確認於已終止經營業務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其它收入及淨損失中。

(iii) 購入附屬公司產生的現金流入淨額

	人民幣千元
以現金支付的購入對價	96
已購入的附屬公司持有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2,879)</u>
購入產生的現金流入淨額	<u><u>(2,783)</u></u>

上海惠通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因已終止經營業務已不再為本集團其中一家附屬公司。

45. 不影響控制權的附屬公司之擁有權變動

根據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六日生效的股權轉讓協議，本集團透過本公司一家全資附屬公司中海發展(香港)航運有限公司(「中發香港」)進一步收購中海浦遠航運有限公司(「中海浦遠」) 49% 股權。該交易於二零一五年完成後，中海浦遠成為本集團一家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二零一五年於該附屬公司的股權變動摘要如下：

	人民幣千元
購入非控制性權益的賬面值	(4,190)
非控制性權益撇銷其他借款	116,859
已收非控制性權益的對價	<u>37,302</u>
已收對價超越賬面值的部分	<u><u>149,971</u></u>

已收對價超額購入非控制性權益的賬面值的部分為人民幣 149,971,000 元，已確認於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權益。

中海浦遠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因已終止經營業務已不再為本集團其中一家附屬公司。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6. 退休金及企業年金計劃

(a) 中國(不包括香港)

(i) 退休金計劃

本集團需對一項退休福利計劃為合資格之員工作出供款。按此計劃，本集團對現已退休及將會退休的員工之退休福利責任，除已退休員工之醫藥費之外，僅限於每年之供款。該每年度之供款幅度相等於本集團員工本年度基本工資的**19%至20%**(二零一五年：**18%至22%**)。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就此計劃所交納之供款為人民幣**77,277,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88,482,000**元)。

(ii) 企業年金計劃

於二零零八年，本集團職工代表和董事會經審議後通過一項企業年金計劃。企業年金計劃確定的企業繳費總額為本集團上年度職工工資總額的**5%**，個人繳費為職工個人上年度實際工資收入的**1.25%**，本集團領導的企業繳費分配水準不超過職工平均水準的**5**倍。

企業年金計劃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實施。根據該計劃，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共負擔企業繳費人民幣**15,452,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7,505,000**元)，作為職工薪酬列支。

本集團除每年供款以外，毋須承擔其他責任。本集團董事認為，除上述之供款以外，本集團並無任何有關僱員退休福利之重大負債。

(b) 香港

本集團根據香港強積金計劃條例之規定，為根據香港僱傭條例受僱之僱員設立一項強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乃一項定額供款退休計劃，由獨立受託人管理。根據強積金計劃，僱主及其僱員各自須向強積金計劃作出僱員有關收入**5%**(二零一五年：**5%**)之供款，每月有關收入之上限自二零一四年六月一日為生效為港幣**30,000**元。強積金計劃之供款會即時歸屬。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就此強積金計劃所交納之供款為人民幣**594,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1,015,000**元)。

47. 或有負債

- (i) 於二零一一年二月二十日，大連油運一艘油輪船舶「洋美湖」輪於停靠摩洛哥穆罕默迪耶港口碼頭裝貨期間碰撞碼頭纜樁。同日，碼頭方申請扣押「洋美湖」輪及要求大連油運為上述事件造成的損失向碼頭方賠償。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保賠協會向碼頭方提供迪拉姆5千5百萬元(相當約人民幣3千7百萬元)的擔保後，「洋美湖」輪被解除扣押。於二零一四年四月，碼頭方向摩洛哥當地法院提交訴訟，要求大連油運賠償相當約人民幣2千8百萬元的損失。

由於大連油運已投保，按照保賠協會入會證書的約定，相關賠償款將會由保賠協會承擔。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十日，其中一家保險公司支付迪拉姆2千4百萬元(相當約人民幣1千6百萬元)予碼頭方作賠償。該事件已於本集團賠償後解決。

- (ii) 於二零一一年八月，本集團一艘乾散貨輪船舶「碧華山」輪與「力鵬1」輪碰撞，導致後者其後沉沒。本集團已設立總額為人民幣22,250,000元的海事賠償責任限制基金。由於本公司已為「碧華山」輪投保，因此所有賠償款將由保險公司承擔。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基於已終止經營業務已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終止，本集團已對該或有負債事項再無責任。

- (iii)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本集團一艘油輪船舶「大慶75」輪在中國的渤海水域發生燃油洩漏。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燃油洩漏引起的污染事故索償額為人民幣19,370,000元加上訴訟費用，其中人民幣11,250,000元已由保險公司全數支付。由於本公司已為「大慶75」輪向中國人民財產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投保，並由西英保賠協會分保，因此所有賠償款將由保險公司承擔。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四日，法院宣佈最終索償金額為人民幣4,000,000元，本集團亦同意支付此金額作和解款，燃油洩漏引起的污染事故事宜已於本集團支付和解款後終結。

- (iv) 東方LNG所持有30%股權的單船公司寶瓶座LNG和雙子座LNG以及北方LNG所持有30%股權的單船公司摩羯座LNG和白羊座LNG。以上四家公司各為建造一艘LNG船舶簽訂定期租船合同，在各LNG船舶建成後，四家單船公司將會按照簽署的定期租船合同將船舶期租給承租人，如下：

公司名稱	承租人
寶瓶座LNG	Papua New Guinea Liquefied Natural Gas Global Company LDC
雙子座LNG	Papua New Guinea Liquefied Natural Gas Global Company LDC
摩羯座LNG	Mobil Australia Resources Company Pty Ltd.
白羊座LNG	Mobil Australia Resources Company Pty Ltd.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7. 或有負債(續)

(iv) (續)

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七月十五日出具四張租約保證(「租約保證」)。根據租約保證，本公司不可撤銷地及無條件地向以上四家公司的承租人和其各自的繼承人和受讓人保證(1)四家單船公司將履行並遵守其在租約項下的義務，(2)將保證支付單船公司在該租約項下應付承租人款項的30%。

根據約定的租約保證條款並已考慮到或會引發的租金承擔價值上調，按本公司於以上四家公司的持股比例測算，本公司承擔的租約擔保將不超過美元8,200,000元(相當約人民幣56,883,000元)。

擔保期限為船舶租賃期，即二十年。

- (v)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九日，本集團一艘貨輪船舶「中海才華」輪因大風斷纜，纜樁斷裂，船舶失控，碰撞多艘停靠的船舶，最後碰撞浮船塢及其他設施。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中海才華」輪斷纜事故的法律索償共為人民幣173,865,000元。由於本公司已為「中海才華」輪向中國人民財產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廣州市分公司投保，並由倫敦保賠協會分保，因此所有賠償款將由保險公司承擔。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基於已終止經營業務已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終止，本集團已對該或有負債事項再無責任。
- (vi)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二十三日，本集團五艘油輪船舶「丹池」輪、「百池」輪、「大慶71」輪、「大慶72」輪和「瑞金潭」輪在中海油天津分公司的「渤海友誼號」提油。此舉被一眾原告人控告造成海洋污染。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三日，有關海洋污染的法律索償共為人民幣47,452,000元。由於本公司已為五艘船舶向中國人民財產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分公司、The London P&I Club和SKULD投保，因此所有賠償款將由保險公司承擔。經過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八日的仲裁後，法院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三日准許原告人撤回該起訴。
- (vii) 經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舉行的二零一四年第七次董事會會議審議批准，本公司的三家合營公司與相關各方簽署亞馬爾LNG運輸項目一攬子合同，包括造船合同、租船合同、補充建造合同等。為保證造船合同、租船合同和補充建造合同的履行，本公司將為三家單船公司向船廠韓國大宇造船海洋株式會社及DY Maritime Limited提供造船合同履約擔保，為三家單船公司向承租人亞馬爾貿易公司提供租船合同履約擔保，本公司在該等擔保下之責任總額合共分別不會超過美元490,000,000元(相當約人民幣3,399,130,000元)和美元6,400,000元(相當約人民幣44,397,000元)。

47. 或有負債 (續)

(viii) 經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八日舉行的二零一五年第六次董事會會議審議批准，中海散貨運輸為本集團的一家前合營公司廣州發展航運有限公司提供不超過其總債務50% (包括借款及應計借款利息合計相當約人民幣26,250,000元)的擔保，出具無條件及不可撤銷的擔保函，承擔保證責任。此擔保已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因已終止經營業務被終止確認。

48. 經營租賃安排

(a) 作為出租方

本集團以經營租賃方式出租其若干船舶及房屋，協商的租賃初始期為一至二十(二零一五年：一至三)年。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就不可撤銷經營租賃合同於未來最低的應收租賃付款合計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已重列)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1,433,392	719,521
第二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1,018,668	318,640
五年以上	3,322,649	—
	5,774,709	1,038,161

(b) 作為承租方

本集團簽訂不可撤回經營租賃合同租入船舶及房屋，協商的租賃初始期為一至十五(二零一五年：一至十五年)年。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就不可撤銷經營租賃合同於未來最低的應付租賃付款合計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已重列)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771,689	1,309,829
第二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2,185,076	2,780,765
五年以上	2,402,422	3,125,267
	5,359,187	7,215,86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9. 資本性承諾

	註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已重列) 人民幣千元
已批准及已簽訂合同但未撥備：			
船舶建造及購買	(i)	8,891,396	12,148,434
項目投資	(ii)	655,930	696,341
權益投資	(iii)	—	777,517
		<u>9,547,326</u>	<u>13,622,292</u>

註：

- (i) 根據本集團簽訂的船舶建造及購買合同，該等資本性承諾將於二零一七至二零一八年到期。
- (ii) 此乃關於本集團承諾投資於CLNG持有的若干項目。
- (iii) 此乃關於本集團承諾投資於中國礦運及神華中海。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該等資本性承諾已因已終止經營業務被終止確認。

除以上事項外，本集團應佔其聯營公司已簽訂合同但未撥備的資本性承諾為人民幣121,969,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121,975,000元)。本集團應佔其合營公司已簽訂合同但未撥備的資本性承諾為人民幣2,267,070,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2,929,925,000元)。

50. 關聯方交易

本集團與中海總公司及其除本集團外的附屬公司(統稱「中海集團」)、除中海總公司的附屬公司外的同系附屬公司、本集團的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以及其他關聯方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通過正常商業途徑發生的交易，亦被本公司董事視其為關聯交易，詳情如下：

- (1) 於二零一二年十月，本公司與中海總公司訂立一份服務協議，經獨立股東在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十八日舉行的特別股東大會批准後生效。據此服務協議，中海集團及其合營公司已同意就持續營運之石油運輸業務及乾散貨物運輸業務提供所必需之船用物料及服務，包括船舶塢修及維修保養服務、供應潤滑油、淡水、原料、燃油及本集團所擁有之所有船舶或所租賃之所有光船之持續營運所必需的其他服務。該服務協議有效年期為三年，由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向中海集團及其合營公司應付有關協定供應品及服務的費用將根據適用性及可行性下，參照國家定價、市場價或成本決定。

於二零一五年九月，本公司與中海總公司訂立一份新服務協議，經獨立股東在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八日舉行的特別股東大會批准後生效。據此新服務協議，中海集團及其合營公司將繼續向本集團提供類近在二零一二年十月訂立的服務協議中所協定的供應品及服務，有效年期為三年，由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此之外，中海集團及其合營公司在新服務協議中提供的船員管理服務已涵蓋中海總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中海國際船舶管理有限公司(「中海國際」)與中海散貨運輸及上海中遠海運油品運輸有限公司(前稱中海油輪運輸有限公司)(「上海油運」)(本公司一家全資附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四月訂立的兩份船員管理服務協議(見附註50(2))。

除新服務協議中包括的船員管理服務，新服務協議中其他主要條款與二零一二年十月所訂立的服務協議沒有重大改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0. 關聯方交易(續)

(1) (續)

於本年度，本集團就服務協議支付給中海集團及其合營公司之主要款項列示如下：

	價格基準	二零一六年 總值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總值 人民幣千元
供應潤滑油、淡水、原料、燃油、機械及 電子工程、船用物料及船舶和救生艇 之維修與保養	市場價	1,115,222	2,342,506
油污處理、保養、通信及導航系統服務	國家定價	92,259	63,776
塢修、維修、特塗及船舶技改費用	國家定價或市場價	32,789	79,926
船員委託管理服務費	市場價	902,638	—
為船員提供住宿、醫療、交通運輸等服務	國家定價或市場價	—	—
船舶和貨運代理	市場價	60,201	74,522
用於銷售及購買船舶、附件和其他設備 支付的服務費	市場價	—	4,811
雜項管理服務	市場價	12,140	27,923

為上述交易及其他營運所需，本集團曾預付或預支款項予其同系附屬公司及中海總公司的合營公司。

50. 關聯方交易 (續)

- (2) 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中海國際分別與中海散貨運輸及上海油運訂立兩份船員管理服務協議，經獨立股東在二零一四年六月六日舉行的周年股東大會批准後生效。據此兩份服務協議，中海國際同意就本集團擁有之所有船舶或租賃的光船的持續運營向本集團提供船員管理服務。本集團向中海國際應付的船員管理服務費用將參照市場價決定。

附註 50(1) 所概述由本集團與中海集團及其合營公司訂立的新服務協議已涵蓋上述提及的船員管理服務。該新服務協議有效年期為三年，由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就以上兩份船員管理服務協議向中海國際支付船員管理費用(二零一五年：人民幣 1,245,832,000 元)。

- (3) 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八日，大連油運與中遠海運訂立一份物料與服務框架協議，經獨立股東在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日舉行的周年股東大會批准後生效。據該物料與服務框架協議，中遠海運及其除本集團外的附屬公司(統稱「中遠海運集團」)同意向大連油運集團提供所必需之船用物料及服務(「協定供應品及服務 I」)，以及大連油運集團亦同意向中遠海運集團提供所必需之船用物料及服務(「協定供應品及服務 II」)。該物料與服務框架協議有效年期為三年，由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中遠海運集團就框架協議中的協定供應品及服務 I 提供予大連油運集團及由大連油運集團就框架協議中的協定供應品及服務 II 提供予中遠海運集團的物料與服務之價格將根據協定供應品及服務之當時市價及其他因素等釐定。當時市價乃參照獨立第三方當時於中國或國外(視情況而定)就相同種類或類似種類之物料或服務所收取的價格，或者中遠海運集團或大連油運集團(視情況而定)向獨立第三方在最近的類似種類交易所收取的價格而釐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0. 關聯方交易(續)

(3) (續)

於本年度，大連油運集團就框架協議中的協定供應品及服務I支付給中遠海運集團之主要款項列示如下：

	價格基準	二零一六年 總值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總值 (已重列) 人民幣千元
供應物料及燃料，主要包括為淡水、 燃油及備件	市場價	727,048	913,460
通信及導航系統服務	市場價	19	—
塢修、維修、特塗及船舶技改	市場價	9,518	15,122
船舶和貨運代理	市場價	28,130	17,785
用於銷售及購買船舶、附件和其他設備 支付的服務	市場價	—	—
其他雜項管理服務	市場價	3,782	5,217

於本年度，大連油運集團就框架協議中的協定供應品及服務II向中遠海運集團收取之主要款項列示如下：

	價格基準	二零一六年 總值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總值 (已重列) 人民幣千元
供應船用物料	市場價	9,089	—
通信及導航系統服務	市場價	343	467
船員委託管理服務	市場價	—	—
為船員提供住宿、醫療、交通運輸等服務	市場價	—	—

50. 關聯方交易 (續)

(3) (續)

協定供應品及服務 I 及協定供應品及服務 II 之間存在若干重疊的供應品及服務 (主要包括船用物料供應及通信及導航系統服務的提供)。主要乃由於當一集團的船舶因地理限制而正處於無法或在經濟上不利於自其集團接收該等供應品或服務時，其可根據實際情況自另一集團採購供應品或服務。該項安排可使雙方集團受惠以減低雙方的營運成本及實現協同效應。

- (4) 除附註 50(1) 至 50(3) 列示的關聯交易外，本集團與中海集團、中遠海運集團、本集團的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及其他關聯公司於本年度進行之關聯交易詳情如下：

	註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已重列) 人民幣千元
運輸收入		34,070	114,633
出租船舶收入		157,297	246,913
租用船舶支出	(i)	144,941	202,947
出售船舶收入		—	195,113
建造船舶費用	(ii)	603,066	806,216
船舶管理收入		2,083	6,341
船舶管理支出		35,504	18,167
技術支援費收入		1,430	5,232
材料銷售		—	56,509
出租收入，包括營業稅及附加費	(iii)	23,888	27,675
租金支出	(iii)	11,561	14,078
來自聯營公司利息收入		28,095	46,665
來自合營公司利息收入		8,229	5,382
來自同系附屬公司利息收入		9,539	—
支付借款利息	(iv)	175,722	338,69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0. 關聯方交易 (續)

(4) (續)

註：

本集團簽訂了以下協議：

- (i) 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一日，中海散貨運輸與中海總公司的一家全資附屬公司大連海運集團公司(「大連海運」)訂立兩份光船租賃合同。據此，中海散貨運輸將向大連海運租用兩艘名為「青峰嶺」和「石龍嶺」的乾散貨輪船舶，為期三年，由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一日起至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三十日。就每份光船租賃合同而言，年度租船費總金額為人民幣12,154,500元。該等合同已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因已終止經營業務被終止確認。

於二零一四年四月十五日，本公司的一家前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中海散貨運輸(香港)有限公司(「中海散運(香港)」)與中海總公司的一家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東方國際資產管理有限公司(「東方國際」)簽訂四份光船租賃合同。據此，中海散運(香港)將向東方國際租用四艘乾散貨輪船舶，每份光船租賃合同於每艘乾散貨輪船舶分別交付予中海散運(香港)起計十年租期。就每份光船租賃合同而言，年度租船費總金額為美元2,499,780元。兩份光船租賃合同中的兩艘乾散貨輪船舶已分別於二零一五年十月及二零一六年二月交付予中海散運(香港)。該等合同已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因已終止經營業務被終止確認。

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九日，中海散貨運輸與中海總公司的一家非全資附屬公司中海(海南)海盛船務股份有限公司(「中海海盛」)簽訂一份框架協議。據此，中海散貨運輸向中海海盛租用六艘乾散貨輪船舶，為期八個月，由二零一五年五月一日起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該框架協議，八個月的租船費總金額為不超過人民幣70,000,000元。

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九日，中海散貨運輸與中海總公司的一家全資附屬公司中海工業有限公司(「中海工業」)簽訂三份光船租賃合同。據此，中海散貨運輸向中海工業租用三艘乾散貨輪船舶，為期八個月，由二零一五年五月一日起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該等光船租賃合同，三艘乾散貨輪船舶八個月的租船費總金額為不超過人民幣15,000,000元。

其餘的租用船舶支出為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上述以外發生的關聯交易。

- (ii)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八日，本公司與中海總公司的兩家全資附屬公司中海工業及中海工業(江蘇)有限公司(「中海工業(江蘇)」)簽訂十二份建造乾散貨輪船舶協議。建造該十二艘乾散貨輪船舶之總代價為人民幣2,553,600,000元。其中六艘乾散貨輪船舶已於以前年度建造完工。餘下六艘乾散貨輪船舶已於二零一五年建造完工。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二十三日，中海散貨運輸與中海工業、中海工業(江蘇)及中海總公司的一家全資附屬公司廣州振興船務有限公司(「廣州振興」)訂立轉讓協議。據此，廣州振興有條件同意轉讓而中海散貨運輸有條件同意接受廣州振興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八日所訂立的建造船舶協議下之所有權利及義務轉讓，以委聘中海工業及中海工業(江蘇)建造一艘乾散貨輪船舶。建造該艘乾散貨輪船舶之總代價為人民幣158,000,000元。該艘乾散貨輪船舶已於二零一五年建造完工。

其餘金額為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上述以外發生的關聯交易。

50. 關聯方交易 (續)

(4) (續)

註：(續)

本集團簽訂了以下協議：(續)

- (iii)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九日，本公司與中海總公司訂立一份物業租賃框架協議。據此，本集團將繼續向中海集團及其聯繫公司(聯繫公司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及此已包括中國遠洋及其附屬公司)提供物業及土地使用權租賃服務且接受由中海集團及其聯繫公司提供之此類服務。該物業租賃框架協議有效年期為三年，由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於該物業租賃框架協議有效期滿前三個月內，雙方均可更新該物業租賃框架協議中雙方同意之條款及細則。向中海集團及其聯繫公司收取的出租收入及支付的租金支出將參照當時市價釐定。

其餘的出租收入和租金支出為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上述以外發生的關聯交易。

- (iv) 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日，本公司與中海財務簽訂一份借款合同，據此中海財務將提供一筆借款額度為人民幣1,500,000,000元的借款予本公司用作支付二十二艘乾散貨輪船舶建造款。借款為期五年，由二零一零年四月一日起至二零一五年四月一日。該借款的年利率為本公司動用該借款當日的中國人民銀行五年期基準利率下浮10%，借款年利率每年調整一次。於二零一二年五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與本公司的兩家前全資附屬公司中海散貨運輸及中海散貨運輸(上海)有限公司(「中海散貨運輸(上海)」)簽訂兩份債務轉讓協議。據該等債務轉讓協議，本公司將原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日簽訂的借款合同在債務轉讓協議當日的借款餘額人民幣436,560,000元及人民幣109,140,000元(合計人民幣545,700,000元)分別轉讓予中海散貨運輸及中海散貨運輸(上海)承擔。中海散貨運輸已於二零一三年全數提早歸還轉讓的借款餘額。中海散貨運輸(上海)亦已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一日全數歸還轉讓的借款餘額。

於二零一一年八月八日，本公司與中海總公司及中海財務訂立一份委託貸款合同，據此中海總公司委託中海財務向本公司提供一筆人民幣3,000,000,000元的委託貸款。該委託貸款年期為七年，由二零一一年八月九日起至二零一八年八月八日，年利率為固定利率6.51%。中海財務亦會每年收取行政費人民幣300,000元。一份補充協議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日訂立，據此補充協議，該委託貸款年利率由固定利率6.51%變更為6.15%。該貸款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提前償還。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五日，本公司一家前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上海嘉禾航運有限公司(「上海嘉禾」)與中海財務簽訂一份借款合同，據此中海財務向上海嘉禾提供一筆人民幣53,600,000元的借款，為期十年。該借款用作支付兩艘乾散貨輪船舶建造款，年利率為中國人民銀行基準利率下浮5%。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上海嘉禾再向中海財務提取人民幣4,000,000元。截止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上海嘉禾已歸還人民幣8,500,000元。該筆借款已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因已終止經營業務被終止確認。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中海發展(香港)航運有限公司(「中發香港」)與中海總公司及中海財務訂立一份委託貸款合同，據此中海總公司委託中海財務向中發香港提供一筆美元100,000,000元的委託貸款。該委託貸款年期為三年，年利率為六個月Libor加2.50%。該貸款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提前償還。

其餘的利息支出為截止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上述以外發生的關聯交易及已確認於損益表的融資費用中。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0. 關聯方交易(續)

- (5) 於二零一二年十月，本公司與中海財務訂立一份金融服務框架協議，經獨立股東在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十八日舉行的特別股東大會批准後生效。據該金融服務框架協議，中海總公司將促使中海財務向本集團提供一系列金融服務，包括：(i) 存款服務；(ii) 貸款服務；(iii) 結算服務；及(iv) 外匯買賣服務；及(v) 經中國銀監會批准的其他金融服務。該金融服務框架協議有效年期為三年，由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非任何一方不續期，否則該金融服務框架協議將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起自動延續三年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五年九月，本公司與中海財務訂立一份新金融服務框架協議，經獨立股東在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八日舉行的特別股東大會批准後生效。據該新金融服務框架協議，中海財務將繼續向本集團提供在二零一二年十月訂立的金融服務框架協議中所規定的類似服務，有效年期為三年，由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非任何一方選擇不續期，否則該新金融服務框架協議將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自動延續三年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6) 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八日，大連油運與一家同系附屬公司中遠財務有限責任公司(「中遠財務」)訂立一份金融服務框架協議，經獨立股東在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日舉行的周年股東大會批准後生效。據該金融服務框架協議，中遠財務同意繼續向大連油運集團提供一系列金融服務，包括：(i) 存款服務；(ii) 貸款及融資租賃服務；(iii) 結算服務；(iv) 外匯買賣服務；及(v) 經中國銀監會批准的其他金融服務。該金融服務框架協議有效年期為三年，由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7) 與關聯方之餘額：

有關本集團與其關聯方於報告期末的往來賬戶及借款餘額已列示於本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3、27、28、29、30、31及34。

- (8) 關鍵管理人員包括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酬金的詳情已載於本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2。

以上段落(1)至(6)所披露的關聯交易亦構成主板上市規則第14A章中界定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

51. 財務風險管理的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主要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衍生金融工具及銀行及其他計息貸款。使用這些金融工具的主要目的是為本集團運營籌集資金。本集團之各種其他金融資產及負債如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與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等由其經營直接產生。

本集團亦有進行利率掉期交易，旨在管理由本集團業務及其資金來源產生的利率風險。本集團一直對買賣金融工具進行檢討，而年中亦持續執行不參與投機買賣金融工具的政策。

本集團之活動承受著多種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之整體風險管理主要集中於財務市場之不能預測性，並尋求盡量減低對本集團財務表現之潛在不利影響。管理層負責管理集團的財務風險。管理層透過與集團營運單位之緊密合作，負責確定、評估和減少財務風險。本集團使用衍生金融工具管理利率風險。

(a) 市場風險

(i) 外匯風險

本集團業務遍及全球，故此承受多種不同貨幣產生之外匯風險，最主要涉及美元及港元對人民幣之風險。外匯風險來自未來商業活動、已確認的資產及負債。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美元及港元對人民幣貶值或升值1%，而其他變數維持不變，本年稅後溢利將減少／增加人民幣8,957,000元(二零一五年：增加／減少人民幣12,951,000元)，主要因兌換美元及港元計值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應收及應付款及貸款而產生的外匯收益或損失。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1. 財務風險管理的目標及政策(續)

(a) 市場風險(續)

(ii) 利率風險管理

除存放於銀行及金融機構的存款及應收借款外，本集團並無任何其他重大計息資產。由於該等存款平均利率相對較低，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持有的此類資產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重大的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亦來自貸款。應收借款及貸款按浮動利率計息令本集團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管理層監控資本市場狀況，已在適當情況下與銀行簽訂若干利率掉期合約以令定息與浮息貸款達到最佳比率。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利率增加／減少100個基點而其它所有變數維持不變，本集團的本年稅後溢利將減少／增加人民幣150,432,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267,561,000元)。主要因為以浮動利率計息的應收借款利息收入及貸款利息支出增加／減少所致。

(iii) 價格風險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4列示本集團持有的若干可供出售之股權投資於每個報告期末以公允值計量，其金額為人民幣187,542,000元(二零一五年：無)。因此，本集團面臨股權證券價格風險。由於該等投資的金額對本集團並不重大，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承受任何重大的股權證券價格風險。本集團密切監察公開市場的定價趨勢，以決定其長期戰略利益決策。

51. 財務風險管理的目標及政策(續)

(b)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按集團基準管理。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來自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預付賬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有限制性銀行存款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管理層備有政策監督，按持續基準監察該等信貸風險。

本集團已備有政策確保向具有合適信貸歷史的顧客提供船務服務，而本集團定期對其顧客進行評估。按本集團過往經驗，收回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之金額在記錄撥備的範疇內。就本集團其他金融資產產生的信貸風險而言，由於對方為大型國有企業，且擁有良好的信用狀況，故本集團因對方拖欠款項及本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7和28中所列除應收賬款減值和其他應收款減值外，尚未提供應收的未收回預收款項而產生的信貸風險有限。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前五名債務人欠款金額合計人民幣401,980,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507,494,000元)，佔總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33%(二零一五年：18%)。

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將其大部分銀行存款存放於幾家大型國有銀行和幾家與本集團為關聯方的非銀行金融機構。由於這些國有銀行擁有國家的大力支持，本公司董事認為該等資產不存在重大的信貸風險。

(c) 流動性風險

審慎的流動資金風險管理意味維持充足之現金，透過充足額度之信貸融資取得備用資金。

本集團旨在透過長期維持可用信貸額度以確保資金靈活性。

下表載列本集團非衍生金融負債及衍生金融負債(衍生金融工具的已結算淨額及已結算總額)根據於報告期末距合約屆滿日的餘下期間按有關到期組別的分析。下表披露的金額為合約未折現現金流量。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1. 財務風險管理的目標及政策(續)

(c) 流動性風險(續)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合約未折現現金流量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到期 或按要求 人民幣千元	一年以上 但兩年以內 人民幣千元	兩年或以上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1,349,984	1,349,984	1,349,984	—	—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負債 (不包括應付利息)	1,051,245	1,051,245	1,051,245	—	—
貸款及債券相關應付利息	101,782	101,782	101,782	—	—
衍生金融工具	474,988	474,988	—	—	474,988
銀行及其他計息貸款	21,506,442	24,051,314	5,270,698	4,712,257	14,068,359
其他借款	1,052,071	1,448,767	6,616	286,853	1,155,298
應付債券	3,982,045	4,988,050	202,550	202,550	4,582,950
	<u>29,518,557</u>	<u>33,466,130</u>	<u>7,982,875</u>	<u>5,201,660</u>	<u>20,281,595</u>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重列)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1,477,972	1,477,972	1,477,972	—	—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負債 (不包括應付利息)	896,395	896,395	896,395	—	—
貸款及債券相關應付利息	269,097	269,097	269,097	—	—
衍生金融工具	415,643	415,643	4,258	—	411,385
銀行及其他計息貸款	43,475,750	46,923,046	12,389,053	8,796,159	25,737,834
其他借款	1,199,539	1,354,083	12,600	578,530	762,953
融資租賃	402,754	469,808	65,389	65,358	339,061
應付債券	3,978,488	5,190,600	202,550	202,550	4,785,500
	<u>52,115,638</u>	<u>56,996,644</u>	<u>15,317,314</u>	<u>9,642,597</u>	<u>32,036,733</u>

51. 財務風險管理的目標及政策(續)

(d) 公允值計量

(i) 以公允值計量之財務資產及負債

公允值等級架構

下表顯示於報告期末，按經常性基準以公允值計量之集團金融工具的公允值，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13號分為三個公允值等級架構。公允值等級的釐定按可觀察程度及該等輸入數據對公允值計量整體的重要性的價值技巧如下：

第一層： 實體在計量日可以取得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中未經調整的報價。

第二層： 除第一層中包括的報價以外的資產或負債的輸入值，可為直接或間接可觀察到的。

第三層： 不可觀察輸入值的資產和負債。

下表顯示按公允值列賬並按公允值等級架構分類的金融工具分析：

	第一層 人民幣千元	第二層 人民幣千元	第三層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之股權投資				
— 上市權益性投資	187,542	—	—	187,542
金融負債：				
衍生金融工具	—	474,988	—	474,988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重列)				
金融負債：				
衍生金融工具	—	415,643	—	415,64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1. 財務風險管理的目標及政策(續)

(d) 公允值計量(續)

(i) 以公允值計量之財務資產及負債(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金融工具於第一層及第二層公允值等級之間的轉移，亦無與第三層等級轉入或轉出。本集團的政策為當公允值發生等級間轉移時於報告期末確認。

上市權益性投資之公允值參考目前的成交價釐定。

以利率掉期協議作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允值是於報告期末本集團預計未來應收或應付之現金流量以中止掉期，包括現時利率及各交易對手的信貸風險利率貼現。

(ii) 以非公允值列賬的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值

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以成本或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值沒有重大差異。

52. 資金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金的目標為保障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以為股東提供回報，並為其他相關人士提供福利，並保持適當資本架構，減少資本成本。

為維持或調整資本架構，本集團可調節派發予股東的股息、退回予股東的資本、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減少債務。

管理層按淨債務權益比率之基準密切監察本集團之資本結構。為此，本集團界定淨債務為債務合計，包括銀行及其他計息貸款、其他借款、融資租賃及應付債券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淨債務權益比率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已重列)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債務合計	26,540,558	49,056,531
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364,583)	(4,863,247)
淨債務	20,175,975	44,193,284
權益合計	27,423,082	32,570,092
淨債務權益比率	74%	13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3. 主要附屬公司之詳情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主要附屬公司之詳情如下：

名稱	註冊成立及 經營地點/企業類型	已發行/ 註冊資本	股份種類	本公司應佔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上海油運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1,666,666,600 元	普通股	100%	100%	—	—	油品運輸和船舶出租
大連油運(註i)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6,378,152,557 元	普通股	100%	100%	—	—	油品運輸和船舶出租
深圳三鼎(註ii)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299,020,000 元	普通股	51%	8%	—	—	油品運輸和船舶出租
上海中遠海運液化天然氣 投資有限公司 (前稱中海集團液化 天然氣投資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100,000,000 元	普通股	100%	100%	—	—	投資控股
中發香港	香港 有限責任公司	美元 100,000,000 元	普通股	100%	100%	—	—	投資控股
東方 LNG	香港 有限責任公司	美元 5,000,000 元	普通股	70%	70%	—	—	投資控股
北方 LNG	香港 有限責任公司	美元 5,000,000 元	普通股	90%	90%	—	—	投資控股
中遠海運油品運輸 (新加坡)有限公司 (前稱中海發展(新加坡) 航運有限公司)	新加坡 有限責任公司	美元 2,000,000 元	普通股	100%	100%	—	—	油品運輸和船舶出租
中國能源	香港 有限責任公司	美元 5,000,000 元	普通股	—	—	51%	51%	投資控股
中海散貨運輸(註vi)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4,300,000,000 元	普通股	—	100%	—	—	乾散貨運輸和船舶出租
中海散貨運輸上海(註vi)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1,000,000,000 元	普通股	—	—	—	100%	乾散貨運輸和船舶出租
中海散貨運輸(武漢) 有限公司(註vi)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100,000,000 元	普通股	—	—	—	100%	乾散貨運輸和船舶出租
廣州京海航運有限公司 (註vi)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130,000,000 元	普通股	—	—	—	51%	乾散貨運輸和船舶出租
上海嘉禾航運有限公司 (註vi)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240,000,000 元	普通股	—	—	—	51%	乾散貨運輸和船舶出租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3. 主要附屬公司之詳情 (續)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主要附屬公司之詳情如下：(續)

名稱	註冊成立及 經營地點/企業類型	已發行/ 註冊資本	股份種類	本公司應佔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上海惠通(註iii及vi)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200,000元	普通股	-	-	-	100%	提供船舶維修服務
上海銀禧航運有限公司 (註vi)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200,000,000元	普通股	-	-	-	51%	乾散貨運輸和船舶出租
天津中海華潤航運 有限公司(註vi)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768,000,000元	普通股	-	-	-	51%	乾散貨運輸和船舶出租
海寶(註v及vi)	香港 有限責任公司	美元8,000,000元	普通股	-	-	-	51%	投資控股
中海浦遠(註iv及vi)	香港 有限責任公司	美元19,000,000元	普通股	-	-	-	100%	投資控股
中海散運(香港)維利 有限公司(註vi)	香港 有限責任公司	港元100,000元	普通股	-	-	-	100%	乾散貨運輸和船舶出租
中海散貨運輸(香港) (註vi)	香港 有限責任公司	港元100,000元及 美元3,000,000元	普通股	-	-	-	100%	乾散貨運輸和船舶出租

註：

- (i) 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方式購入(見附註44(a))。
- (ii) 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十二日，本集團購入深圳三鼎額外43%股權(見附註44(b))。
- (iii) 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一日，本集團透過中海散貨運輸購入上海惠通100%股權(見附註44(b))。
- (iv) 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六日，本集團透過中發香港購入中海浦遠額外49%股權(見附註45)。
- (v)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向中海散貨運輸出讓海寶51%股權。
- (vi) 該等附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因已終止經營業務已不再為本集團的附屬公司。

53. 主要附屬公司之詳情(續)

本公司董事認為上述附屬公司對本年度的經營業績具有重大影響或構成本集團淨資產的實質組成部分。而其他附屬公司詳情，因篇幅過於冗長而且不具有上述特質，故未列示。

本公司董事考慮本集團無持有具重大意義的非控制性權益之附屬公司。相關附屬公司之累計非控制性權益及相關變動將反映於綜合權益變動表。

54.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日，董事會宣布本公司與中海總公司及中遠海運發展訂立一份增資協議。根據該協議，三方同意按各自於中海財務的現有股本比例，以現金方式向中海財務增資。因此，本公司會向中海財務投入人民幣 1.5 億元作為資本。於增資完成後，中海財務的註冊資本將會增加至人民幣 12 億元，而本公司持有中海財務之股本仍為 25%。董事會認為，向中海財務進一步增資預期將為本公司帶來可觀之經濟效益。

55. 比較數字

若干比較數字已因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而採用合併會計法及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終止經營的業務而重新呈列。

公司資料

公司法定名稱：	中遠海運能源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英文名稱：	COSCO SHIPPING Energy Transportation Co., Ltd.*
公司註冊地址：	中國(上海)自由貿易試驗區業盛路 188 號 A-1015 室
公司辦公地址：	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市浦東新區源深路 118 號 18 樓
郵政編碼：	200120
電話：	(8621) 65967678
傳真：	(8621) 65966160
香港營業地址：	香港中環遮打道 18 號歷山大廈 20 樓
公司法定代表人：	孫家康
公司秘書：	姚巧紅
統一社會信用代碼：	91310000132212734C
主要往來銀行：	交通銀行 招商銀行 中國銀行 中國農業銀行 中國工商銀行 中國建設銀行
香港核數師：	天職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香港北角英皇道 625 號 2 樓
境內核數師：	天職國際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 北京市海澱區車公莊西路乙 19 號

* 僅供識別

公司資料 (續)

律師：	國浩律師(上海)事務所 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市北京西路968號嘉地中心23-25樓
	禮德齊伯禮律師行 香港中環遮打道18號歷山大廈20樓
H股過戶登記處：	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鋪
股票上市地點：	H股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證券代碼01138
	A股 上海證券交易所 證券代碼600026
公司資料索閱地點：	中遠海運能源運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辦公室 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市浦東新區源深路118號18樓
公司網址：	www.coscoshippingenergy.com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董事

孫家康先生

孫家康先生，一九六零年三月生，57歲。孫先生現任本公司董事長、執行董事及董事會戰略委員會主任委員，中國遠洋海運集團有限公司副總經理、黨組副書記。孫先生同時為中遠海運特種運輸股份有限公司(其A股於上海證券交易所市(股份代號：600428))董事長。孫先生曾於二零一三年九月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任中遠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其H股於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0517))執行董事及董事會主席。孫先生歷任天津遠洋航運處副處長，中集總部三部、二部經理，中國遠洋運輸(集團)總公司運輸部總經理、總裁助理、新聞發言人，中遠香港集團副總裁，中遠太平洋董事會副主席兼董事總經理，中國遠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副書記，中遠集裝箱運輸有限公司總經理、副書記，中國遠洋運輸(集團)總公司副總經理、黨組成員、董事會秘書等職，擁有30餘年的航運業工作經歷。在集裝箱運輸、碼頭、租箱、物流業務的管理方面以及企業管理、資本運作、大型上市公司運作方面有著豐富的經驗。孫先生為高級工程師，其畢業於大連海事大學交通運輸規劃與管理專業獲得碩士學位。孫先生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加入本公司。

劉漢波先生

劉漢波先生，一九五九年十一月生，57歲，工程碩士，高級經濟師，現任本公司執行董事、戰略委員會委員、總經理。劉先生曾任大連遠洋實業公司副總經理，大連遠洋運輸公司發展部副主任兼經營管理處處長，大連遠洋實業發展總公司經理，中遠(集團)總公司發展部副總經理、總經理兼資產經營中心主任，中遠(香港)集團有限公司副總裁兼中遠(香港)工貿公司總經理，中遠國際控股有限公司總經理，大連遠洋運輸公司副總經理，中遠美洲公司總裁，中遠散貨運輸(集團)有限公司總經理及中遠海運散貨運輸有限公司總經理等職。劉先生於二零一六年八月加入本公司。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續)

陸俊山先生

陸俊山先生，一九五九年一月生，58歲，研究生學歷，法學碩士，高級政工師，現任本公司執行董事、戰略委員會委員、副總經理。陸先生曾任上海遠洋運輸公司船舶二管輪，上海遠洋運輸公司總經理辦公室副科長，上海航運交易所總裁辦公室主任、黨總支辦公室主任、黨委委員，中遠集裝箱運輸有限公司宣傳部副部長、工會主席、企業文化部總經理兼精神文明建設辦公室主任，中國遠洋運輸(集團)總公司宣傳部(企業文化部)部長、黨組工作部副部長，海南中遠博鰲有限公司黨委書記、副總經理，大連遠洋運輸公司黨委書記、副總經理，大連遠洋運輸有限公司黨委書記、副總經理等職。陸先生於二零一六年六月加入本公司。

馮波鳴先生

馮波鳴先生，一九六九年十月生，47歲，工商管理碩士，經濟師，現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戰略委員會委員、中國遠洋海運集團有限公司戰略與企業管理本部總經理。馮先生同時為中遠海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其A股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601919)，其H股於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1919))非執行董事、中遠海運發展股份有限公司(其A股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601866)，其H股於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02866))非執行董事以及中遠海運港口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01199)非執行董事。馮先生曾任中遠集運班輪部商務處副經理、經理，貿易保障部副經理、經理，中遠集運香港MERCURY公司總經理，中遠控股(香港)有限公司經營管理部總經理，中遠集運(香港)公司管理部總經理，中遠集運中國部武漢分部總經理，中遠(集團)總公司戰略管理實施辦公室主任等職。馮先生於二零一六年九月加入本公司。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續)

張煒先生

張煒先生，一九六六年四月生，51歲，工程師，現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戰略委員會委員、中國遠洋海運集團有限公司運營管理本部副總經理。張先生同時為中遠海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其A股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601919)，其H股於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01919))非執行董事、中遠海運特種運輸股份有限公司(其A股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600428))董事以及中遠海運港口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1199)非執行董事。張先生曾任廣州遠洋運輸公司船員，中遠集運箱運部副經理、市場部副處長、亞太貿易區副總經理，中遠集運企業諮詢發展部副總經理，佛羅倫貨箱服務有限公司副總經理，比雷埃夫斯集裝箱碼頭有限公司執行副總裁等職。張先生於二零一六年九月加入本公司。

林紅華女士

林紅華女士，一九六四年六月生，52歲，助理會計師，現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戰略委員會委員、中國遠洋海運集團有限公司財務管理本部總稽核以及覽海醫療產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碼600896)之董事。林女士曾任中遠(集團)總公司計財部副科長、副處長、處長，中遠(集團)總公司財金部處長，中遠(澳洲)有限公司財務總監，中遠(集團)總公司財務部總稽核，中遠海運特種運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碼600428)董事(二零一三年五月至二零一六年八月)等職。林女士於二零一六年九月加入本公司。

王武生先生

王武生先生，一九五一年三月生，66歲，現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提名委員會主任委員、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委員、審計委員會委員，及上海市金茂律師事務所高級合夥人、律師。王先生曾任中華人民共和國交通運輸部交通法律事務中心特聘法律顧問，於二零一二年四月加入本公司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續)

阮永平先生

阮永平先生，一九七三年九月生，43歲，博士，會計學教授，博士生導師，現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審計委員會主任委員、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和提名委員會委員，華東理工大學會計學系系主任，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會員，中國財務成本研究會理事。於一九九五年至一九九八年，阮先生於暨南大學金融學專業就讀，獲經濟學碩士學位；於一九九八年至二零零一年，阮先生任職於廣東華僑信託投資公司證券總部，先後從事證券發行、研發與營業部管理工作，並任分支機構負責人；於二零零一年至二零零五年，阮先生於上海交通大學管理學院企業管理專業(公司財務方向)就讀，獲管理學博士學位；從二零零五年至目前，阮先生在華東理工大學商學院會計學系從事教學科研工作，任會計學系主任、教授，博士生導師，公司財務研究所所長，國家創新基金財務評審專家。目前，阮先生同時兼任上海斯米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002162)、廣州智光電氣股份有限公司(002169)和上海姚記撲克股份有限公司(002605)(三者皆為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眾公司)的獨立董事，並曾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至二零一五年一月任中順潔柔紙業股份有限公司(002511)(為一家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眾公司)的獨立董事。阮先生於二零一四年三月加入本公司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葉承智先生

葉承智先生，一九五三年八月生，63歲，現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主任委員、戰略委員會委員，和記港口集團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及鹽田國際集裝箱碼頭有限公司主席。葉先生亦為Hutchison Port Holdings Management Pte. Limited(於新加坡上市的和記港口信託之託管人—經理，股份編號NS8U)執行董事、Hyundai Merchant Marine Co., Ltd.(於韓國上市，股份編號11200)外部董事及Westports Holdings Berhad(於馬來西亞上市，股份編號5246)非獨立非執行董事。葉先生創辦香港貨櫃碼頭商會有限公司並擔任主席(二零零零年至二零零一年)。葉先生曾任貿易通電子貿易有限公司(於香港上市，股份編號536)之非執行董事及中遠海運港口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1199)獨立非執行董事。葉先生擁有超過30年航運業的經驗，並持有文學士學位。葉先生於二零一四年六月加入本公司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續)

芮萌先生

芮萌先生，一九六七年十一月生，49歲，博士，現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戰略委員會委員、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委員、審計委員會委員和提名委員會委員，中歐國際工商學院金融與會計學教授，美的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000333)(為一家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眾公司)。芮萌博士於一九九零年獲得北京國際關係學院國際經濟學士學位，一九九三年獲得美國俄克拉何馬州立大學獲得經濟學碩士學位，一九九五年及一九九七年在美國休斯頓大學分別獲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及財務金融博士學位。芮萌博士是中歐國際工商學院金融與會計學教授，教學與研究領域主要集中在金融學方面，在國際知名的期刊上發表了60多篇文章，並為多家知名媒體的智庫。芮萌博士是專業的特許財務分析師和特許風險管理師。加入中歐之前，芮萌博士曾在香港中文大學以及香港理工大學金融與會計系任教，是香港中文大學的終身教授。他曾擔任香港理工大學中國會計與金融中心副主任，香港中文大學經濟與金融研究中心高級研究員，香港中文大學公司治理研究中心副主任，香港中文大學公司會計專業碩士(MACC)項目主任，香港中文大學公司高級會計專業碩士(EMPACC)項目主任。芮萌博士在教學和研究領域曾多次獲獎，如二零零四至二零零九連續六年獲得香港中文大學優秀教學獎。二零一零年獲得中歐國際工商學院優秀研究獎。芮萌博士是香港聯合交易所考試委員會委員；美國金融協會、國際財務管理協會、美國會計學會、香港證券專業協會的會員；香港商業估值師協會顧問委員會委員；上海證券交易所高級金融專家、香港金融研究中心訪問學者與亞洲發展銀行的訪問學者；現任香港金融工程師協會的副會長。芮先生於二零一五年六月加入本公司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續)

張松聲先生

張松聲先生，一九五四年十二月於新加坡出生，62歲，現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戰略委員會委員、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委員。張先生一九七九年畢業於英國格拉斯哥大學，擁有船舶設計及海事工程一等榮譽學位，張先生現任新加坡太平船務集團董事總經理、香港勝獅貨櫃企業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之公司，股份代號：00716)主席兼首席行政總監，新加坡中華總商會前任會長、前新加坡官委議員、並曾擔任新加坡海事基金創會主席、新加坡船務公會會長、中遠海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二零零八年六月至二零一四年五月)和中遠海運發展股份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二零一三年六月至二零一五年五月)。張先生目前擔任新加坡工商聯合總會(SBF)主席、坦桑尼亞聯合共和國駐新加坡榮譽領事、新加坡海事學院董事會主席、通商中國董事、The Standard Steamship Owners' Protection and Indemnity Association (Asia) Ltd主席。張先生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加入本公司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監事

翁羿先生

翁羿先生，一九六七年七月生，49歲，管理學碩士，高級船長、高級工程師，現任本公司監事及監事會主席，中國遠洋海運集團有限公司安全總監、安全管理本部總經理。翁先生曾任廣州海運(集團)有限公司船長，中海發展股份有限公司貨輪公司海務部副主任、航運部副主任，中國海運(集團)總公司運輸部副處長，珠海新世紀航運有限公司總經理，中海發展股份有限公司貨輪公司副總經理，中國海運(集團)總公司運輸部總經理、運營部總經理，中國海運(集團)總公司總船長等職。翁先生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任本公司監事。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續)

陳紀鴻先生

陳紀鴻先生，一九五七年五月生，59歲，本科學歷，MBA學位，現任本公司監事，中遠海運(上海)公司總經理，陳先生一九七五年三月參加工作，歷任上海外輪修理廠黨委書記兼紀委書記、中國海運(集團)總公司組織部副部長、部長、廣西防城港市副市長(掛職)，二零零六年一月至二零一三年二月任本公司油輪公司黨委書記、副總經理，二零一三年五月起任本公司監事。

徐一飛先生

徐一飛先生，一九六五年十一月生，51歲，船長，高級工程師，工學學士，現任本公司工會主席及職工監事。徐先生歷任上海海興輪船股份有限公司大副、中海國際船舶管理有限公司船長，中海油輪運輸有限公司海務管理部副主任、船舶管理部處長及副總經理，人力資源部部長，工會主席，二零一六年六月起任本公司工會主席，二零一六年七月起任本公司職工監事。

安志娟女士

安志娟女士，一九七八年四月生，39歲，政工師，研究生學歷，法學碩士，現任本公司監察審計部部長及職工監事。安女士二零零三年四月畢業於大連海事大學國際法專業，歷任中海環球空運有限公司監審部主任，中國海運(集團)總公司監審部副處長。安女士於二零一五年九月加入本公司任中海油輪運輸有限公司任監察審計部部長，二零一六年六月起任本公司監察審計部部長，二零一六年七月起任本公司職工監事。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續)

高級管理人員

王康田先生

王康田先生，一九六六年三月生，51歲，經濟學碩士，現任本公司總會計師。一九八八年加入廣州海運局，歷任廣州海運(集團)有限公司財務部會計科副科長、科長、財務部副部長，一九九七年加入中國海運(集團)總公司，並於一九九九年加入本公司。王先生一九八八年畢業於安徽財貿學院財務會計專業，並於二零零五年獲中國人民大學經濟學碩士學位。

秦炯先生

秦炯先生，一九六八年九月生，48歲，大專學歷，船長，現任本公司副總經理。秦先生曾任上海海運局船舶船長，中海集裝箱運輸有限公司箱運一部副經理兼預配中心主任，中國海運(歐洲)控股有限公司預配中心主任，中海集裝箱運輸有限公司箱運二部副經理、箱運二部副經理(主持工作)、箱運二部經理、歐洲部總經理，中國海運(荷蘭)代理有限公司總經理，中國海運(南美)控股有限公司總經理，中國海運(集團)總公司運營管理部總經理等職。秦先生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加入本公司任副總經理。

項永民先生

項永民先生，一九六二年七月生，54歲，大專學歷，工程碩士，會計師，現任本公司副總經理。項先生曾任大連遠洋運輸公司財務部結算科副科長，中國一坦桑尼亞海運公司財務部經理，大連遠洋運輸公司財務處副經理、計財處處長、財務部總經理，總會計師、黨委委員，大連遠洋運輸有限公司總會計師、黨委委員等職。項先生於二零一六年六月加入本公司任副總經理。

羅宇明先生

羅宇明先生，一九六七年十二月生，49歲，高級工程師，現任本公司副總經理。羅宇明先生畢業於大連海運學院船舶駕駛專業。羅宇明先生於一九八九年八月加入本公司，歷任中海發展股份有限公司廣州油輪分公司油輪船長、海務科主管、總經理助理、副總經理，二零零五年九月起任中海發展股份有限公司油輪公司船舶管理部主任，二零零七年一月起任航運部總經理，二零一二年五月起任中海油輪運輸有限公司副總經理。二零一六年六月起任本公司副總經理。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續)

孫曉豔女士

孫曉豔女士，一九六八年七月生，48歲，經濟師，研究生學歷，管理學碩士，畢業於上海海運學院國際航運管理專業，現任本公司副總經理。孫女士於二零零五年九月加入本公司，歷任中海發展股份有限公司油輪公司遠洋業務一處處長、航運部副總經理、市場營銷部副總經理、總經理、中海油輪運輸有限公司總經理助理，二零一四年七月起任中海油輪運輸有限公司副總經理，二零一六年六月起任本公司副總經理。

趙金文先生

趙金文先生，一九六二年五月生，54歲，研究生學歷，工學碩士，高級輪機長，現任本公司副總經理。趙先生曾任大連遠洋運輸公司船舶輪機長，大連遠洋運輸公司安技部船技部經理、安技部副總經理(主持工作)、安技部總經理，大連遠洋運輸公司總經理助理、副總經理、黨委委員，大連遠洋運輸有限公司副總經理、黨委委員等職。趙先生於二零一六年六月加入本公司任副總經理。

姚巧紅女士

姚巧紅女士，一九六九年九月生，47歲，經濟師、香港特許秘書公會聯席成員，現任本公司董事會秘書。一九九七年加入上海海興輪船股份有限公司，二零零二年起任公司證券事務代表、董事會秘書室副主任、主任。姚女士一九九七年畢業於上海海運學院外語系，獲文學碩士學位。



中遠海運能源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COSCO SHIPPING Energy Transportation Co., Ltd.

地址/Add: 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市浦東新區源深路118號18樓
18th floor, 118 Yuanshen Road, Pudong New District, Shanghai,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郵編/P.C.: 200120
電話/Tel : 86 21 6596 7678
傳真/Fax : 86 21 6596 6160
網址/Website: www.coscoshippingenergy.com